

标段编号：2310-440311-04-01-118609006001

深圳市建设工程其他招标投标 文件

标段名称：明湖智谷重点产业片区配套道路工程（第二批）第三方检测

投标文件内容：资信标文件

投标人：深圳市水务工程检测有限公司

日期：2025年05月12日

明湖智谷重点产业片区配套道路工程（第二批）
第三方检测 项目

投标文件

资信标书

项目编号： 2310-440311-04-01-118609006001

投标人名称： 深圳市水务工程检测有限公司

投标人代表： 陈淑云

投标日期： 2025 年 05 月 12 日

资信标文件目录

- 1、投标函
- 2、经年检的营业执照副本
- 3、企业资质证书
- 4、投标人资信标情况汇总表

1、投标函

投标函

致 深圳市光明区建筑工程署 (招标人):

根据已收到贵方的 明湖智谷重点产业片区配套道路工程(第二批)第三方检测 (招标项目名称) 招标文件, 我单位经考察现场和研究上述招标文件后, 我方愿以招标文件前附表规定的付费方法及标准, 接受贵方招标文件所提出的任务要求。

1. 我方已详细审核了全部招标文件, 包括澄清、修改、补充文件(如有时)及有关附件, 对招标文件的要求完全理解。

2. 我方认同招标文件规定的评审规则, 遵守评标委员会的裁决结果, 并且不会采取妨碍项目进展的行为。我方理解你方没有必须接受你方可能收到的最低标或任何投标的义务。

3. 我方同意所递交的投标文件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有效, 在此期间内我方的投标有可能中标, 我方将受此约束。如果在投标有效期内撤回投标或放弃中标资格, 我方的投标担保将全部被没收。

4. 我方保证所提交的保证金是从我单位基本账户汇出, 银行保函是由我单位基本账户开户银行所在网点或其上级银行机构出具, 担保公司保函、保证保险的保费是通过我单位基本账户支付, 如不按上述原则提交投标担保, 招标人有权取消我单位的中标资格或单方面终止合同, 因此造成的责任由我单位承担。

5. 如果我方中标, 我方保证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完成任务, 并将按招标文件的规定履行合同责任和义务。

6. 如果我方中标, 我方将按照投标文件承诺组建项目组, 由投标文件所承诺的人员完成本项目的全部工作。如未经招标人同意更换项目组成员, 招标人有权取消我单位的中标资格或单方面终止合同, 由此造成的违约责任由我单位承担。

7. 如果我方中标, 我方将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金额提交经招标人认可的履约保函。

8. 我方保证投标文件内容无任何虚假。若评定标过程中查有虚假, 同意作无效或废标处理, 并被没收投标担保; 若中标之后查有虚假, 同意被废除授标并被没收投标担保。

9. 在正式合同签署并生效之前, 贵方的中标通知书和本投标函将成为约束双方的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本投标函同时作为法定代表人证书和法人授权委托书。

投标人名称: 深圳市水务工程检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吴文鑫



授权委托人： 陈淑云 陈淑云

单位地址： 深圳市罗湖区翠竹街道翠竹社区翠竹路 1008 号金福大厦 13P

邮编： 518001

联系电话： 0755-26624001 传真： 0755-26921230

日 期： 2005 年 05 月 12 日



2、经年检的营业执照副本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778765995E		营业执照 (副本)		QR CODE	
名称	深圳市水务工程检测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	2005年08月08日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	深圳市罗湖区翠竹街道翠竹社区翠竹路1008号金福大厦13P	
法定代表人	吴文鑫		登记机关	2024年07月24日	

重要提示

1. 商事主体的经营范围由章程确定。经营范围中属于法律、法规规定应当经批准的项目，取得许可审批文件后方可开展相关经营活动。

2. 商事主体经营范围和许可审批项目等有关企业信用事项及年报信息和其他信用信息，请登录左下角的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或扫描右上方的二维码查询。

3. 各类商事主体每年须于成立周年之日起两个月内，向商事登记机关提交上一自然年度的年度报告。企业应当按照《企业信息公示暂行条例》第十条的规定向社会公示企业信息。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https://amr.sz.gov.cn/outer/entSelect/gs.html>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商事主体登记及备案信息查询单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商事主体登记及备案信息查询单

基本信息 许可经营信息 股东信息 成员信息 变更信息 股权质押信息 法院冻结信息 经营异常信息 严重违法失信信息

深圳市水务工程检测有限公司的基本信息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778765995E
注册号：	440301104781070
商事主体名称：	深圳市水务工程检测有限公司
住所：	深圳市罗湖区翠竹街道翠竹社区翠竹路1008号金福大厦13P
法定代表人：	吴文鑫
认缴注册资本（万元）：	360
经济性质：	有限责任公司
成立日期：	2005-08-08
营业期限：	永续经营
核准日期：	2024-12-05
年报情况：	2013年报已公示、2014年报已公示、2015年报已公示、2016年报已公示、2017年报已公示、2018年报已公示、2019年报已公示、2020年报已公示、2021年报已公示、2022年报已公示、2023年报已公示
主体状态：	开业（存续）
分支机构：	深圳市水务工程检测有限公司东莞分公司, 深圳市水务工程检测有限公司赣州分公司, 深圳市水务工程检测有限公司宝安服务中心, 深圳市水务工程检测有限公司光明服务中心
备注：	

基本信息 许可经营信息 股东信息 成员信息 变更信息 股权质押信息 法院冻结信息 经营异常信息 严重违法失信信息

深圳市水务工程检测有限公司的许可经营信息

一般经营项目：	工程测绘、工程测量、管道检测、环境检测、软件开发、有害生物防治服务、白蚁防治及相关技术服务咨询；建筑劳务分包。（法律、法规及国务院令规定经营项目须行政审批的，需取得相应批准后方可经营）；政府采购代理服务；招投标代理服务；工程管理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市政设施管理。（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许可经营项目：	以下项目涉及应取得许可审批的，须凭相关审批文件方可经营： 工程质量安全检测、结构安全鉴定及工程监测；检验检测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3、企业资质证书



建设工程质量检测机构资质证书

证书编号：粤建质检证字02055号

企业名称	深圳市水务工程检测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深圳市罗湖区翠竹街道翠竹社区翠竹路1008号金福大厦13P
注册资本金	360万
法定代表人	吴文鑫
技术负责人	于会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营业执照注册号）	91440300778765995E
经济性质	有限责任公司
有效期	2026年02月14日
证书状态	有效
发证日期	2024年08月19日
发证机关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检测范围	一、主体结构工程现场检测 1、钢筋保护层厚度检测(无损检测法) 2、砂浆强度检测(砂浆回弹法、砂浆贯入法) 3、混凝土强度检测(混凝土超声回弹综合法、混凝土钻芯法、混凝土回弹法) 4、后置埋件的力学性能检测(抗拔试验) 二、见证取样检测 1、砂、石常规检验 2、简易土工试验(路基路面土工试验、土壤试验) 3、混凝土、砂浆性能检验(混凝土性能检验、砂浆性能检验) 4、水泥物理力学性能检验 5、钢筋(含焊接与机械连接)力学性能检验 三、地基基础工程检测 1、地基及复合地基承载力静载检测(平板静载荷试验) 2、桩身完整性检测(声波透射法、低应变法、钻孔取芯法) 3、锚杆锁定力检测(锚杆抗拔试验) 4、桩的承载力检测(单桩竖向抗压静载荷试验800吨级、高应变动力检测、单桩水平静载荷试验、单桩竖向抗拔静载荷试验)
备注	



检验检测机构 资质认定证书

证书编号：202119021404

名称：深圳市水务工程检测有限公司

地址：深圳市罗湖区翠竹街道翠竹社区翠竹路 1008 号金福大厦 13P

经审查，你机构已具备国家有关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基本条件和能力，现予批准，可以向社会出具具有证明作用的数据和结果，特发此证。

资质认定包括检验检测机构计量认证。

检验检测能力（含食品）及授权签字人见证书附表

发证日期：2025 年 01 月 23 日

有效期至：2027 年 01 月 31 日

发证机关：



许可使用标志



202119021404

注：需要延续证书有效期的，应当在
证书届满有效期 3 个月前提出申请，
不再另行通知。

本证书由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监制，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有效。
新增项目

4、投标人资信标情况汇总表

投标人资信标情况汇总表

一、企业基本情况				
单位名称		深圳市水务工程检测有限公司		
投标人具备的资质		1、具有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建设工程质量检测机构资质证书》 2、具有省级及以上质量技术监督部门颁发的《资质认定计量认证证书》。		
二、企业承接业绩情况（不超过 5 项）				
序号	工程项目名称	主要合同内容	合同金额 （万元）	合同签订 日期（年、 月、日）
1	楼村电子信息产业园 第三方检测	本工程检测项目包括但不限于地基基础及基坑支护工程、混凝土结构工程、道路工程、室内空气及建筑节能、空调及照明等节能检测、钢结构检测、幕墙检测、暖通设施设备检测、材料检测(含建筑、机电及装饰各项材料)，消防检测、水质检测、防火材料及设施检测、防雷检测、节能绿建检测及自评估报告等规范及政策要求需进行检测的全部内容, 承包人不能拒绝执行未完成全部工程而需执行的可能遗漏的工作。发包人保留调整工程实施范围的权利, 承包人不得提出异议。 本项目检测工作暂分为四个阶段:1. 基坑监测阶段:2. 桩基检测阶段:3. 主体结构及装饰装修阶段检测(材料、实体检测等):4. 配合工验收(人防、绿建等)相关检测阶段:最终以项目实际情况调整为准,	235.057328	2023年12 月29日
2	白花片区重点产业项目配套道路工程检测	原材料、道路实体检测	143.9004	2023年12 月28日
3	宝龙水质净化厂工程 试验(检测)	材料试验检测; 常规现场检测。	1107.57643 8	2023年7月 21日
4	后海河调蓄池工程第 三方检测监测	本项目第三方检测监测服务具体包括但不限于: 一、检测部分（一）地基基础部分1、混凝土灌注桩低应变及承载力检测、混凝土灌注桩抽芯检测; 2、复合地基承载力检测, 高压旋	842.007875	2024年2月 12日

		喷桩抽芯及注水检测；3、天然地基及换填地基承载力检测；4、土钉承载力检测；5、锚索、植筋抗拔检测。（二）原材料检测，包括：钢筋原材、水泥常规及快速、砂子、石子、预拌砂浆、回填料检测、压实度检测、防水卷材、防腐涂料涂刷厚度检测、电缆电线、管材检测、焊缝检测、砖砌块、砼路面砖、蒸压加气砖、橡胶止水带、止水铜片、止水钢板、聚合物水泥防水涂料、腻子粉等。（三）中间产品检测，包括：混凝土抗压、抗渗试块、砂浆试块、钢筋焊接试验等。（四）管道内窥检测，包括：CCTV检测和QV检测。（五）箱涵部分检测及评估1、检测部分，包括：箱涵外观质量及裂缝检测；箱涵渗漏情况检测；箱涵结构强度、耐久性检测；对钢筋锈蚀情况进行检测；对钢筋保护层厚度计分布情况进行检测；2、评估部分，包括：结构安全性评定等。二、监测部分（不含地铁监测）1、项目及周边建（构）筑物的沉降、沉降、倾斜、裂缝观测及成因分析；2、土层水平位移（测斜）监测及水平监测； 3、沿线重要交通设施，如桥梁、立交桥、人行天桥等相关监测；4、道路及地表沉降观测；5、地下管线沉降监测；6、基坑围护结构变形监测。 三、管道竣工测量。		
5	大沙河流域市政污水管网完善工程项目（打包立项）（第三方强制性检测）	本项目的服务范围包括但不限于： 1、基础部分 （1）微型桩低应变及抽芯检测； （2）天然地基及换填地基承载力检测。 2、原材料检测，包括：钢筋原材、水泥常规及快速、砂子、石子、预拌砂浆、回填料检测、压实度检测、防水卷材、防腐涂料涂刷厚度检测、电缆电线、管材检测、焊缝检测、砖砌块、砼路面砖等。 3、中间产品检测，包括：混凝土抗压、抗渗试块、砂浆试块、钢筋焊接试验等。	417.985056	2024年10月12日
6	广州市中心城区老旧管网（污水）更新改造工程（后航道、西航道片区第一批）检测监测服务	合同服务范围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包括但不限于负责广州市中心城区老旧管网（污水）更新改造工程（后航道、西航道片区第一批）项目检测监测，包括地基基础工程检测、焊缝探伤（超声波、X射线）及钢管涂层厚度检测、路基路面检测、道路工程常规材料检测、常规材料检测、CCTV检测，监测基准点埋设、桩顶水平位移、桩顶垂直位移、周边建筑物沉降、周边地表竖向位移、地下水位、内支撑轴力等，以及为项目工程验收提供依据的检测（监测）等内容，详见招标需求及工程量清单。	399.51155	2025年4月17日
7	东湖公园雨水行泄通	工作内容：本项目监测、检测服务具体范围包括但不限于：	212.87	2024年10月

	道工程（监测、检测）	(一)监测部分1.1项目及周边建（构）筑物的沉降、倾斜、裂缝等观测及成因分析；1.2隧洞拱顶沉降、隧洞收敛位移监测；1.3土层水平位移（测斜）监测及水平监测；1.4沿线重要交通设施，如桥梁、立交桥、人行天桥等相关监测；1.5道路及地表沉降观测；1.6地下管线变形监测；1.7基坑围护结构变形监测。 (二)检测部分（一）隧洞部分 2.1.1混凝土灌注桩低应变及桩身完整性检测、混凝土灌注桩抽芯检测；2.1.2注浆标准贯入检测；2.1.3钢筋混凝土管外观质量、外压荷载检测；2.1.4回填料压实度检测；2.1.5给水管水压试验；2.1.6植筋后锚固拉拔试验；2.1.7锚杆基本试验、锚杆验收试验、喷射混凝土厚度检测；2.1.8混凝土盾构管片混凝土强度（回弹法）、外观质量+尺寸偏差、隧道盾构管片质量（四性）（力学性能（抗弯、抗拔）、抗渗检漏、水平拼装）检测； (二)其他2.2.1混凝土配合比验证； 2.2.2混凝土抗压、抗渗、透水系数试验，砂浆稠度、凝结时间、抗压检测； 2.2.3原材料检测（包括钢筋、钢材、高强螺栓、水泥、砂、碎石，粉煤灰、矿粉、外加剂、膨胀剂、速凝剂、土工布、土工膜、止水带、PE管、注浆管、橡胶垫、回填料等）； 2.2.4岩石抗压强度（干燥、饱水）检测；2.2.5路缘石抗压强度、抗折强度检测；2.2.6透水路面砖抗压强度、抗折强度、透水系数检测；2.2.7沥青针入度、针入度指数、延度、软化点、闪点、溶解度、蜡含量检测；2.2.8乳化沥青破乳速度、筛上剩余量（1.18mm）、恩格拉粘度、离子电荷等检测；2.2.9沥青混合料密度、沥青含量（油石比）、矿料级配、劈裂试验、动稳定度等检测；2.2.10路面标线涂料、氟碳面漆、环氧中间漆、富锌底漆、弹性体改性沥青防水卷材检测。		14日
8	深圳水库沙湾路侧水质保障工程项目（第三方监测检测）	本项目监测检测等第三方服务具体包括但不限于： (一)监测部分1.1项目及周边建（构）筑物的沉降、倾斜、裂缝等观测及成因分析；1.2顶管拱顶沉降、顶管收敛位移监测；1.3土层水平位移（测斜）监测及水平监测；1.4沿线重要交通设施，如桥梁、立交桥、人行天桥等相关监测；1.5道路及地表沉降观测；1.6地下管线变形监测；1.7基坑围护结构变形监测。 (二)检测部分（一）现场检测部分 2.1.1混凝土灌注桩低应变及桩身完整性检测、混凝土灌注桩抽芯检测；2.1.2注浆标准贯入检测、防渗效果注水试验；2.1.3钢筋混凝土管外观质量、外压荷载检测；2.1.4回填	179.7796	2024年11月21日

		料压实度检测；2.1.5给水管水压试验、污水管道闭水试验；2.1.6植筋后锚固拉拔试验；2.1.7锚杆（土钉）验收试验、喷射混凝土厚度检测；2.1.8高压旋喷桩钻芯试验、防渗效果注水试验；2.1.9帷幕灌浆灌浆效果钻芯检验，止水效果压水检验；2.1.10天然地基承载力（轻型圆锥动力触探、平板载荷试验）检测；2.1.11混凝土实体结构抗压强度及钢筋保护层厚度检测；2.1.12路面恢复压实度、厚度检测。 （二）其他 2.2.1混凝土配合比验证；2.2.2各等级混凝土试块、砂、石、水泥、粉煤灰、混凝土外加剂、钢筋、钢筋焊接件、钢筋机械连接件、钢材、岩石、路缘石、砖、电线电缆、砂浆试块等；2.2.3级配碎石、回填土、石粉渣、回填砂、水泥稳定材料、道路沥青及其集料等；2.2.4止水带、土工布、管材、聚乙烯闭孔泡沫板、螺栓、井盖、龙骨等2.2.5聚合物水泥防水砂浆2.2.6设计及建设单位要求的其他参数检测。		
--	--	--	--	--

备注：1. 上述提到的期限详见《资信标要求一览表》，该表未明确的，按“从截标之日起倒推”计取；

2. 要求投标人提供以上资料的原件扫描件，扫描件必须清晰可辨（原件备查）。

楼村电子信息产业园第三方检测

(1) 中标通知书

中 标 通 知 书	
标段编号: 4403922023112000200101Y	
标段名称: 楼村电子信息产业园第三方检测	
建设单位: 深圳市光明海发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 深圳市水务工程检测有限公司	
中标价: 235.057328万元	
中标工期: 按招标文件要求执行	
项目经理(总监):	
本工程于 2023-11-21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深圳交易集团建设工程招标业务分公司)进行招标, 2023-12-15 完成招标流程。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签字或盖章):
	日期: 2023-12-26
查验码: 4671739984621343 查验网址: https://www.szggzy.com/jyfw/list.html?id=jyfwjsgc	

(2) 合同关键页

正本

合同编号: GMJF-CT-2023-392
SSWJCJS2023-304

**楼村电子信息产业园第三方检测
服务合同**

工程名称: 楼村电子信息产业园第三方检测

工程地点: 深圳市光明区

委 托 人: 深圳市光明海发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检 测 人: 深圳市水务工程检测有限公司

2021 年版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委托人：深圳市光明海发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检测人：深圳市水务工程检测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有关法律法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合同双方就下述工程的质量检测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楼村电子信息产业园第三方检测

2. 建设地点：深圳市光明区，北侧为荔桂路、西侧为龙波路，南侧为荔都路、东侧为荔河路

3. 建设规模：暂定项目总用地面积约 23478.89 平方米，计容面积约 93356.00 平方米，总建筑面积约 101,826.68 平方米（实际面积以最终方案为准），规划建设一栋高层自动化生产厂房及自动化立体车间，一栋高层宿舍，局部地下车库。其中 1#厂房：6 层，建筑高度 74.7 米，建筑面积约 82306.00 平方米；2#宿舍：18 层，建筑高度 76.3 米，宿舍建筑面积约 8500.00 平方米，配套建筑面积约 2550 平方米，地下室：2 层，建筑面积约 7920.68.00 平方米，地上核增建筑面积约 550.00 平方米。开展本工程项目第三方检测、检测工作。具体以政府部门批准的最终方案为准。

4. 总投资额：80751 万元

二、检测服务内容

本工程检测项目包括但不限于地基基础及基坑支护工程、混凝土结构工程、道路工程、室内空气及建筑节能、空调及照明等节能检测、钢结构检测、幕墙检测、暖通设施设备检测、材料检测（含建筑、机电及装饰各项材料），消防检测、水质检测、防火材料及设施检测、防雷检测、节能绿建检测及自评估报告等规范及政策要求需进行检测的全部内容，承包人不能拒绝执行未完成全部工程而需执行的可能遗漏的工作。发包人保留调整工程实施范围的权利，承包人不得提出异议。

本项目检测工作暂分为四个阶段：1. 基坑监测阶段；2. 桩基检测阶段；3. 主体结构及装饰装修阶段检测（材料、实体检测等）；4. 配合竣工验收（人防、

绿建等）相关检测阶段；最终以项目实际情况调整为准。

项目出具施工图后，要求中标单位上报基坑阶段（含建筑材料送检、基坑监测及地基基础检测）、主体结构及装饰装修阶段（含建筑材料送检及实体检测等）、竣工验收阶段（含绿建、防雷等专项检测）检测方案且检测方案必须满足本项目竣工验收及备案要求。

三、服务期限

服务期限：以发包人下达开工通知至本工程通过竣工验收时止。

四、签约合同价

合同暂定价为人民币（含税价格，大写）：贰佰叁拾伍万零伍佰柒拾叁元贰角捌分，（小写）：¥2350573.28 元（其中，材料检测¥1455550.80 元，基坑支护工程监测¥296292.48 元，基坑支护及地基基础检测¥598730.00 元），该价格含税（增值税专用税率 6%）

项目出具施工图后，中标单位上报基坑阶段（含建筑材料送检、基坑监测、地基基础检测）、主体结构及装饰装修阶段（含建筑材料送检及实体检测等）、竣工验收阶段（含绿建、防雷等专项检测）检测方案且检测方案必须满足本项目竣工验收及备案要求。

五、项目负责人

检测人的项目负责人：李亚，身份证号：412829199102193612；

资格证书及证号：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AY224401963。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1. 中标通知书；
2. 投标函及附录；
3. 专用条款；
4. 通用条款；
5. 质量检测报价清单；
6. 委托人要求；
7. 相关规范、标准、规程和指引；
8. 附件；
9. 招标文件、投标文件；

委托人：深圳市光明海发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盖章)

地址：深圳市光明区玉塘街道田寮社区科联路与同仁路交汇处科润大厦A19楼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盖章)：



开户银行：/

帐号：/

检测人：深圳市水务工程检测有限公司
(盖章)

地址：深圳市龙华区观湖街道鹭湖社区观乐路5号多彩科创园A座101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盖章)：



开户银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蔡屋围支行

帐号：7559 5226 9510 801

合同订立时间：2023年12月29日

合同订立地点：深圳市光明区

▶ 白花片区重点产业项目配套道路工程检测

(1) 中标通知书

中 标 通 知 书	
标段编号: 2301-440311-04-01-195185006001	
标段名称: 白花片区重点产业项目配套道路工程检测	
建设单位: 深圳市光明区建筑工务署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 深圳市水务工程检测有限公司	
中标价: 143.9004万元	
中标工期: 以招标人要求为准。	
项目经理(总监):	
本工程于 2023-11-17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深圳交易集团建设工程招标业务分公司)进行招标, 2023-12-08 完成招标流程。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 2023-12-12
查验码: 3001944187813025 查验网址: https://www.szggzy.com/jyfw/list.html?id=jyfwjsgc	

(2) 合同关键页

GMGCJC-2021-01

工程编号: _____

合同编号: 光建检测[2023]213 号

深圳市光明区建设工程 检测合同

工程名称: 白花片区重点产业项目配套道路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光明区

委托单位: 深圳市光明区建筑工务署

检测人: 深圳市水务工程检测有限公司

2021 年版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范本）

委托人：深圳市光明区建筑工务署

检测人：深圳市水务工程检测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有关法律法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合同双方就下述工程的质量检测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白花片区重点产业项目配套道路工程

2. 建设地点：深圳市光明区

3. 建设规模：项目总投资 26179 多万元。

二、第三方质量检测内容

包含但不限于白花片区重点产业项目配套道路工程检测全部内容，具体以图纸及相关规范为准。

三、服务期限

服务期限：暂定工期 548 日历天，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至本工程通过验收时止。

四、签约合同价

签约合同价：根据检测项目报价清单下浮 30% 为合同价，即人民币（大写）壹佰肆拾叁万玖仟零肆元整（¥ 1439004 元）；

五、项目负责人

检测人的项目负责人及电话：李亚 15151826335，身份证号：

412829199102193612 资格证书及证号：2103003060503（可据检测人投标时所报项目负责人的资格情况，填写其相应的资格证书及证号）。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1. 中标通知书；
2. 投标函及附录；
3. 专用条件；
4. 通用条件；

5. 质量检测报价清单；
6. 委托人要求；
7. 相关规范、标准、规程和指引；
8. 附件；
9. 招标文件、投标文件；
10. 其他合同文件。

合同双方在履行合同中形成的有关变更、洽商、备忘录或补充协议等，均构成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七、承诺

1. 委托人向检测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他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因政府支付审批流程问题造成的延误，不视为委托人未按照约定履行支付义务。）。

2. 检测人向委托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的第三方质量检测内容，以及法律法规和规范标准的规定实施并完成工程质量检测工作，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八、合同生效与终止

本合同协议书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并双方盖章后成立并生效。双方履行完毕本合同约定的权利义务后，本合同自行终止。

九、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拾贰份，其中正本贰份、副本拾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委托人执玖份，其中正本壹份、副本捌份；检测人执叁份，其中正本壹份、副本贰份。

甲方：深圳市光明区建筑
工务署 

地址：深圳市光明区华夏二路
商会大厦

法定代表人：

或其委托代理人（签章）：

电话：88211783

传真：/

乙方：深圳市水务工程检测有限
公司 

地址：深圳市龙华区观湖街道鹭
湖社区观乐路 5 号  座 101

法定代表人：

或其委托代理人（签章）：

电话：0755-26624001

传真：/

合同订立时间：2023 年 12 月 28 日

合同订立地点：深圳市光明区

第四部分 附件

(1) 检测人知悉并同意，委托人可能会对履约评价办法进行修订，修订后的履约评价办法可以直接适用于本合同，委托人可以依据修订后的履约评价办法对检测人的履约情况进行评价，检测人放弃对此提出异议的权利。

(2) 委托人也可视情况需要在其门户网站或相关媒体发布履约评价相关信息。

附件清单

序号	附件名称
1	附件一：第三方质量检测项目一览表
2	附件二：拟投入本项目人员一览表
3	附件三：廉政责任书
4	附件四：保密协议
5	附件五：检测合同履行评价实施细则
6	附件六：工程质量检测管理办法

附件 1：第三方质量检测项目一览表

附件 2：拟投入本项目人员一览表

拟投入本项目人员一览表

序号	拟任职务	姓名	性别	年龄	技术职称	持证情况	进场时间
1	项目负责人	李亚	男	33	工程师	岩土工程	/
2	技术负责人	冉树升	男	44	高级工程师	水利水电施工与管理	/
3	质量负责人	路海宁	男	39	工程师	水利水电施工与管理	/
4	检测员	曹广越	男	50	高级工程师	水利工程给排水	/
5	检测员	李松勤	男	38	高级工程师	水利水电工	/

序号	拟任职务	姓名	性别	年龄	技术职称	持证情况	进场时间
6	检测员	何霞	女	38	工程师	水利水电岩土工程	/
7	检测员	刘毅	男	33	工程师	土木工程	/
8	检测员	吴建兴	男	32	工程师	水利技术管理	/

（注：此表可以直接从投标文件中获取）

▶ 宝龙水质净化厂工程试验(检测)

(1) 合同关键页

深圳市天健第一建设工程有限公司(检测)合同

SSWJCSQ2023-048

合同编号: B00411032023070101

宝龙水质净化厂工程试验(检测)合同

工程名称: 宝龙水质净化厂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龙岗区

委托人: 深圳市天健第一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受托人: 深圳市水务工程检测有限公司

签订日期: 2023年7月21日

工程试验（检测）合同

委托人：【深圳市天健第一建设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甲方）

法定代表人：【白龙威】

住所：【深圳市龙华区民治街道北站社区华侨城创想大厦2栋2001】

受托人：【深圳市水务工程检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

法定代表人：【吴文鑫】

住所：【深圳市龙华区观湖街道环观南路多彩科技园3#一楼】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建设工程质量检测管理办法》、《深圳市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及有关法律、法规和《深圳市天健第一建设工程有限公司2021-2023年度检测服务（建设工程）购框架协议》，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就甲方委托乙方承担【宝龙水质净化厂工程】（以下简称工程）试验（检测）事项协商一致，双方达成合同条款如下：

第1条 工程情况

1.1 工程名称：【宝龙水质净化厂工程】。

1.2 工程地点：【深圳市龙岗区】。

1.3 工作范围：【甲方根据现场实际情况以分工文或工作任务单的方式明确乙方具体的工作范围】

第2条 试验（检测）项目

2.1 甲方委托乙方试验（检测）的项目包括：

☒ 材料试验检测；

☒ 常规现场检测；

☐ 其他：【/】。

第3条 试验（检测）标准、政策法规

3.1 双方约定适用本合同的试验（检测）标准：（根据实际检测项目填写）
试验检测常用规范（若相关规范有更新，以现行有效规范为准），但不限于以下规范：

☒ 《钢筋混凝土用钢 第2部分：热轧带肋钢筋》GB/T 1499.2-2018；

☒ 《钢筋混凝土用钢+第1部分：热轧光圆钢筋》GB/T 1499.1-2017；

☒ 《钢筋机械连接技术规程》JGJ107-2016；

☒ 《钢筋焊接接头试验方法标准》JGJ/T27-2014；

☒ 《普通混凝土用砂、石质量及检验方法标准》JGJ 52-2006；

☒ 《普通混凝土配合比设计规程》JGJ 55-2011；

☒ 《普通混凝土拌合物性能试验方法标准》GB/T 50080-2016；

☒ 《混凝土物理力学性能试验方法标准》GB/T 50081-2019；

☒ 《回弹法检测混凝土抗压强度技术规程》JGJ/T 23-2011；

☒ 《混凝土中钢筋检测技术规程》JGJ/T 152-2019；

☒ 《混凝土验收规范》GB 50204-2015；

☒ 《混凝土结构后锚固技术规程》JGJ 145-2013；

☒ 《通用硅酸盐水泥》GB175-2007；

深圳市天健第一建设工程有限公司（检测）合同

- [√] 《用于水泥和混凝土中的粉煤灰国家标准》（GB/T1596-2005）；
- [√] 《混凝土外加剂》 GB8076-2008；
- [√] 《公路工程沥青及沥青混合料试验规程》 JTG E20-2011；
- [√] 《公路沥青路面施工技术规范》 JTG F40-2004；
- [√] 《蒸压灰砂砖和实心砌块》 GB 11945-2019；
- [√] 《钢管脚手架扣件》 GB15831-2006；
- [√] 《无损检测渗透检测第1部分：总则》 GB T 18851.1-2012；
- [√] 《薄壁不锈钢管》 CJ/T 151-2016；
- [√] 《土工试验规程》 GB/T 50123-2019；
- [√] 《给水排水管道工程施工及验收规范》 GB 50268-2008；
- [√] 《头部防护 安全帽》 GB 2811-2019；
- [√] 《普通混凝土长期性能和耐久性能试验方法标准》 GB/T 50082-2009；
- [√] 《电线电缆识别标志方法 第1部分：一般规定》 GB/T 6995.1-2008；
- [√] 《电线电缆电性能试验方法 第5部分：绝缘电阻试验》 GB/T 3048.5-2007；
- [√] 《焊缝无损检测超声波检测技术、检测等级和评定》 GB/T 11345-2013；
- [×] /。

第4条 试验（检测）时间及成果

4.1 自本合同签订之日起，乙方应按要求完成本合同第2条约定内容的试验（检测）工作，并将本合同项下全部试验（检测）事项的成果提交给甲方，并对其准确性和可靠性负责。

4.2 试验（检测）成果提交要求：

乙方应向甲方交付全部试验（检测）成果

序号	成果名称	数量	备注	报告提交时间
1	检测报告	一式【 4 】份	含【 0 】版本电子档 含【 0 】版本光盘	检测工作完成5个工作日内

第5条 试验（检测）样品的运输

试验（检测）样品的运输方式及运输费用采用以下第【一】种方式：

[√] 第一种方式：甲方负责将检测样品送至乙方检测场所，并承担相应运输费用，乙方按有关规定对检测后的样品进行留样。

[×] 第二种方式：乙方到工程现场抽取检测样品，并承担相应抽样及运输费用，运输途中的毁损、灭失、事故等风险由乙方承担，并由乙方与承运人办理理赔事宜。

[×] 其他方式：【 / 】

第6条 试验（检测）费用的计取

6.1 试验（检测）费用计取

经双方商定，检测数量按现场实际检测数量计算，检测服务费单价参考《广东省房屋建筑和市政工程质量安全检测收费指导价》（粤建检协[2015]8号）和《关于交通建设工程现场检测和工程材料试验（检）验收收费问题的复函》（以下简称粤价函[2012]1490号文件），检测单价按照 6 的下浮率（检测单价=即原价×60%）进行计取。

优先按“粤建检协[2015]8号”计取，没有的参数再套用“粤价函[2012]1490号文件”计取

暂定合同价款：

深圳市天健第一建设工程有限公司（检测）合同

金额：大写：（人民币）：壹仟壹佰零柒万伍仟柒佰陆拾肆圆叁角捌分

小写：11075764.38 元

其中不含税合同价为 10448834.32 元，增值税税金为 626930.06 元。乙方提供的增值税发票为第 1 种（1、增值税专用发票，2、增值税普通发票）。

（注：该费用为暂定合同价，实际合同总价依据施工过程中所有的检测内容确定；甲方有权对合同段检测范围进行适当调整，并缩小（或增大）其所承包合同段的检测范围，减少（或增加）工程量，但依据本合同文件所规定的乙方的责任和义务不因此而改变。）。

6.2 前述试验（检测）费用包括：（1）乙方完成本合同项下试验（检测）工作所有费用，包括但不限于上门取样费、技术服务费、检测报告费用、现场办公费用、乙方人员差旅费等检测流程中的各项费用；（2）乙方按照国家现行税法 and 有关部门现行规定需缴纳的一切税金和费用（包含 6% 的增值税专票、增值税附加税、印花税以及政府和税务机关规定的其他税及费用，均由乙方承担）。乙方因承包本合同工程按有关法律法规缴纳的一切税费均视为包含在合同价格中，乙方应在投标报价中充分考虑；同时，甲方有权代乙方交纳应缴而未缴纳的一切税收和费用，所代缴费用将在承包人合同价格中扣除，承包人不得提出异议。

第 7 条 试验（检测）费用的支付

7.1 合同结算：

7.11 根据乙方实际完成的检测项目和数量，核定检测费用。因甲方原因增加的按实结算，因乙方原因增加的不予结算。

7.12 检测费用由基本费用（占 97%）和绩效费用（占 3%）组成。实际绩效费用需根据履约评价结果确定。

实际绩效费用=绩效费用*（履约评价得分-60）/40

最终履约评价得分在 60 分以下，实际绩效费用为零；最终履约评价得分在 60 分以下，最终履约不合格，甲方将对乙方作不良行为记录。

7.13 合同结算价=检测费用*97%+实际绩效费用-违约金及扣款等。

7.14 试验（检测）费用支付采用以下第【二】种支付方式：

[] 第一种支付方式：无预付款，不得以合同暂定数量或暂定金额为依据要求支付任何款项。乙方申请付款前，应按照甲方要求提供发票。乙方未按照甲方要求提供发票，甲方有权暂缓付款，有关损失由乙方承担。甲方根据乙方工程进度的 97%，按季度付款，每季度最多支付 1 次，乙方自行缴纳相关税金且提供合法有效足额的增值税专用发票。工程完工后办理结算及履约评价，甲方收到乙方的结算书并经上级部门审核完成及双方确认后，30 天内支付剩余结算款。检测合同履约评价细则见附件二。

[√] 第二种支付方式：本合同执行按月结算，每月 15 日办理结算。

乙方每月 5 日前提交甲方上个月委托工程量报告清单及增值税发票（6%税率）给甲方计量结算，甲方应于收到报告清单及相关资料后 10 个工作日内与乙方办理结算、付款。

[] 其他支付方式：【 】。

7.2 甲方按第 6 条约定向乙方支付试验（检测）费用前，乙方应向甲方提供合法有效的对应金额增值税专用发票，乙方未按照甲方要求提供发票，甲方有权暂缓付款，有关损失由乙方承担。

深圳市天健第一建设工程有限公司（检测）合同

7.4 甲方将试验（检测）费用支付至乙方指定的以下银行账户：

户 名：【深圳市水务工程检测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蔡屋围支行】

银行账号：【755952269510801】。

第8条 甲方的权利义务

8.1 甲方不得将同一单位工程中的同一类型检测项目委托其他检测机构进行检测。

8.2 甲方应于检测活动开始前向乙方提供附件三所列的与本检测业务有关的资料及文件，并对资料的可靠性负责，但不应解除乙方对其测量复核（闭合）准确性所负的责任。

8.3 委托检测前，甲方应将见证单位和见证人员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见证人员发生变更的，甲方应及时书面告知乙方。

8.4 甲方应提前通知乙方进场时间及检测范围，并派专人负责现场情况介绍及现场协调。

8.5 甲方负责与检测业务有关的第三人的协调工作，为乙方提供必要的外部工作条件。具体包括与路政、交管部门的协调；为保证安全，如需封闭道路，甲方应提前组织以免影响检测工期。

8.6 如遇特殊情况需暂停检测，甲方应提前通知乙方。

8.7 甲方不得以任何方式要求乙方出具虚假检测报告。

第9条 乙方的权利义务

9.1 乙方应向甲方提供与本工程检测业务有关的资料，包括建设工程检测资质证书、检测机构评估证书及其附表等复印件。

9.2 乙方确保与行政机关、法律法规授权的具有管理公共事务职能的组织以及本工程相关的建设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理单位无隶属关系或者其他利害关系。

9.3 乙方在同一建设工程项目或标段中，不得同时接受建设、施工或者监理单位等两方以上的检测委托。

9.4 乙方应当按照合同约定的标准进行检测，并对检测数据和检测报告的真实性和准确性负责。

9.5 检测项目属于工程实体检测的，乙方应事先编制检测方案报送甲方。

9.6 乙方现场检测时应遵守工程安全管理及其他工程现场管理制度。

9.7 对依据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和技术标准实施的建设工程法定检测项目，乙方应使用检测信息系统实施检测，并出具带有防伪标记和校验码的检测报告。

9.8 检测结果不合格的，乙方应在获得检测结果后4小时内通知甲方及监理单位。

9.9 乙方对检测工作中涉及到的国家机密、商业秘密、个人隐私应当承担保密义务。

9.10 乙方委派的项目负责人负责组织推进项目具体工作以及后续服务配合，未经甲方事前书面同意，不得更换，否则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按合同暂定价的1%支付违约金。

9.11 若有现场检测的，乙方应对检测人员、设备安全负全责，乙方应采取相应安全保障措施，措施包括但不限于配置必要的安全防护设施及劳保用品、制定安全操作规程及应急处理方案、购买相关保险、服从现场的安全生产管理。

深圳市天健第一建设工程有限公司（检测）合同

如乙方不能尽到安全保障义务的，相应损失由乙方自行承担，且甲方有权追究乙方违约责任。

第 10 条 知识产权及保密

10.1 双方同意，试验（检测）成果的所有权、使用权及著作权等权利归甲方所有，未经甲方同意，乙方不得擅自使用。

10.2 双方保证对在讨论、签订、执行本合同过程中所获悉的属于对方的且无法自公开渠道获得的文件及资料（包括商业秘密、公司计划、运营活动、财务信息、技术信息、经营信息及其他商业秘密）予以保密。未经该资料和文件的提供方同意，另一方不得向任何第三方泄露该商业秘密的全部或部分内容。法律、法规另有规定或双方另有约定的除外。

第 11 条 违约责任

（一）因甲方未履行合同义务而造成乙方无法按时保质完成检测业务的，甲方应当承担自身相应经济损失，并赔偿由此给乙方造成的损失。

（二）乙方未按甲方要求的时间进场开展检测工作的，每延迟一天，扣减项目合同暂定价的 0.1 %作为违约金。

（三）乙方未按照合同约定时间提交检测报告，每逾期一天，扣减项目合同暂定价的 0.1 %作为违约金；乙方逾期超过 5 日的，甲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

（四）检测报告信息错误、未按照约定检测依据进行检测或者检测结论判断错误的，乙方应进行更正或免费重新进行检测，给甲方造成损失的应予以赔偿，由甲方原因造成上述错误的除外。

（五）甲方对检测结论有异议的，可由双方共同认可的检测机构复检。复检结论与原检测结论相同，由甲方支付复检费用；反之，则由乙方承担复检费用。复检结果由提出复检方报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或者其他有关部门备案。

（六）其他违约责任：因非乙方原因造成乙方无法按时完成检测业务的，甲方应将工期予以顺延，但乙方不得要求经济补偿。

[×] 其他约定：【无】。

第 12 条 通知

12.1 在本合同项下或与本合同有关而需要发出的通知或其他信息将采用书面形式，应按以下所列联系地址和联系人发送：

甲方负责人及联系方式

姓 名：【钟沅儒】

送 达 地 址：【深圳市龙岗区宝龙街道南同大道8号】

手 机：【13435233712】 固定电话：【/】

传 真：【/】 电子邮箱：【916151092@qq.com】

乙方负责人及联系方式

姓 名：刘丽君

送 达 地 址：深圳市龙岗区园山街道祥达利科技园 A1 栋一楼

手 机：13825461716 固定电话：【0755-89217417】

12.2 上述任何通知或其他信息应以专人送递、特快专递方式送递；如经专人送递，则有关通知或信息应在收件人或其指定人员签收时被视为送达，如经特快专递送递，则有关通知或信息应被视为于收件后第二日送达。

12.3 如在本合同履行期间，如一方在第 12.1 款约定的联系人和联系方式需要发生变更的，该一方应当提前 5 个工作日书面通知对方。

深圳市天健第一建设工程有限公司（检测）合同

第 13 条 不可抗力

13.1 本合同所指“不可抗力”包括但不限于停工、爆炸、火灾、洪水、地震、飓风及/或其他自然灾害及战争、故意破坏，法律、法规变化以及其他重大事件或突发事件的发生。

13.2 如果本合同任何一方因受不可抗力事件影响而未能履行其在本合同下的全部或部分义务，该义务的履行在不可抗力事件妨碍其履行期间应予中止。

13.3 如果发生不可抗力事件，履行本合同受阻的一方应毫无延误地通知对方，并在不可抗力事件发生的五日内向对方提供该事件的详细书面报告。

第 14 条 争议解决

14.1 本合同的订立、效力、解释、履行、变更、解除、终止和争议解决均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

14.2 在履行本合同过程中，如发生争议，双方应首先通过协商方式解决，协商不成，双方可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第 15 条 合同有效期

本合同的有效期采用第【一】种：

〔√〕 第一种：合同签订日至本合同约定工程项目交（竣）工。

〔×〕 第二种：合同签字确认至乙方收到全部检测费用为止。

〔×〕 第三种：【从合同签订之日起，固定期限 2 年】。

第 16 条 文本生效及其他

16.1 本合同执行过程中的未尽事宜，依照有关法律、法规执行；法律、法规未作规定的，双方应友好协商一致的可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16.2 本合同的附件为本合同重要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16.3 本合同由双方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后生效。

本合同一式【肆】份，甲方执【贰】份，乙方执【贰】份，各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以下无正文）

甲方：【深圳市天健第一建设工程有限公司】（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人（签字或签章）：

时间：2023年

乙方：【深圳市水务工程检测有限公司】（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人（签字或签章）：

时间：2023年



附件 1:

宝龙水质净化厂工程检测清单计价表

第一部分：地基桩基检测										
序号	检测项目	检测参数	计量单位	工作量	税率 (%)	框架协议含税综合单价 (元)	框架协议含税综合总价 (元)	二次议价含税综合单价 (元)	二次议价含税综合总价 (元)	备注
1	地基专项检测	旋喷桩注水试验	段次	36	6					《工程勘察收费标准》(2002 年修订版) 续表 3.3-4 第 12 条
2		咬合桩、旋喷桩钻芯法	m	814	6					粤建检协[2015]8 号文第 1.13 条(孔径 101mm)
3		土钉验收试验	根	16	6					粤建检协[2015]8 号文第 1.7.3 条
4		锚杆基本试验	根	30	6					粤建检协[2015]8 号文第 1.8.2 条(试验荷载大于 500kN 时, 每增加 250kN, 加收 50%)
5		锚杆无损检测	根	1844	6					粤建检协[2015]8 号文第 1.9 条

6		锚杆验收试验	根	924	6					粤建检协[2015]8 号文第 1.8.2 条(试验荷载大于 500kN 时, 每增加 250kN, 加收 50%)
7	主体结构	钢筋保护层厚度	构件	800	6					粤建检协[2015]8 号文第 2.2.1 条
8		混凝土回弹强度	构件	2350	6					粤建检协[2015]8 号文第 2.2.7 条及 2.4.1
9	水泥路面	植筋拉拔	根	27	6					粤建检协[2015]8 号文第 2.9 条
10	污水管、雨水管	闭水试验	米	8000	6					粤建检协[2015]8 号文第 8.2.16 条
11	管道水压	管道水压试验	米	18000	6					粤建检协[2015]8 号文第 8.2.19 条
12	路面厚度	钻芯法	点	90	6					粤建检协[2015]8 号文第 10.1.6 条
13	净化厂水池	满水试验	构筑物·天	96	6					粤建检协[2015]8 号文第 8.2.18 条
14	地基承载力	轻型动力触探	米	2400	6					粤建检协[2015]8 号文第 1.18.3 条
15	透水路面	弯沉	点	120	6					粤建检协[2015]8 号文第 10.1.5 条
16	回填	压实度	点	8940	6					粤建检协[2015]8 号文第 10.1.4 条

(一)		合计 (元)							6877178.40	
第二部分：金属结构、机械电气检测										
序号	检测项目	检测参数	计量单位	工作量	税率 (%)	框架协议含税综合单价 (元)	框架协议含税综合总价 (元)	二次议价含税综合单价 (元)	二次议价含税综合总价 (元)	备注
1	钢管防腐检测	电火花针孔检测	构件	520	6				0	/
2		附着力检测	组	334	6				0	粤建检协[2015]8号文第 2.17.5 条
3		涂层厚度检测	构件	1924	6				0	粤建检协[2015]8号文第 2.17.8 条
4	钢管	焊缝 X-射线探伤 (或 TOFD)	张	50	6					粤建检协[2015]8号文第 2.17.2 条(1)高于 3m 时, 每增加 1m, 加收 20%; (2)单次检测最低收费 3000 元。
5		焊缝超声波探伤	米	897.86	6					粤建检协[2015]8号文第 2.17.2 条(1)高于 3m 时, 每增加 1m, 加收 20%; (2)单次检测最低收费 3000 元。

6		焊缝磁粉检测 (MT)	米	142	6					粤建检协[2015]8号文第 2.17.2 条(1)高于 3m 时, 每增加 1m, 加收 20%; (2) 单次检测最低收费 3000 元。
7		焊接工艺评定试验	项	14	6					粤建检协[2015]8号文第 4.32.6 条
8	闸门	主要制造及安装尺寸 (外观质量及尺寸检测)	扇	308	6					/
9		焊缝超声波探伤	米	156	6					粤建检协[2015]8号文第 2.17.2 条(1)高于 3m 时, 每增加 1m, 加收 20%; (2) 单次检测最低收费 3000 元。条
10		焊缝磁粉检测 (MT)	米	156	6					粤建检协[2015]8号文第 2.17.2 条(1)高于 3m 时, 每增加 1m, 加收 20%; (2) 单次检测最低收费 3000 元。
11	电动机	绝缘电阻及吸收比	回路*组	942	6					粤建检协[2015]8号文第 8.1.1 条
12		直流电阻	回路*组	942	6					粤建检协[2015]8号文第 8.1.4 条

13		直流耐压及泄露电流	回路*组	942	6		粤建检协[2015]8号文第8.1.2条
14		三相不平衡度	项	314	6		粤建检协[2015]8号文第6.11.2条
15		接地电阻	测点	314	6		粤建检协[2015]8号文第8.1.5条
(二)		合计					0
第三							
序号	检测项目	检测参数	计量单位	工作量	税率(%)		备注
1	低压电力电缆	标志	组	24	6		以5芯计价；粤建检协[2015]8号文第4.55.1条
2		护套厚度	组	24	6		以5芯计价；粤建检协[2015]8号文第4.55.2条
3		绝缘厚度	组	120	6		以5芯计价；粤建检协[2015]8号文第4.55.2条
4		导体电阻	组	120	6		以5芯计价；粤建检协[2015]8号文第4.55.6条

5		电压试验	组	120	6		以5芯计价；粤建检协[2015]8号文第4.55.8条
6		不延燃试验	组	24	6		以5芯计价；《(深圳市2005年)关于建筑工程质量检测收费标准问题的复函》31.1.1条
7	高压电力电缆	标志	组	4	6		以3芯计价；粤建检协[2015]8号文第4.55.1条
8		绝缘厚度	组	12	6		以3芯计价；粤建检协[2015]8号文第4.55.2条
9		导体电阻	组	12	6		以3芯计价；粤建检协[2015]8号文第4.55.6条
10		不延燃试验	组	4	6		以3芯计价；《(深圳市2005年)关于建筑工程质量检测收费标准问题的复函》31.1.1条
11	混凝土配合比	配合比验证	组	36	6		粤建检协[2015]8号文第4.8.10条
12	混凝土、砂浆	混凝土抗压	组	7600	6		粤建检协[2015]8号文第4.8.14条

13		混凝土抗渗	组	640	6	粤建检协[2015]8号文 第4.9.10条
14		混凝土抗折	组	60	6	粤建检协[2015]8号文 第4.9.10条
15		砂浆抗压	组	700	6	粤建检协[2015]8号文 第4.8.19条
16	预拌砂浆	稠度	组	6	6	粤建检协[2015]8号文 第4.9.2条
17		凝结时间	组	6	6	粤建检协[2015]8号文 第4.9.6条
18		抗压强度	组	6	6	粤建检协[2015]8号文 第4.9.10条
19	砂	颗粒级配（细度模数）	组	16	6	粤建检协[2015]8号文 第4.4.1条
20		表观密度	组	16	6	粤建检协[2015]8号文 第4.4.2条
21		堆积密度	组	16	6	粤建检协[2015]8号文 第4.4.3条
22		含泥量	组	16	6	粤建检协[2015]8号文 第4.4.8条
23		泥块含量	组	16	6	粤建检协[2015]8号文 第4.4.9条
24		氯离子含量	组	16	6	粤建检协[2015]8号文 第4.4.15条

25	水泥	标准稠度用水量	组	150	6	粤建检协[2015]8号文 第4.1.2条
26		凝结时间	组	150	6	粤建检协[2015]8号文 第4.1.1条
27		安定性	组	150	6	粤建检协[2015]8号文 第4.1.4条
28		强度	组	150	6	粤建检协[2015]8号文 第4.1.5条
29		细度(比表面积)	组	150	6	粤建检协[2015]8号文 第4.1.7条
30		密度	组	150	6	粤建检协[2015]8号文 第4.1.8条
31		胶砂流动度	组	150	6	粤建检协[2015]8号文 第4.1.10条
32		快速抗压	组	150	6	粤建检协[2015]8号文 第4.1.5条
33	粉煤灰	细度	组	15	6	粤建检协[2015]8号文 第4.13.1条
34		烧失量	组	15	6	粤建检协[2015]8号文 第4.13.9条
35		含水量	组	15	6	粤建检协[2015]8号文 第4.13.4条
36		三氧化硫	组	15	6	粤建检协[2015]8号文 第4.13.10条

37		需水量比	组	15	6	粤建检协[2015]8号文 第 4.13.5 条
38		安定性	组	15	6	粤建检协[2015]8号文 第 4.13.7 条
39		活性指数	组	15	6	粤建检协[2015]8号文 第 4.13.8 条
40		28d 抗压强度比	组	15	6	粤建检协[2015]8号文 第 4.13.8 条
41	外加剂	减水率	组	15	6	粤建检协[2015]8号文 第 4.11.15 条
42		泌水率比	组	15	6	粤建检协[2015]8号文 第 4.11.16 条
43		含气量	组	15	6	粤建检协[2015]8号文 第 4.11.21 条
44		凝结时间之差	组	15	6	粤建检协[2015]8号文 第 4.11.17 条
45		含固量	组	15	6	粤建检协[2015]8号文 第 4.11.5 条
46		密度	组	15	6	粤建检协[2015]8号文 第 4.11.2 条
47		pH 值	组	15	6	粤建检协[2015]8号文 第 4.11.12 条
48	碎石	颗粒级配	组	25	6	粤建检协[2015]8号文 第 4.5.1 条

49		表观密度	组	25	6	粤建检协[2015]8号文 第 4.5.2 条
50		含泥量	组	25	6	粤建检协[2015]8号文 第 4.5.8 条
51		泥块含量	组	25	6	粤建检协[2015]8号文 第 4.5.9 条
52		堆积密度	组	25	6	粤建检协[2015]8号文 第 4.5.3 条
53		压碎指标	组	25	6	粤建检协[2015]8号文 第 4.5.12 条
54		针片状颗粒含量	组	25	6	粤建检协[2015]8号文 第 4.5.11 条
55	光圆钢筋	重量偏差	组	100	6	粤建检协[2015]8号文 第 4.16.1 条
56		弯曲	组	100	6	粤建检协[2015]8号文 第 4.16.2 条
57		断后伸长率	组	100	6	粤建检协[2015]8号文 第 4.16.1 条
58		抗拉强度	组	100	6	粤建检协[2015]8号文 第 4.16.1 条
59	带肋钢筋	拉伸性能	组	700	6	粤建检协[2015]8号文 第 4.16.1 条
60		重量偏差	组	700	6	粤建检协[2015]8号文 第 4.16.2 条

61		最大力总伸长率	组	700	6	粤建检协[2015]8号文 第4.16.4条
62		反向弯曲性能	组	700	6	粤建检协[2015]8号文 第4.16.6条
63		强屈比、超屈比	组	700	6	粤建检协[2015]8号文 第4.16.3条
64	机械连接工艺	抗拉强度、最大力总伸长率、断裂特征、残余变形	组	40	6	粤建检协[2015]8号文 第4.18.1、2、4条
65	机械连接现场	拉伸性能	组	700	6	粤建检协[2015]8号文 第4.17.1条
66	焊接工艺	拉伸性能	组	20	6	粤建检协[2015]8号文 第4.17.1条
67	焊接现场	拉伸性能	组	120	6	粤建检协[2015]8号文 第4.17.1条
68	钢材	拉伸性能、弯曲性能	组	20	6	粤建检协[2015]8号文 第4.16.1条
69	土	最大干密度、最佳含水量	组	12	6	粤建检协[2015]8号文 第1.20.3条
70	石粉渣	最大干密度、最佳含水量	组	6	6	粤建检协[2015]8号文 第1.20.3条
71	水泥稳定材料	重型击实	组	12	6	粤建检协[2015]8号文 第10.11.1条

72		无侧限抗压强度	组	12	6	粤建检协[2015]8号文 第10.11.2条
73	沥青混合料	密度、沥青含量（油石比）、矿料级配	组	8	6	粤建检协[2015]8号文 第10.10.3条
74		马歇尔稳定度、流值	组	8	6	粤建检协[2015]8号文 第10.10.4条
75		动稳定度	组	8	6	粤建检协[2015]8号文 第10.10.8条
76	改性沥青	针入度	组	5	6	粤建检协[2015]8号文 第10.9.2条
77		针入度指数	组	5	6	粤建检协[2015]8号文 第10.9.24条
78		延度	组	5	6	粤建检协[2015]8号文 第10.9.3条
79		软化点	组	5	6	粤建检协[2015]8号文 第10.9.4条
80		运动粘度	组	5	6	粤建检协[2015]8号文 第10.9.15条
81		闪点	组	5	6	粤建检协[2015]8号文 第10.9.10条
82		溶解度	组	5	6	粤建检协[2015]8号文 第10.9.8条
83		离析，软化点差	组	5	6	粤建检协[2015]8号文 第10.9.17条



84		弹性恢复	组	5	6	粤建检协[2015]8号文 第 10.9.18 条
85		蜡含量	组	5	6	粤建检协[2015]8号文 第 10.9.5 条
86		旋转薄膜烘箱试验	组	5	6	粤建检协[2015]8号文 第 10.9.6 条
87	砖	抗压强度	组	20	6	粤建检协[2015]8号文 第 4.26.4 条
88	透水混凝土	透水系数	组	40	6	/
89		外观	组	5	6	粤建检协[2015]8号文 第 4.12.5 条
90		含水率	组	5	6	粤建检协[2015]8号文 第 10.12.1 条
91		细度	组	5	6	粤建检协[2015]8号文 第 4.12.4 条
92	水泥基渗透结晶型防水涂料 18445-2012	氯离子含量	组	5	6	粤建检协[2015]8号文 第 4.12.31 条
93		施工性	组	5	6	粤建检协[2015]8号文 第 4.35.11 条
94		抗折强度	组	5	6	粤建检协[2015]8号文 第 4.35.5 条
95		抗压强度	组	5	6	粤建检协[2015]8号文 第 4.12.9 条

96		混凝土抗渗性能	组	5	6	粤建检协[2015]8号文 第 4.12.13 条
97		在容器中状态	组	5	6	粤建检协[2015]8号文 第 4.35.24 条
98		不挥发物含量	组	5	6	粤建检协[2015]8号文 第 4.36.9 条(参照胶粘剂)
99		干燥时间	组	5	6	粤建检协[2015]8号文 第 4.12.24 条
100	环氧底漆	密度	组	5	6	粤建检协[2015]8号文 第 4.12.6 条
101		涂膜外观	组	5	6	粤建检协[2015]8号文 第 4.35.28 条
102		耐冲击性	组	5	6	粤建检协[2015]8号文 第 4.35.11 条
103		附着力	组	5	6	粤建检协[2015]8号文 第 4.35.5 条
104		耐盐雾性 1000h	组	5	6	粤建检协[2015]8号文 第 4.29.8 条(参照型 材耐盐雾腐蚀性)
105	环氧云铁中间漆	在容器中状态	组	5	6	粤建检协[2015]8号文 第 4.35.24 条
106		干燥时间	组	5	6	粤建检协[2015]8号文 第 4.35.7 条



107		不挥发物含量	组	5	6	粤建检协[2015]8号文 第4.36.9条(参照胶粘剂)
108		流挂性	组	5	6	
109		耐冲击性	组	5	6	粤建检协[2015]8号文 第4.35.11条
110		弯曲试验	组	5	6	粤建检协[2015]8号文 第4.35.19条
111		附着力(拉开法)	组	5	6	粤建检协[2015]8号文 第4.35.5条
112	聚氨酯面漆	干燥时间	组	5	6	粤建检协[2015]8号文 第4.12.24条
113		低温稳定性(3次循环)	组	5	6	粤建检协[2015]8号文 第4.35.13条(参照冻融循环)
114		耐水性(168h)	组	5	6	粤建检协[2015]8号文 第4.12.28条 (96h/300)
115		耐碱性(168h)	组	5	6	粤建检协[2015]8号文 第4.12.27条 (48h/200)
116		耐酸雨性(48h)	组	5	6	粤建检协[2015]8号文 第4.12.27条 (48h/200)

117		耐沾污性(白色和浅色)	组	5	6	粤建检协[2015]8号文 第4.35.21条
118		耐洗刷性	组	5	6	粤建检协[2015]8号文 第4.35.20条
119		对比率(白色和浅色)	组	5	6	粤建检协[2015]8号文 第4.35.3条
120		耐湿冷热循环性(5次)	组	5	6	/
121		划格试验	组	5	6	粤建检协[2015]8号文 第4.35.5条
122	改性聚合物面涂	拉伸强度、断裂伸长率	组	5	6	粤建检协[2015]8号文 第4.40.5条
123		低温柔性	组	5	6	粤建检协[2015]8号文 第4.40.8条
124		不透水性	组	5	6	粤建检协[2015]8号文 第4.12.26条
125		固体含量	组	5	6	粤建检协[2015]8号文 第4.35.6条
126		干燥时间	组	5	6	粤建检协[2015]8号文 第4.35.7条
127	水性渗透性无机防水剂	加热伸缩率	组	5	6	粤建检协[2015]8号文 第4.40.16条
128		外观	组	5	6	粤建检协[2015]8号文 第4.12.5条

129		密度	组	5	6	粤建检协[2015]8号文 第4.12.6条
130		PH值	组	5	6	粤建检协[2015]8号文 第4.12.7条
131		粘度	组	5	6	粤建检协[2015]8号文 第4.35.12条
132		表面张力	组	5	6	/
133		凝胶化时间	组	5	6	粤建检协[2015]8号文 第4.12.8条
134		贮存稳定性（10次）	组	5	6	粤建检协[2015]8号文 第4.12.17条（3次/250，增加次数累计费用）
135	防水砂浆	凝结时间	组	5	6	粤建检协[2015]8号文 第4.12.9条
136		吸水率	组	5	6	粤建检协[2015]8号文 第4.40.18条
137		抗渗压力（涂层试件7d、砂浆试件7d、砂浆试件28d）	组	5	6	粤建检协[2015]8号文 第4.12.13条（500/组）
138		抗折强度	组	5	6	粤建检协[2015]8号文 第4.12.12条

139		抗压强度	组	5	6	粤建检协[2015]8号文 第4.12.11条
140		粘结强度（7d、28d）	组	5	6	粤建检协[2015]8号文 第4.12.18条（500/组）
141	球墨铸铁管	拉伸强度、断后伸长率	组	5	6	粤建检协[2015]8号文 第4.25.3条
142		壁厚	组	5	6	粤建检协[2015]8号文 第4.25.2条
143		加工费	组	5	6	加工费无折扣
144	热镀锌钢管（给水钢管）	尺寸	组	5	6	粤建检协[2015]8号文 第4.25.2条
145		抗拉强度	组	5	6	粤建检协[2015]8号文 第4.25.3条
146		伸长率	组	5	6	粤建检协[2015]8号文 第4.25.3条
147		加工费	组	5	6	加工费无折扣
148	PPR 给水管	外观、颜色	组	5	6	粤建检协[2015]8号文 第4.43.1条
149		尺寸（外径、壁厚）	组	5	6	粤建检协[2015]8号文 第4.43.2条
150		纵向回缩率	组	5	6	粤建检协[2015]8号文 第4.43.8条
151		静液压强度（100h）	组	5	6	粤建检协[2015]8号文 第4.43.13条

152		简支梁冲击	组	5	6	粤建检协[2015]8号文 第4.43.7条
153	PVC 排水管	外观、颜色	组	5	6	粤建检协[2015]8号文 第4.43.1条
154		尺寸(外径、壁厚)	组	5	6	粤建检协[2015]8号文 第4.43.2条
155		拉伸屈服强度	组	5	6	粤建检协[2015]8号文 第4.43.3条
156		维卡软化温度	组	5	6	粤建检协[2015]8号文 第4.43.4条
157		纵向回缩率	组	5	6	粤建检协[2015]8号文 第4.43.8条
158		冲击性能	组	5	6	粤建检协[2015]8号文 第4.43.6条
159	聚乙烯闭孔泡沫板	外观	组	5	6	粤建检协[2015]8号文 第4.37.1条
160		拉伸强度、断裂伸长率	组	5	6	粤建检协[2015]8号文 第4.41.2条
161		压缩强度	组	5	6	粤建检协[2015]8号文 第4.41.4条
162		表观密度	组	5	6	粤建检协[2015]8号文 第4.41.11条
163		复原率	组	5	6	粤建检协[2015]8号文 第4.41.4条

164		吸水率	组	5	6	粤建检协[2015]8号文 第4.41.8条
165	土工布	单位面积质量	组	5	6	粤建检协[2015]8号文 第10.18.1条
166		厚度	组	5	6	粤建检协[2015]8号文 第10.18.2条
167		断裂强度	组	5	6	粤建检协[2015]8号文 第10.18.8条
168		伸长率	组	5	6	粤建检协[2015]8号文 第10.18.9条
169		撕破强力	组	5	6	粤建检协[2015]8号文 第10.18.3条
170		顶破强力	组	5	6	粤建检协[2015]8号文 第10.18.4条
171	橡胶止水带	拉伸强度、拉伸伸长率	组	5	6	粤建检协[2015]8号文 第4.39.3条
172		硬度	组	5	6	粤建检协[2015]8号文 第4.41.1条
173		撕裂强度	组	5	6	粤建检协[2015]8号文 第4.39.11条
174		压缩永久变形 (常温压缩永久变形)	组	5	6	粤建检协[2015]8号文 第4.41.4条

175		压缩永久变形 (高温压缩永久 变形)	组	5	6	粤建检协[2015]8号文 第4.41.4条
176		热空气老化(拉 伸强度、拉断伸 长率、硬度)	组	5	6	粤建检协[2015]8号文 第4.39.9条+4.39.3条 +4.41.1条
177	橡胶垫块	外观质量	组	5	6	粤建检协[2015]8号文 第4.39.1条
178		尺寸	组	5	6	粤建检协[2015]8号文 第4.39.2条
179		硬度	组	5	6	粤建检协[2015]8号文 第4.41.1条
180		拉伸强度、拉断 伸长率	组	5	6	粤建检协[2015]8号文 第4.41.2条
181		恒定形变下的压 缩可恢复性	组	5	6	粤建检协[2015]8号文 第4.41.4条
182		恒定形变下的压 缩应力	组	5	6	粤建检协[2015]8号文 第4.41.4条
183	PE管(进水管)	外观、颜色	组	5	6	粤建检协[2015]8号文 第4.43.1条
184		尺寸(外径、壁 厚)	组	5	6	粤建检协[2015]8号文 第4.43.2条
185		断裂伸长率	组	5	6	粤建检协[2015]8号文 第4.43.3条

186		纵向回缩率	组	5	6	粤建检协[2015]8号文 第4.43.8条
187		静液压强度 (100h)	组	5	6	粤建检协[2015]8号文 第4.43.13条
188		氧化诱导时间	组	5	6	/
189		熔体质量流动速 率	组	5	6	/
190		灰分	组	5	6	/
191	井盖	尺寸	组	5	6	粤建检协[2015]8号文 第10.16.4条
192		承载能力	组	5	6	粤建检协[2015]8号文 第10.16.1条
193		残留变形	组	5	6	粤建检协[2015]8号文 第10.16.2条
194	防坠网(井盖配 套)	边绳绳断裂强力	组	5	6	粤建检协[2015]8号文 第7.14.5条
195		网绳绳断裂强力	组	5	6	粤建检协[2015]8号文 第7.14.5条
196		筋绳绳断裂强力	组	5	6	粤建检协[2015]8号文 第7.14.5条
197		阻燃性能	组	5	6	粤建检协[2015]8号文 第7.14.8条
198	污水管,放空管 进泥管(埋地缠	外观、颜色	组	10	6	粤建检协[2015]8号文 第4.43.1条

粤建检协[2015]8号文 第4.43.2条	
粤建检协[2015]8号文 第10.17.2条	
粤建检协[2015]8号文 第4.43.10条	
粤建检协[2015]8号文 第4.43.8条	
粤建检协[2015]8号文 第4.43.3条	
粤建检协[2015]8号文 第4.43.6条	
/	
/	
粤建检协[2015]8号文 第 6.14.1/2/3/20/4/9/10 以及《广东省环境监测 行业指导价》组成	

广东省物价局、广东省建设厅关于白蚁防治收费管理有关问题的通知 粤价[2002]370号	
	备注
	粤建检协[2015]8号第3.1条
	粤建检协[2015]8号第3.1条

深圳市天健第一建设工程有限公司(检测)合同

3	常规变形监测	主体沉降监测	监测次数(次)	埋设点数(个)	4	4	粤建检协[2015]8号第3.1条
			30	63			
4	技术工作费(第2、3项按22%收取)					12891.38	粤建检协[2015]8号第3.1条
(四)		合计(元)				81388.58	
(一)、(二)、(三)、(四)总计						11075764.38	
【注】							
1、以上报价按照《广东省房屋建筑和市政工程质量安全检测收费指导价》(粤建检协【2015】8号文)、《工程勘察收费标准》(2002年修订版)和《广东省物价局、广东省建设厅关于白蚁防治收费管理有关问题的通知》粤价[2002]370号执行,以上三个收费标准不涉及的检测项目,根据市场情况定价;							
2、以上报价工作量为预估工作量,实际工作量以工程实际所需检测量为准;							
3、以上报价含6%增值税。							

▶ 后海河调蓄池工程第三方检测监测

(1) 中标通知书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 2209-440305-04-05-402266002001

标段名称: 后海河调蓄池工程第三方检测监测

建设单位: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市南山区水务局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 深圳市水务工程检测有限公司//深圳市南山区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检验站

中标价: 842.007875万元

中标工期: 按招标文件要求执行

项目经理(总监):

本工程于 2023-12-18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深圳交易集团建设工程招标业务分公司)进行招标, 2024-01-22 完成招标流程。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 2024-01-30

查验码: 9624378167478867 查验网址: <https://www.szggzy.com/jyfw/list.html?id=jyfwjsgc>

(2) 合同关键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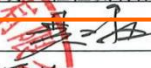
联合体共同投标协议

致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招标人）：

我方决定组成联合体共同参加该项目的投标，若中标，联合体各成员向招标人承担连带责任。我方授权委托本协议牵头人，代表所有联合体成员参加投标、提交投标文件，以及与招标人签订合同，负责整个合同实施阶段的协调工作。

本投标协议同时作为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和法人授权委托书。

投标牵头人（盖章）：  深圳市水务工程检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 

单位地址： 深圳市龙华区观湖街道鹭湖社区观乐路5号多彩科创园A座101

邮编： 518000

联系电话： 0755-28012270 传真： 0755-26921230

分工内容： 承担“后海河调蓄池工程第三方检测监测”项目一、检测部分的（一）地基基础部分、

1、复合地基承载力检测，高压旋喷桩抽芯及注浆检测；2、植筋抗拔检测。（二）原材料检测，包括：钢筋原材、水泥常规及快速、砂子、石子、预拌砂浆、回填料检测、压实度检测、防水卷材、防腐涂料涂刷厚度检测、电缆电线、管材检测、焊缝检测、砖砌块、砼路面砖、蒸压加气砖、橡胶止水带、止水铜片、止水钢板、聚合物水泥防水涂料、腻子粉等。（三）中间产品检测，包括：混凝土抗压、抗渗试块、砂浆试块、钢筋焊接试验等。（四）管道内窥检测，包括：CCTV检测和QV检测。（五）箱涵部分检测及评估1、检测部分，包括：箱涵外观质量及裂缝检测；箱涵渗漏情况检测；箱涵结构强度、耐久性检测；对钢筋锈蚀情况进行检测；对钢筋保护层厚度计分布情况进行检测；2、评估部分，包括：结构安全性评定等。二、监测部分（不含地铁监测）的1、项目及周边建（构）筑物的沉降、沉降、倾斜、裂缝观测及成因分析；2、土层水平位移（测斜）监测及水平监测；3、沿线重要交通设施，如桥梁、立交桥、人行天桥等相关监测；4、道路及地表沉降观测；5、地下管线沉降监测；6、基坑围护结构变形监测。三、管道竣工测量。四、其他不可或缺的附带工作及招标人根据工程需要增加检测内容、检测次数。

联合体成员（盖章）：  深圳市南山区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检验站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 夏前

单位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工业八路 313 号 邮编： 518067

联系电话： 0755-26865164 传真： 0755-26696695

分工内容： 承担“后海河调蓄池工程第三方检测监测”项目一、检测部分的地基基础部分，即 1、混凝土灌注桩低应变及承载力检测、混凝土灌注桩抽芯检测；2、天然地基及换填地基承载力检测；3、土钉承载力检测；4、锚索抗拔检测。二、其他不可或缺的附带工作及招标人根据工程需要增加检测内容、检测次数。

签订日期： 2023 年 12 月 26 日



合同编号: 10-DJ-202401-005

后海河调蓄池工程第三方检测监测合同

工程名称: 后海河调蓄池工程第三方检测监测

工程地点: 深圳市南山区

委 托 人: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受 托 人: 深圳市水务工程检测有限公司//深圳市南山区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检验站

签订日期: 2024年 2 月 12日

合同协议书

委托人（甲方）：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受托人（乙方）：深圳市水务工程检测有限公司//深圳市南山区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检验站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测绘法》和有关法律、法规，甲方委托乙方承担后海河调蓄池工程第三方检测监测任务。结合本工程的具体情况，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 工程概况

1.1 项目名称：后海河调蓄池工程第三方检测监测

1.2 项目地点：深圳市南山区

1.3 项目概况：调蓄池位于南山区粤海街道人才公园南侧，后海北河河口右岸绿地，占地面积约 4900 平方米，规划调蓄容积 2.5 万立方米。建设内容还包括调蓄池至深圳湾 DN2400 排海管 980 米，后海北河截流箱涵渗漏修复，后海北河截流闸改造 2 座、新建 1 座，人才公园内湖新建 3 座溢流闸，人才公园内湖清淤等。项目总投资 57464.12 万元，具体以区发改局批复的概算金额为准。

1.4 资金来源：100%政府投资

第二条 工程内容及范围

2.1 工作内容：本项目第三方检测监测服务具体包括但不限于：

本项目第三方检测监测服务具体包括但不限于：

一、检测部分

（一）地基基础部分

1、混凝土灌注桩低应变及承载力检测、混凝土灌注桩抽芯检测；

2、复合地基承载力检测，高压旋喷桩抽芯及注水检测；

3、天然地基及换填地基承载力检测；

4、土钉承载力检测；

5、锚索、植筋抗拔检测。

（二）原材料检测，包括：钢筋原材、水泥常规及快速、砂子、石子、预拌砂浆、回填料检测、压实度检测、防水卷材、防腐涂料涂刷厚度检测、电缆电线、管材检测、焊缝检测、砖砌块、砼路面砖、蒸压加气砖、橡胶止水带、止水铜片、止水钢板、聚合物水泥防水涂料、腻子粉等。

（三）中间产品检测，包括：混凝土抗压、抗渗试块、砂浆试块、钢筋焊接试验等。

（四）管道内窥检测，包括：CCTV 检测和 QV 检测。

（五）箱涵部分检测及评估

1、检测部分，包括：箱涵外观质量及裂缝检测；箱涵渗漏情况检测；箱涵结构强度、耐久性检测；对钢筋锈蚀情况进行检测；对钢筋保护层厚度计分布情况进行检测；

2、评估部分，包括：结构安全性评定等。

二、监测部分（不含地铁监测）

1、项目及周边建（构）筑物的沉降、沉降、倾斜、裂缝观测及成因分析；

2、土层水平位移（测斜）监测及水平监测；

3、沿线重要交通设施，如桥梁、立交桥、人行天桥等相关监测；

4、道路及地表沉降观测；

5、地下管线沉降监测；

6、基坑围护结构变形监测。

三、管道竣工测量。

中标人不得拒绝执行为完成全部工程而须执行的不可或缺的附带工作，招标人保留调整发包范围的权利，检测工程量最终以招标人确认的第三方检测方案及实际工作内容为准。招标人有权根据工程需要增加检测内容、检测次数，中标人不得提出异议。

2.2 工作范围：本工程检测监测依据甲方委托的设计单位提供的本项目设计图纸的技术要求或行政主管部门与质量监督主管部门的要求。

第三条 执行技术标准

详见施工图纸及规范。

第四条 开工及提交监测检测成果资料的时间及内容

4.1 合同生效后，乙方应于 20 个工作日内向甲方提供合格的检测监测方案（含电子版）。如方案不合格，乙方应按甲方要求，在甲方要求时间内完成修改。

4.2 监测检测工作有效期限以甲方下达的开工通知书或合同规定的时间为准，如遇特殊情况（设计变更、工作量变化、不可抗力影响以及非乙方原因造成的停、窝工等）时，工期顺延。

4.3 乙方所提交的资料如下：

4.3.1 竣工测量工作全部完成后，乙方应于 20 日内向甲方提供五套竣工测量报告（含电子版）。如资料不合格，乙方应按甲方要求，在甲方要求时间内完成修改。

4.3.2 内窥检测工作全部完成后，乙方应在 20 日内向甲方提供五套检测资料（包括检测视频、图片、检测报告等，含电子版）。如资料不合格，乙方应按甲方要求，在甲方要求时间内完成修改。

4.3.3 地基承载力检测工作全部完成后，乙方应于 20 日内向甲方提供五套检测报告（含电子版）。如资料不合格，乙方应按甲方要求，在甲方要求时间内完成修改。

4.3.4 每次监测检测完成后，乙方应于 3 日内向甲方提供监测检测成果资料一式三份；如有异常情况或达到警戒值，应及时通知甲方等相关单位。监测检测工作全部完成后，乙方应于 20 日内向甲方提供监测检测成果总结报告一式四份。

4.3.5 甲方要求提交的其他成果资料。

第五条 合同价款及结算方式

5.1 合同价款

5.1.1 本工程合同价暂定为人民币：大写：捌佰肆拾贰万零柒拾捌元柒角伍分（RMB：小写：8420078.75 元），增值税税率为 6%，不含增值税价¥7943470.52 元，增值税额¥476608.23 元。中标下浮率为 20%。

5.1.2 合同价已包含乙方为实施和完成本工程全部监测检测工作所需的设备、材料、人工费、劳务费、交通费、技术服务费、专家评审会务费和专家费、经评审后修改调整方案的费用、因监测检测方案修改而增加的费用、现场费用（包括办公及生活设施、设备、通讯费用）、与其他单位配合费、仪器设备的使用和管理、各种管理费、保险、利润、税金、不可预见费以及履行合同中的所有风险、责任和义务等所发生的费用。

5.2 结算方式

5.2.1 本合同为固定单价合同，清单中工程量为暂定工程量，结算单价以招标工程量清单单价×（1-20%）为准，工程量以实际完成并经委托人确认的工程量为准。

5.2.2 对于无清单单价的项目，定价方法如下：

A、检测部分（不含管道内窥检测）新增清单单价优先参照深圳市物价局、深圳市建设局《关于建筑工程质量检测收费标准问题的复函》（2005 年 8 月 30

(此页无正文)

甲方（盖章）：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字）：

或其授权代理人（签字）：

地 址：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高新区社区科技南八路 8 号工勘大厦 1501

邮 编：518000

电 话：0755-83695849

信用代码：914403001922034777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田背支行

银行账号：44201514500056371649

乙方牵头单位（盖章）：深圳市水务工程检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字）：

或其授权代理人（签字）：

地 址：深圳市龙华区观湖街道鹭湖社区观乐路 5 号多彩科创园 A 座 101

邮 编：518000

电 话：0755-26624001

信用代码：91440300778765995E

开户银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蔡屋围支行

银行账号：755952269510801

乙方成员单位（盖章）：深圳市南山区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检验站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或其授权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地 址：深圳市南山区工业八路 313 号

邮 编：518000

电 话：0755-26696695

信用代码：12440305455770212D

开户银行：交通银行深圳滨海支行

银行账号：443066209018000674655

► 大沙河流域市政污水管网完善工程项目（打包立项）（第三方强制性检测）

(1) 中标通知书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 2211-440305-04-01-487072011001

标段名称： 大沙河流域市政污水管网完善工程项目（打包立项）（第三方强制性检测）

建设单位： 深圳市水务（集团）有限公司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 深圳市水务工程检测有限公司//深圳市南山区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检验站

中标价： 417.985056万元

中标工期： 按招标文件要求执行。

项目经理（总监）：

本工程于 2024-05-27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交易集团建设工程招标业务分公司进行招标，现已完成招标流程。

中标人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应在 30 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与招标人签订本招标工程承包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打印日期：2024-09-12

查验码： JY20240904253201

查验网址： <https://www.szggzy.com/jyfw/zbtz.html>

(2) 合同关键页

联合体共同投标协议书

深圳市水务工程检测有限公司、深圳市南山区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检验站（所有成员单位名称）自愿组成联合体，共同参加 大沙河流域市政污水管网完善工程项目（打包立项）（第三方强制性检测）（项目名称） 的投标。现就联合体投标事宜订立如下协议：

- 1、深圳市水务工程检测有限公司（某成员单位名称） 为本工程投标联合体牵头人。
- 2、联合体牵头人合法代表联合体各成员单位：接收及提交投标相关资料、信息或指令，并处理与之相关事务；负责本工程投标文件编制；负责合同谈判、签订及实施阶段的主导、组织和协调工作。
- 3、联合体严格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准时递交投标文件，切实履行合同，并对外承担连带责任。
- 4、联合体各成员单位内部职责分工如下：

（1）联合体牵头人 深圳市水务工程检测有限公司，承担 本项目的 ①原材料检测，包括：钢筋原材、水泥常规及快速、砂子、石子、预拌砂浆、回填料检测、压实度检测、防水卷材、防腐涂料涂刷厚度检测、电缆电线、管材检测、焊缝检测、砖砌块、砼路面砖等；②中间产品检测，包括：混凝土抗压、抗渗试块、砂浆试块、钢筋焊接试验等 工作；

（2）联合体成员 深圳市南山区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检验站，承担 本项目的基础部分检测：微型桩低应变及抽芯检测；天然地基及换填地基承载力检测 工作；

- 5、本协议书自签署之日起生效，未中标或者中标后合同履行完毕后，自动失效。
- 6、本协议书一式 叁 份，联合体成员和招标人各执一份。

本投标协议同时兼作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和法人授权委托书。

牵头人

单位名称（盖单位公章）：深圳市水务工程检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吴文鑫

成员 1

单位名称（盖单位公章）：深圳市南山区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检验站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刁春德

签订日期：2024 年 6 月 16 日

深水合字 2024 年第 77 号

大沙河流域市政污水管网完善工程项目（打包立项）（第三方强制性检测）合同

工程名称：大沙河流域市政污水管网完善工程项目（打包立项）（第三方强制性检测）

工程地点：深圳市南山区

甲 方：深圳市水务（集团）有限公司

乙 方：深圳市水务工程检测有限公司//深圳市南山区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检验站

签订日期：2024 年 10 月 12 日

合同协议书

甲方：深圳市水务（集团）有限公司

乙方：深圳市水务工程检测有限公司//深圳市南山区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检验站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和有关法律、法规，甲方委托乙方承担大沙河流域市政污水管网完善工程项目（打包立项）（第三方强制性检测）任务。结合本工程的具体情况，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 工程概况

1.1 项目名称：大沙河流域市政污水管网完善工程项目（打包立项）（第三方强制性检测）

1.2 项目地点：深圳市南山区

1.3 项目概况：大沙河流域市政污水管网完善工程项目（打包立项）实施地点位于深圳市南山区。项目包括大沙河流域 69 个子项，新建排水管网总长度约 59.32 千米，其中实施污水管长度 54.8 千米，随污水管同步实施的雨水管 4.52 千米。

1.4 资金来源：100%政府投资

第二条 工程内容、范围及服务期限

2.1 工作内容：本项目服务范围具体包括但不限于：

1、基础部分

- （1）微型桩低应变及抽芯检测；
- （2）天然地基及换填地基承载力检测。

2、原材料检测，包括：钢筋原材、水泥常规及快速、砂子、石子、预拌砂浆、回填料检测、压实度检测、防水卷材、防腐涂料涂刷厚度检测、电缆电线、管材检测、焊缝检测、砖砌块、砼路面砖等。

3、中间产品检测，包括：混凝土抗压、抗渗试块、砂浆试块、钢筋焊接试验等。

2.2 服务期限：乙方自收到甲方或甲方委托的其他单位通知后 24 小时内开展检测工作；检测完成后 5 个日历天内出具书面检测报告；服务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到施工竣工结束止。

第三条 执行技术标准

详见施工图纸及规范。

第四条 开工及提交检测成果资料的时间及内容

4.1 合同生效后,乙方应于 20 个工作日内向甲方提供合格的检测方案(含电子版)。如方案不合格,乙方应按甲方要求,在甲方要求时间内完成修改。

4.2 检测工作有效期限以甲方下达的开工通知书或合同规定的时间为准,如遇特殊情况(设计变更、工作量变化、不可抗力影响以及非乙方原因造成的停、窝工等)时,工期顺延。

4.3 乙方所提交的资料如下:

4.3.1 地基承载力检测工作全部完成后,乙方应于 20 日内向甲方提供不少于六套检测报告(含电子版)。如资料不合格,乙方应按甲方要求,在甲方要求时间内完成修改。

4.3.2 管材等检测工作全部完成后,乙方应于 20 日内向甲方提供不少于六套检测报告(含电子版)。如资料不合格,乙方应按甲方要求,在甲方要求时间内完成修改。

4.3.3 每次检测完成后,乙方应于 3 日内向甲方提供不少于六套检测成果资料;如有异常情况或达到警戒值,应及时通知甲方等相关单位。检测工作全部完成后,乙方应于 20 日内向甲方提供不少于六套检测成果总结报告。

4.3.4 甲方要求提交的其他成果资料。

第五条 合同价款及结算方式

5.1 合同价款

5.1.1 本工程合同价暂定为人民币:大写肆佰壹拾柒万玖仟捌佰伍拾元伍角陆分(RMB:小写 4179850.56 元),增值税税率为 6%,不含增值税价¥3943255.25 元,增值税额¥236595.31 元。

5.1.2 合同价已包含乙方为实施和完成本工程全部检测工作所需的设备、材料、人工费、劳务费、交通费、技术服务费、专家评审会务费和专家费、经评审后修改调整方案的费用、因检测方案修改而增加的费用、现场费用(包括办公及生活设施、设备、通讯费用)、与其他单位配合费、仪器设备的使用和管理、各种管理费、保险、利润、税金、不可预见费以及履行合同中的所有风险、责任和义务等所发生的费用。

5.2 结算方式

5.2.1 本合同为固定单价合同,清单中工程量为暂定工程量,结算单价以招标工程量清单单价 $\times(1-20\%)$ 为准,工程量以实际完成并经甲方确认的工程量为准。

5.2.2 对于无清单单价的项目,定价方法如下:

A、检测部分新增清单单价优先参照深圳市物价局、深圳市建设局《关于建筑工程质量检测收费标准问题的复函》(2005 年 8 月 30 日);新增清单不在《关于建筑工程质量检测收费标准问题的复函》(2005 年 8 月 30 日)中的,则参照国家计委、建设部《工程勘察设计收费管理规定》(计价格(2002)10 号);新增清单既不在《关于建筑工程质量检测收费标准

后生效；按规定向政府职能部门或其派出机构备案。甲方、乙方履行完合同规定的义务后，本合同终止。

第十四条 本合同一式拾份，甲方执陆份，乙方执肆份，均具同等法律效力。

(以下无正文)



甲方:

深圳市水务(集团)有限公司(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深南中路 1019 号万德大厦

邮政编码:

开户银行:

账号:

乙方:



深圳市水务工程检测有限公司(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地址: 深圳市龙华区观湖街道鹭湖社区观乐路 5 号多彩科技园 A 座 101

邮政编码: 518000

开户银行: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蔡屋围支行

账号: 755952269510801

乙方:

深圳市南山区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检验站(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工业八路 313 号

邮政编码: 518000

开户银行: 交通银行深圳滨海支行

账号: 443066209018000674655

► 广州市中心城区老旧管网（污水）更新改造工程（后航道、西航道片区第一批）检测监测服务

(1) 中标通知书

中标通知书	
深圳市水务工程检测有限公司：	
经评标委员会推荐，广州市城市排水有限公司（采购人）确认你单位为广州市中心城区老旧管网（污水）更新改造工程检测监测服务项目（标段一）（项目编号：YG2202500035-BD-01）（广州市中心城区老旧管网（污水）更新改造工程（后航道、西航道片区第一批）检测监测服务）的中标单位，承包内容为采购文件所规定的发包内容，中标价为：人民币叁佰玖拾玖万伍仟壹佰壹拾伍元伍角（¥3,995,115.50 元）。	
请你方在本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日内，按照采购文件及你方投标文件的约定，与采购人签订书面合同。	
采购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签章：周军	采购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签章：王卫
2025 年 02 月 25 日	2025 年 02 月 25 日
广州阳光采购服务有限公司 2025 年 02 月 26 日 业务专用章	

(2) 合同关键页

副本

广州市城市排水有限公司 建设工程检测监测合同

工程名称：广州市中心城区老旧管网（污水）更新改造工程（后航道、西航道片区第一批）

项目名称：广州市中心城区老旧管网（污水）更新改造工程（后航道、西航道片区第一批）检测监测服务项目

合同编号：穗排水合字 QT【2025】138 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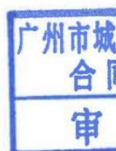
资金来源：财政资金

甲方（发包人）：广州市城市排水有限公司

乙方（承包人）：深圳市水务工程检测有限公司

签约地点：广州市

签订日期：2025年4月17日



甲方（发包人）：广州市城市排水有限公司

乙方（承包人）：深圳市水务工程检测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甲方通过☒公开招标/☐询比采购/☐单源直接采购/☐...方式确认乙方承担广州市中心城区老旧管网（污水）更新改造工程（后航道、西航道片区第一批）检测监测服务项目（以下简称本项目）工作，经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共同遵守。

1. 词语词义、适用语言和法规

1.1. 发包人：指委托承包人提供工程质量检测监测服务的法人或其合法继承人或其合法受让人。

1.2. 承包人：指受发包人委托提供质量检测、监测服务并具有相应质量检测、监测资质的法人或其合法继承人或其合法受让人。

1.3. 建设工程承包人：指与发包人签订《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的当事人及其合法继承人。

1.4. 工程监理人：指由发包人委托对《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的实施进行监理的当事人及其合法继承人。

1.5. 勘察设计师：指发包人委托的负责工程勘察设计并具有相应工程勘察设计资质等级证书的单位。

1.6. 工程：指本合同所需质量检测、监测的对象，其表现形式包括但不限于在建的建（构）筑物、机器设备、沿路导线控制网、工程标高控制点或其所影响的建（构）筑物或自然物体如土坡、水位（地上、地下、潮汐等）、堤坝、岩石等。

1.7. 观测周期：指承包人在相同的质量检测、监测条件下，对所质量检测、监测的工程进行多次重复的观测或复核；观测周期根据变形体的特性、变形速度和变形质量检测的精度来具体确定。

1.8. 工程质量检测服务：是指承包人以工程质量检测为核心提供的包括但不限于质量检测方案的设计、质量检测方案的实施、质量检测信息的及时反馈以及配合、协调施工单位、监理单位等服务。



(7) 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

3. 工程概况

3.1. 工程名称：广州市中心城区老旧管网（污水）更新改造工程（后航道、西航道片区第一批）

3.2. 工程地点：广州市越秀区、荔湾区、白云区

3.3. 工程规模：详见招标需求及工程量清单

4. 本合同服务内容、范围与要求

4.1. 本合同服务内容包括但不限于以下：负责广州市中心城区老旧管网（污水）更新改造工程（后航道、西航道片区第一批）项目检测监测服务工作，详见招标需求及工程量清单。

4.2. 本合同服务范围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包括但不限于负责广州市中心城区老旧管网（污水）更新改造工程（后航道、西航道片区第一批）项目检测监测，包括地基基础工程检测、焊缝探伤（超声波、X射线）及钢管涂层厚度检测、路基路面检测、道路工程常规材料检测、常规材料检测、CCTV检测，监测基准点埋设、桩顶水平位移、桩顶垂直位移、周边建筑物沉降、周边地表竖向位移、地下水位、内支撑轴力等，以及为项目工程验收提供依据的检测（监测）等内容，详见招标需求及工程量清单。

4.3. 检测、监测数据的有关信息按相关规定须与行业、行政监督部门传输报送检测（监测）数据信息的工作。

4.4. 承包人负责与工程相关的建设、施工、监理、设计、勘察、咨询等相关单位及与工程所在行政区域的相关建筑工程行政主管部门和监督部门进行检测、监测工作的沟通协调；及时出具检测、监测数据、成果，保证检测、监测数据、成果能够得到相关部门认可，确保检测、监测工作不影响工程项目的建设进度和竣工验收。

4.5. 承包人应向发包人提交工程质量检测监测方案，经发包人委托的监理单位审核及发包人同意，并报质监部门备案（如需）后方可实施，承包人提交的工程质量检测监测方案应符合以下要求：

6. 承包方式

包工、包料、包工期、包质量、包安全、包文明施工，工作量按实结算。

☐ 本项目按经甲方或甲方委托的第三方单位审核的预算全费用单价包干，工作量按实结算的模式，结算时乙方需提供经甲方确认的成果报告、签证及其他现场资料，以上资料可根据项目实际情况及甲方的要求按需提供。（选择此项时，本合同第8条结算方式采用第8.1款。通过单源直接采购方式确认乙方且中选下浮率为0，承包方式采用全费用单价包干，工作量按实结算的模式的项目。）

☐ 本项目采用全费用单价包干，工作量按实结算的模式，结算时乙方需提供经甲方确认的成果报告、签证及其他现场资料，以上资料可根据项目实际情况及甲方的要求按需提供。（选择此项时，本合同第8条结算方式采用第8.2款。通过单源直接采购方式确定乙方且中选下浮率不为0或通过公开招标、询比采购方式确认乙方，承包方式采用全费用单价包干，工作量按实结算的模式的项目。）

☒ 本项目采用按中选下浮率结算的方式，采取清单计价的模式，结算时乙方需提供经甲方确认的成果报告、签证及其他现场资料，以上资料可根据项目实际情况及甲方的要求按需提供。（选择此项时，本合同第8条结算方式采用第8.3款）

☐ 其他：_____。（选择此项时，项目需求部门/单位需按相关交易文件详细填写，并在本合同第8条结算方式的第8.4款内填写相应的结算方式）

7. 合同价款及支付

7.1. 合同价款

7.1.1. 本合同暂定服务费（含税）：¥ 3995115.5 元（大写：叁佰玖拾玖万伍仟壹佰壹拾伍元伍角整）。

暂列金（含税）：¥ / 元（大写： / ）。

注：本合同价为含税合同价，其概（预）算税金为按概（预）算报告当期税率计取，在项目实施期间如遇税率调整，则不含税价不变，价税合计相应调整，以开具发票的时间为准。

（具体费用清单可在此条增加或者在合同附件处增加）

7.2. 本合同合同价款为暂定服务费，最终结算金额不得超过合同暂定价；最终结

式：18948411237。项目联系人承担以下责任：

- (1) 负责项目有关事宜的联络与沟通；
- (2) 跟进项目进度；
- (3) 解决实际进程中出现的问题，并进行联络和沟通。

一方变更项目联系人的，应当及时以书面形式通知另一方。未及时通知并影响本合同履行或造成损失的，应承担相应的责任。

16.6. 下列附件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 (1) 安全生产管理协议书；
- (2) 廉洁责任书；
- (3) 保密协议；
- (4) 广州市水务工程项目负责人质量终身责任承诺书；
- (5)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和授权委托书；
- (6) 成交通知书/发包通知书/委托书/中标通知书（如有）。
- (7) 拟投入人员与设备一览表
- (8) 工程量清单

(合同签署页 合同编号：穗排水合字 QT【2025】138 号)

甲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

或授权代表:

联系人: 蔡必成

联系方式: 15889903640

开户名称: 广州市城市排水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 91440101MA5AUN3J6L

开户银行: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广州分行营业部

账 号: 695610067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

或授权代表(签章/签字):

联系人: 袁云凯

联系方式: 18948411237

开户名称: 深圳市水务工程检测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 91440300778765995E

开户银行: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
蔡屋围支行

账 号: 755952269510801



(二) 监测预算费用汇总表

项目名称: 广州市中心城区老旧管网(污水)更新改造工程(后航道、西航道片区第一批)
检测监测服务

序号	项目	总价(元)	备注
1	管线监测	1385873.73	
	合计	1385873.73	

(三) 管线监测

序号	样品/项目名称	检测项目/参数	数量	单位	全费用单价(元)	检测总价(元)	依据	备注
1	垂直位移监测基准网(单测二等简单)	高程基准网点监测费(单测二等简单)	3	km			《工程勘察设计收费管理规定》(计价格[2002]10号表4.2-3序号1)	
2	水平位移监测基准网(单测二等简单)	平面基准网点监测费(单测二等简单)	3	点			《工程勘察设计收费管理规定》(计价格[2002]10号表4.2-3序号1)	
3	垂直位移变形监测(三等)	桩顶、地表、建筑、管线沉降	8060	点·次			《工程勘察设计收费管理规定》(计价格[2002]10号表4.2-3序号2)	
4	水平位移变形监测(三等)	桩顶水平位移	5930	点·次			《工程勘察设计收费管理规定》(计价格[2002]10号表4.2-3序号2)	

5	地下水位观测		地下水位观测	660	点·次		粤建检协 [2015]8号 第3.1.10条 ③	
6	支撑轴力监测		支撑轴力监测	1920	点·次		粤建检协 [2015]8号 第3.1.6条④	
7	点 位 安 装	基准 网 点 埋 设 费	高程基 准点埋 设费	3	点		粤建检协 [2015]8号 第3.1.1条②	
8			位移工 作基准 点埋 设费	3	点		粤建检协 [2015]8号 第3.1.3条②	
9		水平 位移 观测 点埋 设费	593	点		粤建检协 [2015]8号 第3.1.3条①		
10		垂直 位移 观测 点埋 设费	806	点		粤建检协 [2015]8号 第3.1.1条①		
11		水位 管埋 设费	660	m		粤建检协 [2015]8号 第3.1.10条 ①		
12		钢支 撑用 轴力 监测 埋 设 费	钢支撑 用轴力 监测埋 设费	192	个		粤建检协 [2015]8号 第3.1.6条①	
总计							1385873.73	

（四）检测预算费用汇总表

项目名称：广州市中心城区老旧管网（污水）更新改造工程（后航道、西航道片区第一批）
检测监测服务

序号	项目	总价（元）	备注
1	地基与基础检测	572931.67	
2	材料检测	439924.44	
3	给排水检测	1429823.40	
4	道路检测	166562.26	
	合计	2609241.77	

(五) 地基与基础检测

序号	项目名称	检测项目/ 参数	检测 数量	检测单 位	全费用 单价 (元)	检测总价 (元)	依据	备注
1	单桩竖向 载荷 试验/平 板载荷 试验	承载力(实 际加载 $Q \leq$ 500kN)	37	试验点			粤建检协 [2015]8号 第 1.3.1条	
2	桩抽芯	复合地基钻 芯(桩长、 桩身强度、 桩身缺陷及 位置、持力 层岩土特 性)	225	孔*m			粤建检协 [2015]8号 第 1.14条	
3	桩基低 应变	完整性(管 桩)	38	根			粤建检协 [2015]8号 第 1.11.1条	
4	轻型触 探试验	动力触探试 验	2756	米			粤建检协 [2015]8号 第 1.18.3条	
小计						572931.67		

(六) 材料检测

序号	项目名称	检测项目/参数	检测数量	检测单位	全费用 单价 (元)	检测总价 (元)	依据	备注
1	钢筋混凝土管	外压荷载	15	项			粤建检协 [2015]8号 第10.19.5条	
2		内水压力	15	项			粤建检协 [2015]8号 第10.19.6条	
3	UPVC管	外观	3	项			粤建检协 [2015]8号 第4.43.1条	
4		尺寸	3	项			粤建检协 [2015]8号 第4.43.2条	
5		环刚度	3	项			粤建检协 [2015]8号 第4.43.9条	
6		环柔性	3	项			粤建检协 [2015]8号 第4.43.10条	
7		落锤冲击试验/冲击强度/冲击性能	3	项			粤建检协 [2015]8号 第4.43.6条	
8		烘箱试验	3	项			粤建检协 [2015]8号 第4.43.12条	
9		拉伸(屈服)强度、断裂伸长率	3	项			粤建检协 [2015]8号 第4.43.3条	
10		维卡软化温度	3	项			粤建检协 [2015]8号 第4.43.4条	
11		纵向回缩率	3	项			粤建检协 [2015]8号 第4.43.8条	
12	PE管	维卡软化温度	3	项			粤建检协 [2015]8号 第4.43.4条	
13		静液压强度	3	项			粤建检协 [2015]8号 第4.43.13条	

14		外观	3	项		粤建检协 [2015]8号 第4.43.1条	
15		尺寸	3	项		粤建检协 [2015]8号 第4.43.2条	
16		拉伸（屈服） 强度、断裂伸 长率	3	项		粤建检协 [2015]8号 第4.43.3条	
17	钢材及钢 筋	硬度	12	项		粤建检协 [2015]8号 第4.16.7条	
18		屈服强度、抗 拉强度、断后 伸长率、弯曲	12	项		粤建检协 [2015]8号 第4.25.3条	
19	钢材及钢 筋	尺寸	12	项		粤建检协 [2015]8号 第4.25.2条	
20		屈服强度、抗 拉强度、断后 伸长率、弯曲	12	项		粤建检协 [2015]8号 第4.25.3条	
21		压扁	12	项		粤建检协 [2015]8号 第4.25.7条	
22		镀锌层厚度 或重量	12	项		粤建检协 [2015]8号 第4.25.4条	
23		冲击	12	项		粤建检协 [2015]8号 第4.25.6条	
24	钢筋	屈服强度、抗 拉强度、断后 伸长率、弯曲 （每组不少 于3件）	60	组		粤建检协 [2015]8号 第4.16.1条	
25		重量偏差（每 组不少于3 件）	60	组		粤建检协 [2015]8号 第4.16.2条	
26		强屈比/超强 比（每组不少 于3件）	60	组		粤建检协 [2015]8号 第4.16.3条	
27		最大力下总 伸长率（每组 不少于3件）	60	组		粤建检协 [2015]8号 第4.16.4条	

28		反向（反复） 弯曲（每组不 少于3件）	60	组		粤建检协 [2015]8号 第4.16.6条	
29	防盗球墨 铸铁检查 井盖	承载能力	30	项		粤建检协 [2015]8号 第10.16.1条	
30		残余变形	30	项		粤建检协 [2015]8号 第10.16.2条	
31	通用硅酸 盐水泥	安定性（沸煮 法）	25	项		粤建检协 [2015]8号 第4.1.3条	
32		凝结时间	25	项		粤建检协 [2015]8号 第4.1.1条	
33		胶砂强度	25	项		粤建检协 [2015]8号 第4.1.5条	
34		细度	25	项		粤建检协 [2015]8号 第4.1.6条	
35		胶砂流动度	25	项		粤建检协 [2015]8号 第4.1.10条	
36		标准稠度用 水量	25	项		粤建检协 [2015]8号 第4.1.2条	
37		比表面积	25	项		粤建检协 [2015]8号 第4.1.7条	
38		密度	25	项		粤建检协 [2015]8号 第4.1.8条	
39		氯离子含量	25	项		粤建检协 [2015]8号 第4.1.23条	
40	混凝土普 通砖	抗压强度	5	项		粤建检协 [2015]8号 第4.26.4条	
41		抗折强度	5	项		粤建检协 [2015]8号 第4.26.3条	

42	透水路面 砖	抗压强度	22	项	粤建检协 [2015]8号 第10.13.3条
43		抗折强度	22	项	粤建检协 [2015]8号 第10.13.4条
44	橡胶密封 圈	硬度/硬度变 化	15	项	粤建检协 [2015]8号 第4.41.1条
45		拉伸性能/扯 断永久变形	15	项	粤建检协 [2015]8号 第4.41.2条
46		撕裂强度	15	项	粤建检协 [2015]8号 第4.41.3条
47		压缩永久变 形/低温压缩 永久变形/恒 定压缩永久 变形	15	项	粤建检协 [2015]8号 第4.41.4条
48	砂(细集 料)	筛分析(颗粒 级配)	12	项	粤建检协 [2015]8号 第4.4.1条
49		表观密度	12	项	粤建检协 [2015]8号 第4.4.2条
50		吸水率	12	项	粤建检协 [2015]8号 第4.4.6条
51		紧密密度	12	项	粤建检协 [2015]8号 第4.4.4条
52		堆积密度	12	项	粤建检协 [2015]8号 第4.4.3条
53		含水率	12	项	粤建检协 [2015]8号 第4.4.7条
54		含泥量	12	项	粤建检协 [2015]8号 第4.4.8条
55		泥块含量	12	项	粤建检协 [2015]8号 第4.4.9条

56		有机物含量	12	项	粤建检协 [2015]8号 第4.4.11条	
57		硫化物和硫酸盐含量	12	项	粤建检协 [2015]8号 第4.4.14条	
58		坚固性	12	项	粤建检协 [2015]8号 第4.4.10条	
59		氯离子含量	12	项	粤建检协 [2015]8号 第4.4.15条	
60	石（粗集料）	筛分析/颗粒级配	18	项	粤建检协 [2015]8号 第4.5.1条	
61		密度/表观（相对）密度	18	项	粤建检协 [2015]8号 第4.5.2条	
62		吸水率	18	项	粤建检协 [2015]8号 第4.5.7条	
63		紧密密度	18	项	粤建检协 [2015]8号 第4.5.4条	
64		堆积密度	18	项	粤建检协 [2015]8号 第4.5.3条	
65		含水率	18	项	粤建检协 [2015]8号 第4.5.6条	
66		含泥量	18	项	粤建检协 [2015]8号 第4.5.8条	
67		泥块含量	18	项	粤建检协 [2015]8号 第4.5.9条	
68		针片状颗粒含量	18	项	粤建检协 [2015]8号 第4.5.11条	
69		硫化物和硫酸盐含量	18	项	粤建检协 [2015]8号 第4.5.15条	

70		压碎指标	18	项		粤建检协 [2015]8号 第4.5.12条	
71		有机物含量	18	项		粤建检协 [2015]8号 第4.5.14条	
72		坚固性	18	项		粤建检协 [2015]8号 第4.5.10条	
73		压碎指标	18	项		粤建检协 [2015]8号 第4.5.12条	
74	石屑	筛分析(颗粒 级配)	42	项		粤建检协 [2015]8号 第4.4.1条	
75		含泥量	42	项		粤建检协 [2015]8号 第4.4.8条	
76		坚固性	42	项		粤建检协 [2015]8号 第4.4.10条	
77		砂当量	42	项		粤建检协 [2015]8号 第4.4.21条	
78	石(粗集 料)	天然密度	10	项		粤建检协 [2015]8号 第4.5.2条	
79		饱和极限抗 压强度	10	项		粤建检协 [2015]8号 第4.5.13条	
80		吸水率	10	项		粤建检协 [2015]8号 第4.5.7条	
81		软化系数	10	项		粤建检协 [2015]8号 第4.6.6条	
82		抗冻标号	10	组/ 循环		粤建检协 [2015]8号 第4.8.18条	
83	减水剂	减水率	5	项		粤建检协 [2015]8号 第4.11.15条	

84		收缩率比	5	项	粤建检协 [2015]8号 第4.11.28条	
85		pH值	5	项	粤建检协 [2015]8号 第4.11.12条	
86		泌水率比	5	项	粤建检协 [2015]8号 第4.11.16条	
87		含气量	5	项	粤建检协 [2015]8号 第4.11.21条	
88		密度	5	项	粤建检协 [2015]8号 第4.11.2条	
89		凝结时间差	5	项	粤建检协 [2015]8号 第4.11.17条	
90		抗压强度比	5	项	粤建检协 [2015]8号 第4.11.19条	
91	粉煤灰	安定性	5	项	粤建检协 [2015]8号 第4.13.7条	
92		需水量比	5	项	粤建检协 [2015]8号 第4.13.5条	
93		烧失量	5	项	粤建检协 [2015]8号 第4.13.9条	
94		细度	5	项	粤建检协 [2015]8号 第4.13.1条	
95		含水量	5	项	粤建检协 [2015]8号 第4.13.4条	
96		三氧化硫含量	5	项	粤建检协 [2015]8号 第4.13.10条	
97		活性指数/28天抗压强度比	5	项	粤建检协 [2015]8号 第4.13.8条	

98	无机结合 稳定材料	重型击实	28	项	粤建检协 [2015]8号 第10.11.1条
99		水泥石屑击 实	12	项	粤建检协 [2015]8号 第10.11.1条
100		无侧限抗压 强度试验(每 组6个)	100	组	粤建检协 [2015]8号 第10.11.2条
101		石屑配合比 设计	6	项	粤建检协 [2015]8号 第10.11.7条
102	砂浆	砂浆配合比 设计	12	项	粤建检协 [2015]8号 第4.9.27条
103		普通砂浆抗 压强度(每组 不少于3件)	30	组	粤建检协 [2015]8号 第4.9.10条
104	混凝土	混凝土配合 比设计	12	项	粤建检协 [2015]8号 第4.8.9条
105		抗压强度(每 组不少于3 件)	500	组	粤建检协 [2015]8号 第4.8.10条
106		氯离子含量 (硬化后) (每组不少 于3件)	10	组	粤建检协 [2015]8号 第4.8.23条
107		抗渗(P6)(每 组不少于3 件)	50	组	粤建检协 [2015]8号 第4.8.19条
108		抗折强度(抗 弯拉强度)	40	组	粤建检协 [2015]8号 第4.8.14条
109	旋喷桩/ 搅拌桩水 泥土配合 比	水泥土配合 比设计	4	项	粤建检协 [2015]8号 第4.8.33条
110	沥青混合 料配合比	配合比设计 (AC、ATB、 AM)	2	项	粤建检协 [2015]8号 第10.10.1条
111	沥青	密度与相对 密度	3	项	粤建检协 [2015]8号

					第 10.9.1 条	
112		针入度	3	项	粤建检协 [2015]8 号 第 10.9.2 条	
113		延度	3	项	粤建检协 [2015]8 号 第 10.9.3 条	
114		软化点	3	项	粤建检协 [2015]8 号 第 10.9.4 条	
115		沥青薄膜加 热试验、薄膜 加热试验(质 量损失、残留 物针入度、针 入度比、软化 点及软化点 增值、延度)	3	项	粤建检协 [2015]8 号 第 10.9.6 条	
116		闪点与燃点	3	项	粤建检协 [2015]8 号 第 10.9.10 条	
117	预制检查 井	外观质量	15	项	粤建检协 [2015]8 号 第 10.16.3 条	
118		混凝土井壁 抗渗性能(取 芯法)	15	项	粤建检协 [2015]8 号 第 4.8.32 条	
119		承载能力	15	项	粤建检协 [2015]8 号 第 10.16.1 条	
120	电缆电线	导体直流电 阻	6	项	粤建检协 [2015]8 号 第 4.55.6 条	
121		绝缘电阻	6	项	粤建检协 [2015]8 号 第 4.55.7 条	
122	安全帽	冲击吸收性 能(高温、低 温、浸水)	2	项	粤建检协 [2015]8 号 第 7.15.1 条	
123		耐穿刺性能 (高温、低 温、浸水)	2	项	粤建检协 [2015]8 号 第 7.15.1 条	

124	防坠网	网绳断裂强力	3	项		粤建检协 [2015]8号 第7.14.5条	
125		边绳断裂强力	3	项		粤建检协 [2015]8号 第7.14.5条	
126	钢筋焊接	抗拉强度(每组不少于3件)	50	组		粤建检协 [2015]8号 第4.17.1条	
小计						439924.44	

(七) 给排水检测

序号	项目名称	检测项目/ 参数	检测数 量	检测 单位	全费用 单价 (元)	检测总价 (元)	依据	备注
1	回填材料 原位密度	压实度/密 实度	8400	点			粤建检协 [2015]8 号 第 10.1.4 条	
2	钢管焊接 (超声波)	超声波、磁 粉、渗透检 测焊缝质量	500	m			粤建检协 [2015]8 号 第 2.17.1 条	
3	钢管焊接 (X 射线)	X 射线探伤	320	片			粤建检协 [2015]8 号 第 2.17.2 条	
4	钢结构	钢结构防腐 涂层厚度	80	构件			粤建检协 [2015]8 号 第 2.17.8 条	
5	压力管道 的强度及 严密性	管道水压试 验	2500	m			粤建检协 [2015]8 号 第 8.2.19 条	
6	管道闭水 试验	管道闭水试 验	18000	m			粤建检协 [2015]8 号 第 8.2.16 条	
7	管道 CCTV 检测	CCTV 检测	18000	m			《广州市 市政工程 补充综合 定额》 (2019)	
8	盛水构筑 物满水试 验	满水试验	4	构筑 物·天			粤建检协 [2015]8 号 第 8.2.18 条	
小计						1429823.40		

(八) 道路检测

序号	项目名称	检测项目/参数	检测数量	检测单位	全费用单价(元)	检测总价(元)	依据	备注
1	弯沉	弯沉值	1550	点			粤建检协[2015]8号第10.1.5条	
2	路面平整度	平整度	310	处			粤建检协[2015]8号第10.1.3条	
3	路面厚度	厚度	230	点			粤建检协[2015]8号第10.1.6条	
4	沥青路面压实度	压实度/密实度	81	点			粤建检协[2015]8号第10.1.4条	
5	沥青路面厚度	厚度	27	点			粤建检协[2015]8号第10.1.6条	
6	路面构造深度	构造深度	155	点			粤建检协[2015]8号第10.1.7条	
7	地质雷达(连续)	路面质量	2.78	km			《工程勘察设计收费标准》7.2.10	
小计						166562.26		

► 东湖公园雨水行泄通道工程（监测、检测）

(1) 中标通知书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 2401-440303-04-01-733653003001

标段名称： 东湖公园雨水行泄通道工程（监测、检测）

建设单位： 深圳市罗湖区水务局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 深圳市水务工程检测有限公司

中标价： 212.87万元

中标工期（天）： 按招标文件要求

项目经理（总监）：



本工程于 2024-08-22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交易集团建设工程招标业务分公司进行招标，现已完成招标流程。

中标人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应在 30 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与招标人签订本招标工程承包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打印日期：2024-10-11



Handwritten signature of the bidder

查验码：JY20240927297224

查验网址：<https://www.szggzy.com/jyfw/zbtz.html>

(2) 合同关键页

东湖公园雨水行泄通道工程
(监测、检测) 合同

工程名称: 东湖公园雨水行泄通道工程 (监测、检测)

工程地点: 深圳市罗湖区

委 托 人: 深圳市罗湖区水务局

受 托 人: 深圳市水务工程检测有限公司

签订日期:

合同协议书

委托人（甲方）：深圳市罗湖区水务局

受托人（乙方）：深圳市水务工程检测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测绘法》和有关法律、法规，甲方委托乙方承担东湖公园雨水行泄通道工程（监测、检测）任务。结合本工程的具体情况，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 工程概况

1.1 项目名称：东湖公园雨水行泄通道工程（监测、检测）

1.2 项目地点：深圳市罗湖区

1.3 项目概况：项目位于罗湖区东湖街道和黄贝街道，拟新建雨水行泄通道承接布心路以上汇水分区及沙湾路雨水，设计转输流量 48.59 立方米/秒。行泄通道隧洞起点位于布心路与爱国路交叉口，下穿爱国路、东湖公园，出口位于深圳水库排洪河东湖二路跌水附近，隧洞总长 905 米，洞径 5.1 米，采用盾构施工；隧洞出口设置三根 DN3000 衔接管接至深圳水库排洪河，采用顶管施工。主要建设内容包括：隧洞、工作井、顶管、箱涵、管线迁改及保护、永久监测及信息化、苗木迁移、东湖公园设施及景观拆除恢复、水土保持、交通疏解等。

1.4 资金来源：100%政府投资

第二条 工程内容及范围

2.1 工作内容：本项目监测、检测服务具体范围包括但不限于：

（一）监测部分

- 1、项目及周边建（构）筑物的沉降、倾斜、裂缝等观测及成因分析；
- 2、隧洞拱顶沉降、隧洞收敛位移监测；
- 3、土层水平位移（测斜）监测及水平监测；
- 4、沿线重要交通设施，如桥梁、立交桥、人行天桥等相关监测；
- 5、道路及地表沉降观测；
- 6、地下管线变形监测；
- 7、基坑围护结构变形监测。

（二）检测部分

（一）隧洞部分

- 1、混凝土灌注桩低应变及桩身完整性检测、混凝土灌注桩抽芯检测；
- 2、注浆标准贯入检测；

- 3、钢筋混凝土管外观质量、外压荷载检测；
- 4、回填料压实度检测；
- 5、给水管水压试验；
- 6、植筋后锚固拉拔试验；
- 7、锚杆基本试验、锚杆验收试验、喷射混凝土厚度检测；
- 8、混凝土盾构管片混凝土强度（回弹法）、外观质量+尺寸偏差、隧道盾构管片质量（四性）（力学性能（抗弯、抗拔）、抗渗检漏、水平拼装）检测；
- （二）其他
- 1、混凝土配合比验证；
- 2、混凝土抗压、抗渗、透水系数试验，砂浆稠度、凝结时间、抗压检测；
- 3、原材料检测（包括钢筋、钢材、高强螺栓、水泥、砂、碎石，粉煤灰、矿粉、外加剂、膨胀剂、速凝剂、土工布、土工膜、止水带、PE管、注浆管、橡胶垫、回填料等）；
- 4、岩石抗压强度（干燥、饱水）检测；
- 5、路缘石抗压强度、抗折强度检测；
- 6、透水路面砖抗压强度、抗折强度、透水系数检测；
- 7、沥青针入度、针入度指数、延度、软化点、闪点、溶解度、蜡含量检测；
- 8、乳化沥青破乳速度、筛上剩余量（1.18mm）、恩格拉粘度、离子电荷等检测；
- 9、沥青混合料密度、沥青含量（油石比）、矿料级配、劈裂试验、动稳定度等检测；
- 10、路面标线涂料、氟碳面漆、环氧中间漆、富锌底漆、弹性体改性沥青防水卷材检测。
- 11、电力电缆、井盖承载能力、防坠网网绳断裂强力检测；

合同虽未列明，但根据合同目的为完成合同全部服务内容所必需的隐含的工作亦属于乙方服务内容。乙方不得拒绝执行为完成全部工程而须执行的不可或缺的附带工作，甲方保留调整发包范围的权利，监测、检测工程量最终以甲方确认的监测、检测方案及实际工作内容为准。甲方有权根据工程需要增加监测检测内容、监测检测次数，乙方不得提出异议。

2.2 工作范围：本工程监测检测依据甲方委托的设计单位提供的本项目设计图纸的技术要求或行政主管部门与质量监督主管部门的要求。

改。

4.3.3 甲方要求提交的其他成果资料。

4.3.4 甲方接收乙方提交的检测成果资料及报告不视为该检测成果资料及报告已符合相关规定，也不免除乙方成果不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技术要求应承担的责任。

第五条 合同价款及结算方式

5.1 合同价款

5.1.1 本合同暂定价为人民币：大写贰佰壹拾贰万捌仟柒佰元整（RMB：小写 2128700 元）。

5.1.2 合同价已包含乙方为实施和完成本工程全部监测检测工作所需的设备、材料、人工费、劳务费、交通费、技术服务费、专家评审会务费和专家费、经评审后修改调整方案的费用、因监测检测方案修改而增加的费用、现场费用（包括办公及生活设施、设备、通讯费用）、与其他单位配合费、仪器设备的使用和管理、各种管理费、保险、利润、税金、不可预见费以及履行合同中的所有风险、责任和义务等所发生的费用。甲方无需支付任何其他额外费用。

5.2 结算方式

5.2.1 本合同为固定单价合同，上限价为项目概算批复的第三方监测检测费。监测检测清单（附件三）中工程量为暂定工程量，结算单价以招标工程量清单单价 $\times$ （1-18%）为准，工程量按甲方批准的监测检测任务书中，乙方实际完成并经监理单位审核、甲方确认的合格工程量为准。

5.2.2 对于无清单单价的项目，定价方法如下：

（一）监测部分

新增清单单价优先参照国家计委、建设部《工程勘察设计收费管理规定》（计价格〔2002〕10号）；新增清单不在《工程勘察设计收费管理规定》（计价格〔2002〕10号）中的，则参照《广东省房屋建筑和市政工程质量安全检测收费指导价》（粤建检协〔2015〕8号）；仍无可参照的，可通过市场询价确定。

（二）检测部分

新增清单单价优先参照深圳市物价局、深圳市建设局《关于建筑工程质量检测收费标准问题的复函》（2005年8月30日）；新增清单不在《关于建筑工程质量检测收费标准问题的复函》（2005年8月30日）中的，则参照国家计委、建设部《工程勘察设计收费管理规定》（计价格〔2002〕10号）；新增清单既不在《关于建筑工程质量检测收费标准问题的复函》（2005年8月30日）中的，也不在《工程勘察设计收费管理规定》（计价格〔2002〕10号）中的，再参照《广东省房屋建筑和市政工程质量安全检测收费指导价》（粤

写检测报告。

(2) 内业组相关人员对外业采集回来的数据进行准备分析，根据数据结果和施工工艺、现场施工情况综合分析判定，得出依据充分、评价正确的监测检测结论。

(4) 内业人员发现监测检测不合格项或监测检测结论无法判定的项应及时反馈项目负责人，了解现场监测检测情况。能验证监测检测的应当验证监测检测，能返工补测的应当返工补测。

(5) 监测检测报告由有丰富经验的专业人员进行编写，内容与图表、数据分析结果与监测检测结论等必须相吻合，力求数据准确、编写规范、依据充分、结论准确。

(6) 监测检测数据的处理是监测检测工作中十分重要的部分。监测检测成果的数据处理包含四个方面：数据采集、内业数据处理、编制监测检测报表、分析监测检测数据并提出监测检测结论。

3.4 成果报告审核与批准

3.4.1 监测检测的成果

(1) 监测检测速报的编写由有丰富经验的专业人员进行编写，经审核、授权批准人批准后方能发出。

(2) 监测检测正式报告的编写由有丰富经验的专业人员进行编写，经现场监测检测员、报告编写人、审核人以及授权批准人各方签字确认后方能发出。所有正式报告和原始记录需按公司管理手册规定进行归档。

3.4.2 成果报告

(1) 紧急告知：监测检测结果达到或接近预警值，应以紧急告知的形式通过电子邮件形式将相关数据发给现场监理、业主代表单位，同时发送手机短信提醒各单位代表。

(2) 监测检测阶段报告：工程施工监测检测期间，每次监测检测完成后将监测检测数据以电子邮件的形式提交项目管理单位，月底提交正式签名盖章的监测检测报告给业主单位。

(3) 监测检测报告：监测检测正式报告。

(此页无正文)

甲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单位地址：

邮政编码：

电 话：

信用代码：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合同签订日期： 2024年10月16日
2024年10月16日

乙方（盖章）：深圳市水务工程检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字）：

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单位地址： 深圳市罗湖区翠竹街道翠竹社
区翠竹路 1008 号金福大厦 13P

邮政编码： 518000

电 话： 26624001

信用代码： 91440300778765995E

开户银行：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蔡
屋围支行

银行账号： 755952269510801

► 深圳水库沙湾路侧水质保障工程项目(第三方监测检测)

(1) 中标通知书

中 标 通 知 书	
标段编号: 2304-440303-04-01-946762007001	
标段名称: 深圳水库沙湾路侧水质保障工程项目(第三方监测检测)	
建设单位: 深圳市罗湖区水务局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 深圳市水务工程检测有限公司	
中标价: 179.7796万元	
中标工期(天): 按招标文件要求执行。	
项目经理(总监):	
本工程于 2024-10-01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交易集团建设工程招标业务分公司进行招标, 现已完成招标流程。	
中标人收到中标通知书后, 应在 30 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与招标人签订本招标工程承发包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签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签字或盖章):
	 打印日期: 2024-11-13
查验码: JY20241104532373	查验网址: https://www.szggzy.com/jyfw/zbtz.html

(2) 合同关键页

深圳水库沙湾路侧水质保障工程项目第三方监测 检测服务合同

工程名称: 深圳水库沙湾路侧水质保障工程项目(第三方监测检测)

工程地点: 深圳市罗湖区

委 托 人: 深圳市罗湖区水务局

受 托 人: 深圳市水务工程检测有限公司

签订日期: _____

合同协议书

委托人（甲方）：深圳市罗湖区水务局

受托人（乙方）：深圳市水务工程检测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测绘法》和有关法律、法规，甲方委托乙方承担深圳水库沙湾路侧水质保障工程项目(第三方监测检测)任务。结合本工程的具体情况，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 工程概况

1.1 项目名称：深圳水库沙湾路侧水质保障工程项目(第三方监测检测)

1.2 项目地点：深圳市罗湖区

1.3 项目概况：本项目为深圳水库沙湾路侧水质保障工程项目(第三方监测检测)，工程主要建设内容为：对深圳水库沙湾路侧开展水质保障工程，工程范围东起沙湾路，西至西侧山脊线，南起东湖路，北至大望桥，汇水面积 3.03 平方公里，新建收集、排放系统对工程范围内雨水进行截排，截排标准 50 年一遇。1. 清洁雨水系统：截流山体雨水，排至深圳水库，含新建山体侧截洪沟 3.11 千米、穿沙湾路 DN800~DN2000 顶管 7 处等；2. 污染雨水系统：截流沙湾路雨水，接入规划东湖公园雨水行泄通道后，排至深圳水库排洪河，含截排沟 3.82 千米、DN1200~DN2000 转输顶管 4.11 千米等；隔离建成区雨水，接入现状管涵，含新建隔离沟 0.9 千米等。具体内容以甲方认可的、最终的施工图及工程量清单所含全部内容为准。

1.4 资金来源：100%政府投资

第二条 工程内容及范围

2.1 工作内容：本项目监测、检测服务具体范围包括但不限于：

（一）监测部分

1.1 项目及周边建（构）筑物的沉降、倾斜、裂缝等观测及成因分析；

1.2 顶管拱顶沉降、顶管收敛位移监测；

1.3 土层水平位移（测斜）监测及水平监测；

1.4 沿线重要交通设施，如桥梁、立交桥、人行天桥等相关监测；

1.5 道路及地表沉降观测；

1.6 地下管线变形监测；

1.7 基坑围护结构变形监测。

（二）检测部分

（一）现场检测部分

- 2.1.1 混凝土灌注桩低应变及桩身完整性检测、混凝土灌注桩抽芯检测；
- 2.1.2 注浆标准贯入检测、防渗效果注水试验；
- 2.1.3 钢筋混凝土管外观质量、外压荷载检测；
- 2.1.4 回填料压实度检测；
- 2.1.5 给水管水压试验、污水管道闭水试验；
- 2.1.6 植筋后锚固拉拔试验；
- 2.1.7 锚杆（土钉）验收试验、喷射混凝土厚度检测；
- 2.1.8 高压旋喷桩桩芯试验、防渗效果注水试验；
- 2.1.9 帷幕灌浆灌浆效果桩芯检验，止水效果压水检验；
- 2.1.10 天然地基承载力（轻型圆锥动力触探、平板载荷试验）检测；
- 2.1.11 混凝土实体结构抗压强度及钢筋保护层厚度检测；
- 2.1.12 路面恢复压实度、厚度检测。

（二）其他

- 2.2.1 混凝土配合比验证；
- 2.2.2 各等级混凝土试块、砂、石、水泥、粉煤灰、混凝土外加剂、钢筋、钢筋焊接件、钢筋机械连接件、钢材、岩石、路缘石、砖、电线电缆、砂浆试块等；
- 2.2.3 级配碎石、回填土、石粉渣、回填砂、水泥稳定材料、道路沥青及其集料等；
- 2.2.4 止水带、土工布、管材、聚乙烯闭孔泡沫板、螺栓、井盖、龙骨等
- 2.2.5 聚合物水泥防水砂浆
- 2.2.6 设计及建设单位要求的其他参数检测。

合同虽未列明，但根据合同目的为完成合同全部服务内容所必需的隐含的工作亦属于乙方服务内容。乙方不得拒绝执行为完成全部工程而须执行的不可或缺的附带工作，甲方保留调整发包范围的权利，监测、检测工程量最终以甲方确认的监测、检测方案及实际工作内容为准。甲方有权根据工程需要增加监测检测内容、监测检测次数，乙方不得提出异议。

2.2 工作范围：本工程监测检测依据甲方委托的设计单位提供的本项目设计图纸的技术要求或行政主管部门与质量监督主管部门的要求。

第三条 执行技术标准（包括但不限于）

序号	标准名称	标准代码	标准等级
1	水工混凝土试验规程	SL352-2006	
2	通用硅酸盐水泥	GB175-2007	
4	钻芯法检测混凝土强度技术规程	CECS 03:2007	

5	普通混凝土用砂、石质量及检验方法标准	JGJ52-2006	
6	土工试验规程	GB/T50123-2019	
7	混凝土物理力学性能试验方法标准	GB/T50081-2019	
8	国家、广东省、深圳市岩土工程监测检测、工程测量等相关规定		
9	深圳市有关岩土工程监测检测、工程测量技术等要求		
10	其它相关规程规范及发包人相关管理要求等		

第四条 开工及提交监测检测成果资料的时间及内容

4.1 合同生效后，乙方应于 20 个工作日内向甲方提供合格的监测检测方案（含电子版）。如方案不合格，乙方应按甲方要求，在甲方要求时间内完成修改。

4.2 监测检测工作有效期限以甲方下达的开工通知书或合同规定的时间为准，如遇特殊情况（设计变更、工作量变化、不可抗力影响以及非乙方原因造成的停、窝工等）时，工期顺延。

4.3 监测检测工作开始时间以甲方书面指令或通知为准，由于甲方或乙方的原因未能按期开工或提交成果资料时，按本合同第八条及第九条规定办理。施工场地提交后，两天内进行检测工作。

4.4 乙方所提交的资料如下：

4.4.1 每次监测检测完成后，乙方应于 3 日内向甲方提供监测检测成果资料一式三份（含电子版）；如有异常情况或达到警戒值，应及时通知甲方等相关单位。如资料不合格，乙方应按甲方要求，在甲方要求时间内完成修改。

4.4.2 监测检测工作全部完成后，乙方应于 20 日内向甲方提供监测检测成果总结报告一式四份（含电子版）。如资料不合格，乙方应按甲方要求，在甲方要求时间内完成修改。

4.4.3 甲方要求提交的其他成果资料。

4.4.4 甲方接收乙方提交的检测成果资料及报告不视为该检测成果资料及报告已符合相关规定，也不免除乙方成果不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技术要求应承担的责任。

第五条 合同价款及结算方式

5.1 合同价款

5.1.1 本合同暂定价为人民币：大写壹佰柒拾玖万柒仟柒佰玖拾陆元（RMB：小写 1797796.00 元）。

5.1.2 合同价已包含乙方为实施和完成本工程全部监测检测工作所需的设备、材料、人工费、劳务费、交通费、技术服务费、专家评审会会务费和专家费、经评审后修改调整方案的费用、因监测检测方案修改而增加的费用、现场费用（包括办公及生活设施、设备、通讯费用）、与其他单位配合费、仪器设备的使用和管理、各种管理费、保险、利润、税金、不可预见费以及履行合同中的所有风险、责任

(1) 监测检测速报的编写由有丰富经验的专业人员进行编写，经审核、授权批准人批准后方可发出。

(2) 监测检测正式报告的编写由有丰富经验的专业人员进行编写，经现场监测检测员、报告编写人、审核人以及授权批准人各方签字确认后发出。所有正式报告和原始记录需按公司管理手册规定进行归档。

3.4.2 成果报告

(1) 紧急告知：监测检测结果达到或接近预警值，应以紧急告知的形式通过电子邮件形式将相关数据发给现场监理、业主代表单位，同时发送手机短信提醒各单位代表。

(2) 监测检测阶段报告：工程施工监测检测期间，每次监测检测完成后将监测检测数据以电子邮件的形式提交项目管理单位，月底提交正式签名盖章的监测检测报告给业主单位。

(3) 监测检测报告：监测检测正式报告。

水务局 2024-11-21 10:36:44

(此页无正文)

甲方（盖章）：深圳市罗湖区水务局



法定代表人（签字）：

[Handwritten signature]

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单位地址：深圳市罗湖区延芳路 63 号深水楼

邮政编码：518000

电 话：0755-22185527

信用代码：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合同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2024年11月25日

2024年11月26日

乙方（盖章）：深圳市水务工程检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字）：

[Handwritten signature]

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单位地址：深圳市罗湖区翠竹街道翠竹社区翠竹路 1008 号金福大厦 13P

邮政编码：518000

电 话：0755-26624001

信用代码：91440300778765995E

开户银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蔡屋围支行

银行账号：755952269510801

2、企业承接业绩情况

投标人相关项目业绩表

投标人： 深圳市水务工程检测有限公司

建设单位	项目名称	建设地点	建设规模	开竣工日期	合同价格 (万元)	备注
深圳市光明海发投资建资有限公司	楼村电子信息产业园第三方检测	深圳市光明区	建设规模:暂定项目总用地面积约23478.89平方米,计容面积约93356.00平方米,总建筑面积约101,826.68平方米(实际面积以最终方案为准),规划建设一栋高层自动化生产厂房及自动化立体车间,一栋高层宿舍,局部地下车库其中1#厂房:6层,建筑高度74.7米,建筑面积约82306.00平方米;2#宿舍:18层,建筑高度76.3米,宿舍建筑面积约8500.00平方米,配套建筑面积约2550平方米,地下室:2层,建筑面积约7920.68.00平方米,地上核增建筑面积约550.00平方米。开展本工程项目第三方检测、检测工作。具体以政府部门批准的最终方案为准。	2023年12月29日至今	235.057328	
深圳市光明区建筑工程务署	白花片区重点产业项目配套道路工程检测	深圳市光明区	项目位于光明街道白花社区,共包含3条双向四车道的城市支路。其中,花神路红线宽24米、道路长1728米,竹头窝路红线宽24米、道路长652米,建议性支路1(花神路至配套生活区)红线宽20米、道路长165米。项目总投资26179万元。其中,建安工程费22186万元,工程建设其他费2746万元。	2023年12月28日至今	143.9004	
深圳市天健第一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宝龙水质净化厂工程试验(检测)	深圳市龙岗区	项目为全地下式污水处理厂,总控制规模为10万立方米1天,其中生活污水处理与工业废水处理两部分组成。项目占地面积约5.9公顷,地面用地面积11439.45平方米,地下用地规模59004.31平	2023年7月21日至今	1107.576438	

			方米。			
深圳市 工勘岩 土集团 有限公 司	后海河 调蓄池 工程第 三方检 测监测	深圳 市南 山区	项目总投资 57464.12 万元，具体以区发改局批复的算金额为准。	2024年2月 12日至今	842.0 07875	
深圳市 水务 (集团) 有限公 司	大沙河 流域市 政污水 管网完 善工程 项目（打 包立项） （第三 方强制 性检测）	深圳 市南 山区	大沙河流域市政污水管网完善工程项目（打包立项）实施地点位于深圳市南山区。项目包括大沙河流域 69 个子项，新建排水管网总长度约 59.32 千米，其中实施污水管长度 54.8 千米，随污水管同步实施的雨水管 4.52 千米。	2024年10 月12日至 今	417.9 85056	
广州市 城市排 水有限 公司	广州市 中心城 区老旧 管网（污 水）更新 改造工程（后航 道、西航 道片区 第一批） 检测监 测服务	广州 市	广州市中心城区老旧管网（污水）更新改造工程（后航道、西航道片区第一批）项目检测监测，包括地基基础工程检测、焊继探伤（超声波、X 射线）及钢管涂层厚度检测、路基路面检测、道路工程常规材料检测、常规材料检测、CCTV 检测，监测基准点埋设、推顶水平位移、桩顶垂直位移、周边建筑物沉降、周边地表竖向位移、地下水位，内支撑轴力等，以及为项目工程验收提供依据的检测（测）等内容，详见招标需求及工程量清单。	2025年4月 17日至今	399.5 1155	
深圳市 罗湖区 水务局	东湖公 园雨水 行泄通 道工程 （监测、 检测）	深圳 市罗 湖区	项目位于罗湖区东湖街道和黄贝街道，拟新建雨水行泄通道承接布心路以上汇水分区及沙湾路雨水，设计转输流量 48,59 立方米/秒。行泄通道隧洞起点位于布心路与爱国路交叉口，下穿爱国路、东湖公园，出口位于深圳水库排洪河东湖二路跌水附近，隧洞总长 905 米，洞径 5.1 米，采用盾构施工；隧洞出口设置三根 DN3000 衔接管接至深圳水库排洪河，采用顶管施工。主要建设内容包括：隧洞、工作井、顶管、箱涵、管线迁改及保护、永久监测及信息化、苗木迁移、东湖公园设施及量观拆除恢复、水	2024年10 月14日至 今	212.8 7	

			土保持、交通疏解等。			
深圳市 罗湖区 水务局	深圳水 库沙湾 路侧水 质保障 工程项 目(第三 方监测 检测)	深圳 市罗 湖区	本项目为深圳水库沙湾路侧水质保障工程项目(第三方监测检测),工程主要建设内容为:对深圳水库沙湾路侧开展水质保障工程,工程范围东起沙湾路,西至西侧山脊线,南起东湖路,北至大望桥,汇水面积 3、03 平方公里,新建收集、排放系统对工程范围内雨水进行截排,截挂标准 50 年一遇。1/清洁雨水系统;截流山体用水,排至深圳水库,含新建山体侧截洪沟 3. U 千米、穿沙湾路 N800~DN2000 顶管 7 处等:2, 污染雨水系统,截流沙湾路雨水,接入规划东湖公园雨水行泄通道后,排至深圳水库排洪河,含截排沟 3、82 千米、DN1200~DN2000 转输顶管 411 千米等:隔离建成区雨水,接入现状管涌,含新建阳离沟 0、9 千米等。具体内容以甲方认可的、最终的施工图及工程量清单所含全部内容为准。	2024年11 月21日至 今	179.7 796	

提示：要求附项目证明材料扫描件（如合同扫描件、用户证明等）。

2.1 楼村电子信息产业园第三方检测

(1) 中标通知书

中 标 通 知 书	
标段编号: 4403922023112000200101Y	
标段名称: 楼村电子信息产业园第三方检测	
建设单位: 深圳市光明海发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 深圳市水务工程检测有限公司	
中标价: 235.057328万元	
中标工期: 按招标文件要求执行	
项目经理(总监):	
本工程于 2023-11-21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深圳交易集团建设工程招标业务分公司)进行招标, 2023-12-15 完成招标流程。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签字或盖章):
	日期: 2023-12-26
查验码: 4671739984621343 查验网址: https://www.szggzy.com/jyfw/list.html?id=jyfwjsgc	

(2) 合同关键页

正本

合同编号: GMJF-CT-2023-392

SSWJCJS2023-304

楼村电子信息产业园第三方检测 服务合同

工程名称: 楼村电子信息产业园第三方检测

工程地点: 深圳市光明区

委 托 人: 深圳市光明海发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检 测 人: 深圳市水务工程检测有限公司

2021 年版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委托人：深圳市光明海发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检测人：深圳市水务工程检测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有关法律法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合同双方就下述工程的质量检测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楼村电子信息产业园第三方检测

2. 建设地点：深圳市光明区，北侧为荔桂路、西侧为龙波路，南侧为荔都路、东侧为荔河路

3. 建设规模：暂定项目总用地面积约 23478.89 平方米，计容面积约 93356.00 平方米，总建筑面积约 101,826.68 平方米（实际面积以最终方案为准），规划建设一栋高层自动化生产厂房及自动化立体车间，一栋高层宿舍，局部地下车库。其中 1#厂房：6 层，建筑高度 74.7 米，建筑面积约 82306.00 平方米；2#宿舍：18 层，建筑高度 76.3 米，宿舍建筑面积约 8500.00 平方米，配套建筑面积约 2550 平方米，地下室：2 层，建筑面积约 7920.68.00 平方米，地上核增建筑面积约 550.00 平方米。开展本工程项目第三方检测、检测工作。具体以政府部门批准的最终方案为准。

4. 总投资额：80751 万元

二、检测服务内容

本工程检测项目包括但不限于地基基础及基坑支护工程、混凝土结构工程、道路工程、室内空气及建筑节能、空调及照明等节能检测、钢结构检测、幕墙检测、暖通设施设备检测、材料检测（含建筑、机电及装饰各项材料），消防检测、水质检测、防火材料及设施检测、防雷检测、节能绿建检测及自评估报告等规范及政策要求需进行检测的全部内容，承包人不能拒绝执行未完成全部工程而需执行的可能遗漏的工作。发包人保留调整工程实施范围的权利，承包人不得提出异议。

本项目检测工作暂分为四个阶段：1. 基坑监测阶段；2. 桩基检测阶段；3. 主体结构及装饰装修阶段检测（材料、实体检测等）；4. 配合竣工验收（人防、

绿建等）相关检测阶段；最终以项目实际情况调整为准。

项目出具施工图后，要求中标单位上报基坑阶段（含建筑材料送检、基坑监测及地基基础检测）、主体结构及装饰装修阶段（含建筑材料送检及实体检测等）、竣工验收阶段（含绿建、防雷等专项检测）检测方案且检测方案必须满足本项目竣工验收及备案要求。

三、服务期限

服务期限：以发包人下达开工通知至本工程通过竣工验收时止。

四、签约合同价

合同暂定价为人民币（含税价格，大写）：贰佰叁拾伍万零伍佰柒拾叁元贰角捌分，（小写）：¥2350573.28 元（其中，材料检测¥1455550.80 元，基坑支护工程监测¥296292.48 元，基坑支护及地基基础检测¥598730.00 元），该价格含税（增值税专用税率 6%）

项目出具施工图后，中标单位上报基坑阶段（含建筑材料送检、基坑监测、地基基础检测）、主体结构及装饰装修阶段（含建筑材料送检及实体检测等）、竣工验收阶段（含绿建、防雷等专项检测）检测方案且检测方案必须满足本项目竣工验收及备案要求。

五、项目负责人

检测人的项目负责人：李亚，身份证号：412829199102193612；

资格证书及证号：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AY224401963。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1. 中标通知书；
2. 投标函及附录；
3. 专用条款；
4. 通用条款；
5. 质量检测报价清单；
6. 委托人要求；
7. 相关规范、标准、规程和指引；
8. 附件；
9. 招标文件、投标文件；

委托人：深圳市光明海发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盖章)

地址：深圳市光明区玉塘街道田寮社区科联路与同仁路交汇处科润大厦A19楼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盖章)：



开户银行：/

帐号：/

检测人：深圳市水务工程检测有限公司
(盖章)

地址：深圳市龙华区观湖街道鹭湖社区观乐路5号多彩科创园A座101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盖章)：



开户银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蔡屋围支行

帐号：7559 5226 9510 801

合同订立时间：2023年12月29日

合同订立地点：深圳市光明区

2.2 白花片区重点产业项目配套道路工程检测

(1) 中标通知书

中 标 通 知 书	
标段编号: 2301-440311-04-01-195185006001	
标段名称: 白花片区重点产业项目配套道路工程检测	
建设单位: 深圳市光明区建筑工务署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 深圳市水务工程检测有限公司	
中标价: 143.9004万元	
中标工期: 以招标人要求为准。	
项目经理(总监):	
本工程于 2023-11-17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深圳交易集团建设工程招标业务分公司)进行招标, 2023-12-08 完成招标流程。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 2023-12-12
查验码: 3001944187813025 查验网址: https://www.szggzy.com/jyfw/list.html?id=jyfwjsgc	

(2) 合同关键页

GMGCJC-2021-01

工程编号：_____

合同编号：光建检测[2023]213 号

深圳市光明区建设工程 检测合同

工程名称：白花片区重点产业项目配套道路工程

工程地点：深圳市光明区

委托人：深圳市光明区建筑工程工务署

检测人：深圳市水务工程检测有限公司

2021 年版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范本）

委托人：深圳市光明区建筑工务署

检测人：深圳市水务工程检测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有关法律法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合同双方就下述工程的质量检测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白花片区重点产业项目配套道路工程

2. 建设地点：深圳市光明区

3. 建设规模：项目总投资 26179 多万元。

二、第三方质量检测内容

包含但不限于白花片区重点产业项目配套道路工程检测全部内容，具体以图纸及相关规范为准。

三、服务期限

服务期限：暂定工期 548 日历天，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至本工程通过验收时止。

四、签约合同价

签约合同价：根据检测项目报价清单下浮 30% 为合同价，即人民币（大写）壹佰肆拾叁万玖仟零肆元整（¥ 1439004 元）；

五、项目负责人

检测人的项目负责人及电话：李亚 15151826335，身份证号：

412829199102193612 资格证书及证号：2103003060503（可据检测人投标时所报项目负责人的资格情况，填写其相应的资格证书及证号）。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1. 中标通知书；
2. 投标函及附录；
3. 专用条件；
4. 通用条件；

5. 质量检测报价清单；
6. 委托人要求；
7. 相关规范、标准、规程和指引；
8. 附件；
9. 招标文件、投标文件；
10. 其他合同文件。

合同双方在履行合同中形成的有关变更、洽商、备忘录或补充协议等，均构成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七、承诺

1. 委托人向检测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他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因政府支付审批流程问题造成的延误，不视为委托人未按照约定履行支付义务。）。

2. 检测人向委托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的第三方质量检测内容，以及法律法规和规范标准的规定实施并完成工程质量检测工作，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八、合同生效与终止

本合同协议书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并双方盖章后成立并生效。双方履行完毕本合同约定的权利义务后，本合同自行终止。

九、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拾贰份，其中正本贰份、副本拾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委托人执玖份，其中正本壹份、副本捌份；检测人执叁份，其中正本壹份、副本贰份。

甲方：深圳市光明区建筑
工务署 

地址：深圳市光明区华夏二路
商会大厦

法定代表人：

或其委托代理人（签章）：

电话：88211783

传真：/

乙方：深圳市水务工程检测有限
公司 

地址：深圳市龙华区观湖街道鹭
湖社区观乐路 5 号  座 101

法定代表人：

或其委托代理人（签章）：

电话：0755-26624001

传真：/

合同订立时间：2023 年 12 月 28 日

合同订立地点：深圳市光明区

第四部分 附件

(1) 检测人知悉并同意，委托人可能会对履约评价办法进行修订，修订后的履约评价办法可以直接适用于本合同，委托人可以依据修订后的履约评价办法对检测人的履约情况进行评价，检测人放弃对此提出异议的权利。

(2) 委托人也可视情况需要在其门户网站或相关媒体发布履约评价相关信息。

附件清单

序号	附件名称
1	附件一：第三方质量检测项目一览表
2	附件二：拟投入本项目人员一览表
3	附件三：廉政责任书
4	附件四：保密协议
5	附件五：检测合同履行评价实施细则
6	附件六：工程质量检测管理办法

附件 1：第三方质量检测项目一览表

附件 2：拟投入本项目人员一览表

拟投入本项目人员一览表

序号	拟任职务	姓名	性别	年龄	技术职称	持证情况	进场时间
1	项目负责人	李亚	男	33	工程师	岩土工程	/
2	技术负责人	冉树升	男	44	高级工程师	水利水电施工与管理	/
3	质量负责人	路海宁	男	39	工程师	水利水电施工与管理	/
4	检测员	曹广越	男	50	高级工程师	水利工程给排水	/
5	检测员	李松勤	男	38	高级工程师	水利水电工	/

序号	拟任职务	姓名	性别	年龄	技术职称	持证情况	进场时间
6	检测员	何霞	女	38	工程师	水利水电岩土工程	/
7	检测员	刘毅	男	33	工程师	土木工程	/
8	检测员	吴建兴	男	32	工程师	水利技术管理	/

（注：此表可以直接从投标文件中获取）

2.3 宝龙水质净化厂工程试验(检测)

(1) 合同关键页

深圳市天健第一建设工程有限公司(检测)合同

SSWJCSG2023-048

合同编号: B00411032023070101

宝龙水质净化厂工程试验(检测)合同

工程名称: 宝龙水质净化厂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龙岗区

委托人: 深圳市天健第一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受托人: 深圳市水务工程检测有限公司

签订日期: 2023年7月21日

工程试验（检测）合同

委托人：【深圳市天健第一建设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甲方）

法定代表人：【白龙威】

住所：【深圳市龙华区民治街道北站社区华侨城创想大厦2栋2001】

受托人：【深圳市水务工程检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

法定代表人：【吴文鑫】

住所：【深圳市龙华区观湖街道环观南路多彩科技园3#一楼】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建设工程质量检测管理办法》、《深圳市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及有关法律、法规和《深圳市天健第一建设工程有限公司2021-2023年度检测服务（建设工程）购框架协议》，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就甲方委托乙方承担【宝龙水质净化厂工程】（以下简称工程）试验（检测）事项协商一致，双方达成合同条款如下：

第1条 工程情况

1.1 工程名称：【宝龙水质净化厂工程】。

1.2 工程地点：【深圳市龙岗区】。

1.3 工作范围：【甲方根据现场实际情况以分工文或工作任务单的方式明确乙方具体的工作范围】

第2条 试验（检测）项目

2.1 甲方委托乙方试验（检测）的项目包括：

☒ 材料试验检测；

☒ 常规现场检测；

☐ 其他：【/】。

第3条 试验（检测）标准、政策法规

3.1 双方约定适用本合同的试验（检测）标准：（根据实际检测项目填写）
试验检测常用规范（若相关规范有更新，以现行有效规范为准），但不限于以下规范：

☒ 《钢筋混凝土用钢 第2部分：热轧带肋钢筋》GB/T 1499.2-2018；

☒ 《钢筋混凝土用钢+第1部分：热轧光圆钢筋》GB/T 1499.1-2017；

☒ 《钢筋机械连接技术规程》JGJ107-2016；

☒ 《钢筋焊接接头试验方法标准》JGJ/T27-2014；

☒ 《普通混凝土用砂、石质量及检验方法标准》JGJ 52-2006；

☒ 《普通混凝土配合比设计规程》JGJ 55-2011；

☒ 《普通混凝土拌合物性能试验方法标准》GB/T 50080-2016；

☒ 《混凝土物理力学性能试验方法标准》GB/T 50081-2019；

☒ 《回弹法检测混凝土抗压强度技术规程》JGJ/T 23-2011；

☒ 《混凝土中钢筋检测技术规程》JGJ/T 152-2019；

☒ 《混凝土验收规范》GB 50204-2015；

☒ 《混凝土结构后锚固技术规程》JGJ 145-2013；

☒ 《通用硅酸盐水泥》GB175-2007；

深圳市天健第一建设工程有限公司（检测）合同

- [√] 《用于水泥和混凝土中的粉煤灰国家标准》（GB/T1596-2005）；
- [√] 《混凝土外加剂》 GB8076-2008；
- [√] 《公路工程沥青及沥青混合料试验规程》 JTG E20-2011；
- [√] 《公路沥青路面施工技术规范》 JTG F40-2004；
- [√] 《蒸压灰砂砖和实心砌块》 GB 11945-2019；
- [√] 《钢管脚手架扣件》 GB15831-2006；
- [√] 《无损检测渗透检测第1部分：总则》 GB T 18851.1-2012；
- [√] 《薄壁不锈钢管》 CJ/T 151-2016；
- [√] 《土工试验规程》 GB/T 50123-2019；
- [√] 《给水排水管道工程施工及验收规范》 GB 50268-2008；
- [√] 《头部防护 安全帽》 GB 2811-2019；
- [√] 《普通混凝土长期性能和耐久性能试验方法标准》 GB/T 50082-2009；
- [√] 《电线电缆识别标志方法 第1部分：一般规定》 GB/T 6995.1-2008；
- [√] 《电线电缆电性能试验方法 第5部分：绝缘电阻试验》 GB/T 3048.5-2007；
- [√] 《焊缝无损检测超声波检测技术、检测等级和评定》 GB/T 11345-2013；
- [×] /。

第4条 试验（检测）时间及成果

4.1 自本合同签订之日起，乙方应按要求完成本合同第2条约定内容的试验（检测）工作，并将本合同项下全部试验（检测）事项的成果提交给甲方，并对其准确性和可靠性负责。

4.2 试验（检测）成果提交要求：

乙方应向甲方交付全部试验（检测）成果

序号	成果名称	数量	备注	报告提交时间
1	检测报告	一式【 4 】份	含【 0 】版本电子档 含【 0 】版本光盘	检测工作完成5个工作日内

第5条 试验（检测）样品的运输

试验（检测）样品的运输方式及运输费用采用以下第【一】种方式：

[√] 第一种方式：甲方负责将检测样品送至乙方检测场所，并承担相应运输费用，乙方按有关规定对检测后的样品进行留样。

[×] 第二种方式：乙方到工程现场抽取检测样品，并承担相应抽样及运输费用，运输途中的毁损、灭失、事故等风险由乙方承担，并由乙方与承运人办理理赔事宜。

[×] 其他方式：【 / 】

第6条 试验（检测）费用的计取

6.1 试验（检测）费用计取

经双方商定，检测数量按现场实际检测数量计算，检测服务费单价参考《广东省房屋建筑和市政工程质量安全检测收费指导价》（粤建检协[2015]8号）和《关于交通建设工程现场检测和工程材料试验（检）验收收费问题的复函》（以下简称粤价函[2012]1490号文件），检测单价按照 6 的下浮率（检测单价=即原价×60%）进行计取。

优先按“粤建检协[2015]8号”计取，没有的参数再套用“粤价函[2012]1490号文件”计取

暂定合同价款：

深圳市天健第一建设工程有限公司（检测）合同

金额：大写：（人民币）：壹仟壹佰零柒万伍仟柒佰陆拾肆圆叁角捌分

小写：11075764.38 元

其中不含税合同价为 10448834.32 元，增值税税金为 626930.06 元。乙方提供的增值税发票为第 1 种（1、增值税专用发票，2、增值税普通发票）。

（注：该费用为暂定合同价，实际合同总价依据施工过程中所有的检测内容确定；甲方有权对合同段检测范围进行适当调整，并缩小（或增大）其所承包合同段的检测范围，减少（或增加）工程量，但依据本合同文件所规定的乙方的责任和义务不因此而改变。）。

6.2 前述试验（检测）费用包括：（1）乙方完成本合同项下试验（检测）工作所有费用，包括但不限于上门取样费、技术服务费、检测报告费用、现场办公费用、乙方人员差旅费等检测流程中的各项费用；（2）乙方按照国家现行税法 and 有关部门现行规定需缴纳的一切税金和费用（包含 6% 的增值税专票、增值税附加税、印花税以及政府和税务机关规定的其他税及费用，均由乙方承担）。乙方因承包本合同工程按有关法律法规缴纳的一切税费均视为包含在合同价格中，乙方应在投标报价中充分考虑；同时，甲方有权代乙方交纳应缴而未缴纳的一切税收和费用，所代缴费用将在承包人合同价格中扣除，承包人不得提出异议。

第 7 条 试验（检测）费用的支付

7.1 合同结算：

7.11 根据乙方实际完成的检测项目和数量，核定检测费用。因甲方原因增加的按实结算，因乙方原因增加的不予结算。

7.12 检测费用由基本费用（占 97%）和绩效费用（占 3%）组成。实际绩效费用需根据履约评价结果确定。

实际绩效费用=绩效费用*（履约评价得分-60）/40

最终履约评价得分在 60 分以下，实际绩效费用为零；最终履约评价得分在 60 分以下，最终履约不合格，甲方将对乙方作不良行为记录。

7.13 合同结算价=检测费用*97%+实际绩效费用-违约金及扣款等。

7.14 试验（检测）费用支付采用以下第【二】种支付方式：

[] 第一种支付方式：无预付款，不得以合同暂定数量或暂定金额为依据要求支付任何款项。乙方申请付款前，应按照甲方要求提供发票。乙方未按照甲方要求提供发票，甲方有权暂缓付款，有关损失由乙方承担。甲方根据乙方工程进度的 97%，按季度付款，每季度最多支付 1 次，乙方自行缴纳相关税金且提供合法有效足额的增值税专用发票。工程完工后办理结算及履约评价，甲方收到乙方的结算书并经上级部门审核完成及双方确认后，30 天内支付剩余结算款。检测合同履约评价细则见附件二。

[√] 第二种支付方式：本合同执行按月结算，每月 15 日办理结算。

乙方每月 5 日前提交甲方上个月委托工程量报告清单及增值税发票（6%税率）给甲方计量结算，甲方应于收到报告清单及相关资料后 10 个工作日内与乙方办理结算、付款。

[] 其他支付方式：【 】。

7.2 甲方按第 6 条约定向乙方支付试验（检测）费用前，乙方应向甲方提供合法有效的对应金额增值税专用发票，乙方未按照甲方要求提供发票，甲方有权暂缓付款，有关损失由乙方承担。

深圳市天健第一建设工程有限公司（检测）合同

7.4 甲方将试验（检测）费用支付至乙方指定的以下银行账户：

户 名：【深圳市水务工程检测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蔡屋围支行】

银行账号：【755952269510801】。

第8条 甲方的权利义务

8.1 甲方不得将同一单位工程中的同一类型检测项目委托其他检测机构进行检测。

8.2 甲方应于检测活动开始前向乙方提供附件三所列的与本检测业务有关的资料及文件，并对资料的可靠性负责，但不应解除乙方对其测量复核（闭合）准确性所负的责任。

8.3 委托检测前，甲方应将见证单位和见证人员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见证人员发生变更的，甲方应及时书面告知乙方。

8.4 甲方应提前通知乙方进场时间及检测范围，并派专人负责现场情况介绍及现场协调。

8.5 甲方负责与检测业务有关的第三人的协调工作，为乙方提供必要的外部工作条件。具体包括与路政、交管部门的协调；为保证安全，如需封闭道路，甲方应提前组织以免影响检测工期。

8.6 如遇特殊情况需暂停检测，甲方应提前通知乙方。

8.7 甲方不得以任何方式要求乙方出具虚假检测报告。

第9条 乙方的权利义务

9.1 乙方应向甲方提供与本工程检测业务有关的资料，包括建设工程检测资质证书、检测机构评估证书及其附表等复印件。

9.2 乙方确保与行政机关、法律法规授权的具有管理公共事务职能的组织以及本工程相关的建设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理单位无隶属关系或者其他利害关系。

9.3 乙方在同一建设工程项目或标段中，不得同时接受建设、施工或者监理单位等两方以上的检测委托。

9.4 乙方应当按照合同约定的标准进行检测，并对检测数据和检测报告的真实性和准确性负责。

9.5 检测项目属于工程实体检测的，乙方应事先编制检测方案报送甲方。

9.6 乙方现场检测时应遵守工程安全管理及其他工程现场管理制度。

9.7 对依据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和技术标准实施的建设工程法定检测项目，乙方应使用检测信息系统实施检测，并出具带有防伪标记和校验码的检测报告。

9.8 检测结果不合格的，乙方应在获得检测结果后4小时内通知甲方及监理单位。

9.9 乙方对检测工作中涉及到的国家机密、商业秘密、个人隐私应当承担保密义务。

9.10 乙方委派的项目负责人负责组织推进项目具体工作以及后续服务配合，未经甲方事前书面同意，不得更换，否则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按合同暂定价的1%支付违约金。

9.11 若有现场检测的，乙方应对检测人员、设备安全负全责，乙方应采取相应安全保障措施，措施包括但不限于配置必要的安全防护设施及劳保用品、制定安全操作规程及应急处理方案、购买相关保险、服从现场的安全生产管理。

深圳市天健第一建设工程有限公司（检测）合同

如乙方不能尽到安全保障义务的，相应损失由乙方自行承担，且甲方有权追究乙方违约责任。

第 10 条 知识产权及保密

10.1 双方同意，试验（检测）成果的所有权、使用权及著作权等权利归甲方所有，未经甲方同意，乙方不得擅自使用。

10.2 双方保证对在讨论、签订、执行本合同过程中所获悉的属于对方的且无法自公开渠道获得的文件及资料（包括商业秘密、公司计划、运营活动、财务信息、技术信息、经营信息及其他商业秘密）予以保密。未经该资料和文件的提供方同意，另一方不得向任何第三方泄露该商业秘密的全部或部分内容。法律、法规另有规定或双方另有约定的除外。

第 11 条 违约责任

（一）因甲方未履行合同义务而造成乙方无法按时保质完成检测业务的，甲方应当承担自身相应经济损失，并赔偿由此给乙方造成的损失。

（二）乙方未按甲方要求的时间进场开展检测工作的，每延迟一天，扣减项目合同暂定价的 0.1 %作为违约金。

（三）乙方未按照合同约定时间提交检测报告，每逾期一天，扣减项目合同暂定价的 0.1 %作为违约金；乙方逾期超过 5 日的，甲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

（四）检测报告信息错误、未按照约定检测依据进行检测或者检测结论判断错误的，乙方应进行更正或免费重新进行检测，给甲方造成损失的应予以赔偿，由甲方原因造成上述错误的除外。

（五）甲方对检测结论有异议的，可由双方共同认可的检测机构复检。复检结论与原检测结论相同，由甲方支付复检费用；反之，则由乙方承担复检费用。复检结果由提出复检方报建设行政管理部门或者其他有关部门备案。

（六）其他违约责任：因非乙方原因造成乙方无法按时完成检测业务的，甲方应将工期予以顺延，但乙方不得要求经济补偿。

[×] 其他约定：【无】。

第 12 条 通知

12.1 在本合同项下或与本合同有关而需要发出的通知或其他信息将采用书面形式，应按以下所列联系地址和联系人发送：

甲方负责人及联系方式

姓 名：【钟沅儒】

送 达 地 址：【深圳市龙岗区宝龙街道南同大道8号】

手 机：【13435233712】 固定电话：【/】

传 真：【/】 电子邮箱：【916151092@qq.com】

乙方负责人及联系方式

姓 名：刘丽君

送 达 地 址：深圳市龙岗区园山街道祥达利科技园 A1 栋一楼

手 机：13825461716 固定电话：【0755-89217417】

12.2 上述任何通知或其他信息应以专人送递、特快专递方式送递；如经专人送递，则有关通知或信息应在收件人或其指定人员签收时被视为送达，如经特快专递送递，则有关通知或信息应被视为于收件后第二日送达。

12.3 如在本合同履行期间，如一方在第 12.1 款约定的联系人和联系方式需要发生变更的，该一方应当提前 5 个工作日书面通知对方。

深圳市天健第一建设工程有限公司（检测）合同

第 13 条 不可抗力

13.1 本合同所指“不可抗力”包括但不限于停工、爆炸、火灾、洪水、地震、飓风及/或其他自然灾害及战争、故意破坏，法律、法规变化以及其他重大事件或突发事件的发生。

13.2 如果本合同任何一方因受不可抗力事件影响而未能履行其在本合同下的全部或部分义务，该义务的履行在不可抗力事件妨碍其履行期间应予中止。

13.3 如果发生不可抗力事件，履行本合同受阻的一方应毫无延误地通知对方，并在不可抗力事件发生的五日内向对方提供该事件的详细书面报告。

第 14 条 争议解决

14.1 本合同的订立、效力、解释、履行、变更、解除、终止和争议解决均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

14.2 在履行本合同过程中，如发生争议，双方应首先通过协商方式解决，协商不成，双方可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第 15 条 合同有效期

本合同的有效期采用第【一】种：

[√] 第一种：合同签订日至本合同约定工程项目交（竣）工。

[×] 第二种：合同签字确认至乙方收到全部检测费用为止。

[×] 第三种：【从合同签订之日起，固定期限 2 年】。

第 16 条 文本生效及其他

16.1 本合同执行过程中的未尽事宜，依照有关法律、法规执行；法律、法规未作规定的，双方应友好协商一致的可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16.2 本合同的附件为本合同重要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16.3 本合同由双方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后生效。

本合同一式【肆】份，甲方执【贰】份，乙方执【贰】份，各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以下无正文）

甲方：【深圳市天健第一建设工程有限公司】（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人（签字或签章）：

时间：2023年

乙方：【深圳市水务工程检测有限公司】（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人（签字或签章）：

时间：2023年

附件 1:

宝龙水质净化厂工程检测清单计价表

第一部分：地基桩基检测										
序号	检测项目	检测参数	计量单位	工作量	税率 (%)	框架协议含税综合单价 (元)	框架协议含税综合总价 (元)	二次议价含税综合单价 (元)	二次议价含税综合总价 (元)	备注
1	地基专项检测	旋喷桩注水试验	段次	36	6					《工程勘察收费标准》(2002 年修订版) 续表 3.3-4 第 12 条
2		咬合桩、旋喷桩钻芯法	m	814	6					粤建检协[2015]8 号文第 1.13 条(孔径 101mm)
3		土钉验收试验	根	16	6					粤建检协[2015]8 号文第 1.7.3 条
4		锚杆基本试验	根	30	6					粤建检协[2015]8 号文第 1.8.2 条(试验荷载大于 500kN 时, 每增加 250kN, 加收 50%)
5		锚杆无损检测	根	1844	6					粤建检协[2015]8 号文第 1.9 条

6		锚杆验收试验	根	924	6					粤建检协[2015]8 号文第 1.8.2 条(试验荷载大于 500kN 时, 每增加 250kN, 加收 50%)
7	主体结构	钢筋保护层厚度	构件	800	6					粤建检协[2015]8 号文第 2.2.1 条
8		混凝土回弹强度	构件	2350	6					粤建检协[2015]8 号文第 2.2.7 条及 2.4.1
9	水泥路面	植筋拉拔	根	27	6					粤建检协[2015]8 号文第 2.9 条
10	污水管、雨水管	闭水试验	米	8000	6					粤建检协[2015]8 号文第 8.2.16 条
11	管道水压	管道水压试验	米	18000	6					粤建检协[2015]8 号文第 8.2.19 条
12	路面厚度	钻芯法	点	90	6					粤建检协[2015]8 号文第 10.1.6 条
13	净化厂水池	满水试验	构筑物·天	96	6					粤建检协[2015]8 号文第 8.2.18 条
14	地基承载力	轻型动力触探	米	2400	6					粤建检协[2015]8 号文第 1.18.3 条
15	透水路面	弯沉	点	120	6					粤建检协[2015]8 号文第 10.1.5 条
16	回填	压实度	点	8940	6					粤建检协[2015]8 号文第 10.1.4 条

(一)		合计 (元)							6877178.40	
第二部分：金属结构、机械电气检测										
序号	检测项目	检测参数	计量单位	工作量	税率 (%)	框架协议含税 综合单价 (元)	框架协议含税 综合总价 (元)	二次议价含税 综合单价 (元)	二次议价含税 综合总价 (元)	备注
1	钢管防腐检测	电火花针孔检测	构件	520	6				0	/
2		附着力检测	组	334	6				0	粤建检协[2015]8号文 第 2.17.5 条
3		涂层厚度检测	构件	1924	6				0	粤建检协[2015]8号文 第 2.17.8 条
4	钢管	焊缝 X-射线探伤 (或 TOFD)	张	50	6					粤建检协[2015]8号文 第 2.17.2 条(1)高于 3m 时, 每增加 1m, 加收 20%; (2)单次检测最低收 费 3000 元。
5		焊缝超声波探伤	米	897.86	6					粤建检协[2015]8号文 第 2.17.2 条(1)高于 3m 时, 每增加 1m, 加收 20%; (2)单次检测最低收 费 3000 元。

6		焊缝磁粉检测 (MT)	米	142	6					粤建检协[2015]8号文第2.17.2条(1)高于 3m 时, 每增加 1m, 加收 20%; (2) 单次检测最低收费 3000 元。
7		焊接工艺评定试验	项	14	6					粤建检协[2015]8号文第4.32.6条
8	闸门	主要制造及安装尺寸 (外观质量及尺寸检测)	扇	308	6					/
9		焊缝超声波探伤	米	156	6					粤建检协[2015]8号文第2.17.2条(1)高于 3m 时, 每增加 1m, 加收 20%; (2) 单次检测最低收费 3000 元。条
10		焊缝磁粉检测 (MT)	米	156	6					粤建检协[2015]8号文第2.17.2条(1)高于 3m 时, 每增加 1m, 加收 20%; (2) 单次检测最低收费 3000 元。
11	电动机	绝缘电阻及吸收比	回路*组	942	6					粤建检协[2015]8号文第8.1.1条
12		直流电阻	回路*组	942	6					粤建检协[2015]8号文第8.1.4条

13		直流耐压及泄露电流	回路*组	942	6		粤建检协[2015]8号文第8.1.2条
14		三相不平衡度	项	314	6		粤建检协[2015]8号文第6.11.2条
15		接地电阻	测点	314	6		粤建检协[2015]8号文第8.1.5条
(二)		合计					0
第三							
序号	检测项目	检测参数	计量单位	工作量	税率(%)		备注
1	低压电力电缆	标志	组	24	6		以5芯计价；粤建检协[2015]8号文第4.55.1条
2		护套厚度	组	24	6		以5芯计价；粤建检协[2015]8号文第4.55.2条
3		绝缘厚度	组	120	6		以5芯计价；粤建检协[2015]8号文第4.55.2条
4		导体电阻	组	120	6		以5芯计价；粤建检协[2015]8号文第4.55.6条

5		电压试验	组	120	6		以5芯计价；粤建检协[2015]8号文第4.55.8条
6		不延燃试验	组	24	6		以5芯计价；《(深圳市2005年)关于建筑工程质量检测收费标准问题的复函》31.1.1条
7	高压电力电缆	标志	组	4	6		以3芯计价；粤建检协[2015]8号文第4.55.1条
8		绝缘厚度	组	12	6		以3芯计价；粤建检协[2015]8号文第4.55.2条
9		导体电阻	组	12	6		以3芯计价；粤建检协[2015]8号文第4.55.6条
10		不延燃试验	组	4	6		以3芯计价；《(深圳市2005年)关于建筑工程质量检测收费标准问题的复函》31.1.1条
11	混凝土配合比	配合比验证	组	36	6		粤建检协[2015]8号文第4.8.10条
12	混凝土、砂浆	混凝土抗压	组	7600	6		粤建检协[2015]8号文第4.8.14条

13		混凝土抗渗	组	640	6	粤建检协[2015]8号文 第4.9.10条
14		混凝土抗折	组	60	6	粤建检协[2015]8号文 第4.9.10条
15		砂浆抗压	组	700	6	粤建检协[2015]8号文 第4.8.19条
16	预拌砂浆	稠度	组	6	6	粤建检协[2015]8号文 第4.9.2条
17		凝结时间	组	6	6	粤建检协[2015]8号文 第4.9.6条
18		抗压强度	组	6	6	粤建检协[2015]8号文 第4.9.10条
19	砂	颗粒级配（细度模数）	组	16	6	粤建检协[2015]8号文 第4.4.1条
20		表观密度	组	16	6	粤建检协[2015]8号文 第4.4.2条
21		堆积密度	组	16	6	粤建检协[2015]8号文 第4.4.3条
22		含泥量	组	16	6	粤建检协[2015]8号文 第4.4.8条
23		泥块含量	组	16	6	粤建检协[2015]8号文 第4.4.9条
24		氯离子含量	组	16	6	粤建检协[2015]8号文 第4.4.15条

25	水泥	标准稠度用水量	组	150	6	粤建检协[2015]8号文 第4.1.2条
26		凝结时间	组	150	6	粤建检协[2015]8号文 第4.1.1条
27		安定性	组	150	6	粤建检协[2015]8号文 第4.1.4条
28		强度	组	150	6	粤建检协[2015]8号文 第4.1.5条
29		细度(比表面积)	组	150	6	粤建检协[2015]8号文 第4.1.7条
30		密度	组	150	6	粤建检协[2015]8号文 第4.1.8条
31		胶砂流动度	组	150	6	粤建检协[2015]8号文 第4.1.10条
32		快速抗压	组	150	6	粤建检协[2015]8号文 第4.1.5条
33	粉煤灰	细度	组	15	6	粤建检协[2015]8号文 第4.13.1条
34		烧失量	组	15	6	粤建检协[2015]8号文 第4.13.9条
35		含水量	组	15	6	粤建检协[2015]8号文 第4.13.4条
36		三氧化硫	组	15	6	粤建检协[2015]8号文 第4.13.10条

37		需水量比	组	15	6	粤建检协[2015]8号文 第4.13.5条
38		安定性	组	15	6	粤建检协[2015]8号文 第4.13.7条
39		活性指数	组	15	6	粤建检协[2015]8号文 第4.13.8条
40		28d抗压强度比	组	15	6	粤建检协[2015]8号文 第4.13.8条
41	外加剂	减水率	组	15	6	粤建检协[2015]8号文 第4.11.15条
42		泌水率比	组	15	6	粤建检协[2015]8号文 第4.11.16条
43		含气量	组	15	6	粤建检协[2015]8号文 第4.11.21条
44		凝结时间之差	组	15	6	粤建检协[2015]8号文 第4.11.17条
45		含固量	组	15	6	粤建检协[2015]8号文 第4.11.5条
46		密度	组	15	6	粤建检协[2015]8号文 第4.11.2条
47		pH值	组	15	6	粤建检协[2015]8号文 第4.11.12条
48	碎石	颗粒级配	组	25	6	粤建检协[2015]8号文 第4.5.1条

49		表观密度	组	25	6	粤建检协[2015]8号文 第4.5.2条
50		含泥量	组	25	6	粤建检协[2015]8号文 第4.5.8条
51		泥块含量	组	25	6	粤建检协[2015]8号文 第4.5.9条
52		堆积密度	组	25	6	粤建检协[2015]8号文 第4.5.3条
53		压碎指标	组	25	6	粤建检协[2015]8号文 第4.5.12条
54		针片状颗粒含量	组	25	6	粤建检协[2015]8号文 第4.5.11条
55	光圆钢筋	重量偏差	组	100	6	粤建检协[2015]8号文 第4.16.1条
56		弯曲	组	100	6	粤建检协[2015]8号文 第4.16.2条
57		断后伸长率	组	100	6	粤建检协[2015]8号文 第4.16.1条
58		抗拉强度	组	100	6	粤建检协[2015]8号文 第4.16.1条
59	带肋钢筋	拉伸性能	组	700	6	粤建检协[2015]8号文 第4.16.1条
60		重量偏差	组	700	6	粤建检协[2015]8号文 第4.16.2条

61		最大力总伸长率	组	700	6	粤建检协[2015]8号文 第4.16.4条
62		反向弯曲性能	组	700	6	粤建检协[2015]8号文 第4.16.6条
63		强屈比、超屈比	组	700	6	粤建检协[2015]8号文 第4.16.3条
64	机械连接工艺	抗拉强度、最大力总伸长率、断裂特征、残余变形	组	40	6	粤建检协[2015]8号文 第4.18.1、2、4条
65	机械连接现场	拉伸性能	组	700	6	粤建检协[2015]8号文 第4.17.1条
66	焊接工艺	拉伸性能	组	20	6	粤建检协[2015]8号文 第4.17.1条
67	焊接现场	拉伸性能	组	120	6	粤建检协[2015]8号文 第4.17.1条
68	钢材	拉伸性能、弯曲性能	组	20	6	粤建检协[2015]8号文 第4.16.1条
69	土	最大干密度、最佳含水量	组	12	6	粤建检协[2015]8号文 第1.20.3条
70	石粉渣	最大干密度、最佳含水量	组	6	6	粤建检协[2015]8号文 第1.20.3条
71	水泥稳定材料	重型击实	组	12	6	粤建检协[2015]8号文 第10.11.1条

72		无侧限抗压强度	组	12	6	粤建检协[2015]8号文 第10.11.2条
73	沥青混合料	密度、沥青含量（油石比）、矿料级配	组	8	6	粤建检协[2015]8号文 第10.10.3条
74		马歇尔稳定度、流值	组	8	6	粤建检协[2015]8号文 第10.10.4条
75		动稳定度	组	8	6	粤建检协[2015]8号文 第10.10.8条
76	改性沥青	针入度	组	5	6	粤建检协[2015]8号文 第10.9.2条
77		针入度指数	组	5	6	粤建检协[2015]8号文 第10.9.24条
78		延度	组	5	6	粤建检协[2015]8号文 第10.9.3条
79		软化点	组	5	6	粤建检协[2015]8号文 第10.9.4条
80		运动粘度	组	5	6	粤建检协[2015]8号文 第10.9.15条
81		闪点	组	5	6	粤建检协[2015]8号文 第10.9.10条
82		溶解度	组	5	6	粤建检协[2015]8号文 第10.9.8条
83		离析，软化点差	组	5	6	粤建检协[2015]8号文 第10.9.17条



84		弹性恢复	组	5	6	粤建检协[2015]8号文 第 10.9.18 条
85		蜡含量	组	5	6	粤建检协[2015]8号文 第 10.9.5 条
86		旋转薄膜烘箱试验	组	5	6	粤建检协[2015]8号文 第 10.9.6 条
87	砖	抗压强度	组	20	6	粤建检协[2015]8号文 第 4.26.4 条
88	透水混凝土	透水系数	组	40	6	/
89		外观	组	5	6	粤建检协[2015]8号文 第 4.12.5 条
90		含水率	组	5	6	粤建检协[2015]8号文 第 10.12.1 条
91		细度	组	5	6	粤建检协[2015]8号文 第 4.12.4 条
92	水泥基渗透结晶型防水涂料 18445-2012	氯离子含量	组	5	6	粤建检协[2015]8号文 第 4.12.31 条
93		施工性	组	5	6	粤建检协[2015]8号文 第 4.35.11 条
94		抗折强度	组	5	6	粤建检协[2015]8号文 第 4.35.5 条
95		抗压强度	组	5	6	粤建检协[2015]8号文 第 4.12.9 条

96		混凝土抗渗性能	组	5	6	粤建检协[2015]8号文 第 4.12.13 条
97		在容器中状态	组	5	6	粤建检协[2015]8号文 第 4.35.24 条
98		不挥发物含量	组	5	6	粤建检协[2015]8号文 第 4.36.9 条(参照胶粘剂)
99		干燥时间	组	5	6	粤建检协[2015]8号文 第 4.12.24 条
100	环氧底漆	密度	组	5	6	粤建检协[2015]8号文 第 4.12.6 条
101		涂膜外观	组	5	6	粤建检协[2015]8号文 第 4.35.28 条
102		耐冲击性	组	5	6	粤建检协[2015]8号文 第 4.35.11 条
103		附着力	组	5	6	粤建检协[2015]8号文 第 4.35.5 条
104		耐盐雾性 1000h	组	5	6	粤建检协[2015]8号文 第 4.29.8 条(参照型 材耐盐雾腐蚀性)
105	环氧云铁中间漆	在容器中状态	组	5	6	粤建检协[2015]8号文 第 4.35.24 条
106		干燥时间	组	5	6	粤建检协[2015]8号文 第 4.35.7 条



107		不挥发物含量	组	5	6	粤建检协[2015]8号文 第4.36.9条(参照胶粘剂)
108		流挂性	组	5	6	
109		耐冲击性	组	5	6	粤建检协[2015]8号文 第4.35.11条
110		弯曲试验	组	5	6	粤建检协[2015]8号文 第4.35.19条
111		附着力(拉开法)	组	5	6	粤建检协[2015]8号文 第4.35.5条
112	聚氨酯面漆	干燥时间	组	5	6	粤建检协[2015]8号文 第4.12.24条
113		低温稳定性(3次循环)	组	5	6	粤建检协[2015]8号文 第4.35.13条(参照冻融循环)
114		耐水性(168h)	组	5	6	粤建检协[2015]8号文 第4.12.28条 (96h/300)
115		耐碱性(168h)	组	5	6	粤建检协[2015]8号文 第4.12.27条 (48h/200)
116		耐酸雨性(48h)	组	5	6	粤建检协[2015]8号文 第4.12.27条 (48h/200)

117		耐沾污性(白色和浅色)	组	5	6	粤建检协[2015]8号文 第4.35.21条
118		耐洗刷性	组	5	6	粤建检协[2015]8号文 第4.35.20条
119		对比率(白色和浅色)	组	5	6	粤建检协[2015]8号文 第4.35.3条
120		耐湿冷热循环性(5次)	组	5	6	/
121		划格试验	组	5	6	粤建检协[2015]8号文 第4.35.5条
122	改性聚合物面涂	拉伸强度、断裂伸长率	组	5	6	粤建检协[2015]8号文 第4.40.5条
123		低温柔性	组	5	6	粤建检协[2015]8号文 第4.40.8条
124		不透水性	组	5	6	粤建检协[2015]8号文 第4.12.26条
125		固体含量	组	5	6	粤建检协[2015]8号文 第4.35.6条
126		干燥时间	组	5	6	粤建检协[2015]8号文 第4.35.7条
127	水性渗透性无机防水剂	加热伸缩率	组	5	6	粤建检协[2015]8号文 第4.40.16条
128		外观	组	5	6	粤建检协[2015]8号文 第4.12.5条

129		密度	组	5	6	粤建检协[2015]8号文 第4.12.6条
130		PH值	组	5	6	粤建检协[2015]8号文 第4.12.7条
131		粘度	组	5	6	粤建检协[2015]8号文 第4.35.12条
132		表面张力	组	5	6	/
133		凝胶化时间	组	5	6	粤建检协[2015]8号文 第4.12.8条
134	防水砂浆	贮存稳定性（10次）	组	5	6	粤建检协[2015]8号文 第4.12.17条（3次/250，增加次数累计费用）
135		凝结时间	组	5	6	粤建检协[2015]8号文 第4.12.9条
136		吸水率	组	5	6	粤建检协[2015]8号文 第4.40.18条
137		抗渗压力（涂层试件7d、砂浆试件7d、砂浆试件28d）	组	5	6	粤建检协[2015]8号文 第4.12.13条（500/组）
138		抗折强度	组	5	6	粤建检协[2015]8号文 第4.12.12条

139		抗压强度	组	5	6	粤建检协[2015]8号文 第4.12.11条
140		粘结强度（7d、28d）	组	5	6	粤建检协[2015]8号文 第4.12.18条（500/组）
141	球墨铸铁管	拉伸强度、断后伸长率	组	5	6	粤建检协[2015]8号文 第4.25.3条
142		壁厚	组	5	6	粤建检协[2015]8号文 第4.25.2条
143		加工费	组	5	6	加工费无折扣
144	热镀锌钢管（给水钢管）	尺寸	组	5	6	粤建检协[2015]8号文 第4.25.2条
145		抗拉强度	组	5	6	粤建检协[2015]8号文 第4.25.3条
146		伸长率	组	5	6	粤建检协[2015]8号文 第4.25.3条
147		加工费	组	5	6	加工费无折扣
148	PPR 给水管	外观、颜色	组	5	6	粤建检协[2015]8号文 第4.43.1条
149		尺寸（外径、壁厚）	组	5	6	粤建检协[2015]8号文 第4.43.2条
150		纵向回缩率	组	5	6	粤建检协[2015]8号文 第4.43.8条
151		静液压强度（100h）	组	5	6	粤建检协[2015]8号文 第4.43.13条

152		简支梁冲击	组	5	6	粤建检协[2015]8号文 第4.43.7条
153	PVC 排水管	外观、颜色	组	5	6	粤建检协[2015]8号文 第4.43.1条
154		尺寸(外径、壁厚)	组	5	6	粤建检协[2015]8号文 第4.43.2条
155		拉伸屈服强度	组	5	6	粤建检协[2015]8号文 第4.43.3条
156		维卡软化温度	组	5	6	粤建检协[2015]8号文 第4.43.4条
157		纵向回缩率	组	5	6	粤建检协[2015]8号文 第4.43.8条
158		冲击性能	组	5	6	粤建检协[2015]8号文 第4.43.6条
159	聚乙烯闭孔泡沫板	外观	组	5	6	粤建检协[2015]8号文 第4.37.1条
160		拉伸强度、断裂伸长率	组	5	6	粤建检协[2015]8号文 第4.41.2条
161		压缩强度	组	5	6	粤建检协[2015]8号文 第4.41.4条
162		表观密度	组	5	6	粤建检协[2015]8号文 第4.41.11条
163		复原率	组	5	6	粤建检协[2015]8号文 第4.41.4条

164		吸水率	组	5	6	粤建检协[2015]8号文 第4.41.8条
165	土工布	单位面积质量	组	5	6	粤建检协[2015]8号文 第10.18.1条
166		厚度	组	5	6	粤建检协[2015]8号文 第10.18.2条
167		断裂强度	组	5	6	粤建检协[2015]8号文 第10.18.8条
168		伸长率	组	5	6	粤建检协[2015]8号文 第10.18.9条
169		撕破强力	组	5	6	粤建检协[2015]8号文 第10.18.3条
170		顶破强力	组	5	6	粤建检协[2015]8号文 第10.18.4条
171	橡胶止水带	拉伸强度、拉伸伸长率	组	5	6	粤建检协[2015]8号文 第4.39.3条
172		硬度	组	5	6	粤建检协[2015]8号文 第4.41.1条
173		撕裂强度	组	5	6	粤建检协[2015]8号文 第4.39.11条
174		压缩永久变形 (常温压缩永久变形)	组	5	6	粤建检协[2015]8号文 第4.41.4条

175		压缩永久变形 (高温压缩永久 变形)	组	5	6	粤建检协[2015]8号文 第4.41.4条
176		热空气老化(拉 伸强度、拉断伸 长率、硬度)	组	5	6	粤建检协[2015]8号文 第4.39.9条+4.39.3条 +4.41.1条
177	橡胶垫块	外观质量	组	5	6	粤建检协[2015]8号文 第4.39.1条
178		尺寸	组	5	6	粤建检协[2015]8号文 第4.39.2条
179		硬度	组	5	6	粤建检协[2015]8号文 第4.41.1条
180		拉伸强度、拉断 伸长率	组	5	6	粤建检协[2015]8号文 第4.41.2条
181		恒定形变下的压 缩可恢复性	组	5	6	粤建检协[2015]8号文 第4.41.4条
182		恒定形变下的压 缩应力	组	5	6	粤建检协[2015]8号文 第4.41.4条
183	PE管(进水管)	外观、颜色	组	5	6	粤建检协[2015]8号文 第4.43.1条
184		尺寸(外径、壁 厚)	组	5	6	粤建检协[2015]8号文 第4.43.2条
185		断裂伸长率	组	5	6	粤建检协[2015]8号文 第4.43.3条

186		纵向回缩率	组	5	6	粤建检协[2015]8号文 第4.43.8条
187		静液压强度 (100h)	组	5	6	粤建检协[2015]8号文 第4.43.13条
188		氧化诱导时间	组	5	6	/
189		熔体质量流动速 率	组	5	6	/
190		灰分	组	5	6	/
191	井盖	尺寸	组	5	6	粤建检协[2015]8号文 第10.16.4条
192		承载能力	组	5	6	粤建检协[2015]8号文 第10.16.1条
193		残留变形	组	5	6	粤建检协[2015]8号文 第10.16.2条
194	防坠网(井盖配 套)	边绳绳断裂强力	组	5	6	粤建检协[2015]8号文 第7.14.5条
195		网绳绳断裂强力	组	5	6	粤建检协[2015]8号文 第7.14.5条
196		筋绳绳断裂强力	组	5	6	粤建检协[2015]8号文 第7.14.5条
197		阻燃性能	组	5	6	粤建检协[2015]8号文 第7.14.8条
198	污水管,放空管 进泥管(埋地缠	外观、颜色	组	10	6	粤建检协[2015]8号文 第4.43.1条

粤建检协[2015]8号文 第4.43.2条	
粤建检协[2015]8号文 第10.17.2条	
粤建检协[2015]8号文 第4.43.10条	
粤建检协[2015]8号文 第4.43.8条	
粤建检协[2015]8号文 第4.43.3条	
粤建检协[2015]8号文 第4.43.6条	
/	
/	
粤建检协[2015]8号文 第 6.14.1/2/3/20/4/9/10 以及《广东省环境监测 行业指导价》组成	

广东省物价局、广东省建设厅关于白蚁防治收费管理有关问题的通知 粤价[2002]370号	
	备注
	粤建检协[2015]8号第3.1条
	粤建检协[2015]8号第3.1条

深圳市天健第一建设工程有限公司(检测)合同

3	常规变形监测	主体沉降监测	监测次数(次)	埋设点数(个)	4	4	粤建检协[2015]8号第3.1条
			30	63			
4	技术工作费(第2、3项按22%收取)					12891.38	粤建检协[2015]8号第3.1条
(四)		合计(元)				81388.58	
(一)、(二)、(三)、(四)总计						11075764.38	
【注】							
1、以上报价按照《广东省房屋建筑和市政工程质量安全检测收费指导价》(粤建检协【2015】8号文)、《工程勘察收费标准》(2002年修订版)和《广东省物价局、广东省建设厅关于白蚁防治收费管理有关问题的通知》粤价[2002]370号执行,以上三个收费标准不涉及的检测项目,根据市场情况定价;							
2、以上报价工作量为预估工作量,实际工作量以工程实际所需检测量为准;							
3、以上报价含6%增值税。							

2.4 后海河调蓄池工程第三方检测监测

(1) 中标通知书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 2209-440305-04-05-402266002001	
标段名称: 后海河调蓄池工程第三方检测监测	
建设单位: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市南山区水务局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 深圳市水务工程检测有限公司//深圳市南山区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检验站	
中标价: 842.007875万元	
中标工期: 按招标文件要求执行	
项目经理(总监):	
本工程于 2023-12-18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深圳交易集团建设工程招标业务分公司)进行招标, 2024-01-22 完成招标流程。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签字或盖章):
	日期: 2024-01-30
查验码: 9624378167478867 查验网址: https://www.szggzy.com/jyfw/list.html?id=jyfwjsgc	

(2) 合同关键页

联合体共同投标协议

致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招标人）：

我方决定组成联合体共同参加该项目的投标，若中标，联合体各成员向招标人承担连带责任。我方授权委托本协议牵头人，代表所有联合体成员参加投标、提交投标文件，以及与招标人签订合同，负责整个合同实施阶段的协调工作。

本投标协议同时作为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和法人授权委托书。

投标牵头人（盖章）：深圳市水务工程检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

单位地址：深圳市龙华区观湖街道鹭湖社区观乐路5号多彩科创园A座101

邮编：518000

联系电话：0755-28012270 传真：0755-26921230

分工内容：承担“后海河调蓄池工程第三方检测监测”项目一、检测部分的（一）地基基础部分、

1、复合地基承载力检测，高压旋喷桩抽芯及注浆检测；2、植筋抗拔检测。（二）原材料检测，包括：钢筋原材、水泥常规及快速、砂子、石子、预拌砂浆、回填料检测、压实度检测、防水卷材、防腐涂料涂刷厚度检测、电缆电线、管材检测、焊缝检测、砖砌块、砼路面砖、蒸压加气砖、橡胶止水带、止水铜片、止水钢板、聚合物水泥防水涂料、腻子粉等。（三）中间产品检测，包括：混凝土抗压、抗渗试块、砂浆试块、钢筋焊接试验等。（四）管道内窥检测，包括：CCTV检测和QV检测。（五）箱涵部分检测及评估 1、检测部分，包括：箱涵外观质量及裂缝检测；箱涵渗漏情况检测；箱涵结构强度、耐久性检测；对钢筋锈蚀情况进行检测；对钢筋保护层厚度分布情况进行检测；2、评估部分，包括：结构安全性评定等。二、监测部分（不含地铁监测）的 1、项目及周边建（构）筑物的沉降、沉降、倾斜、裂缝观测及成因分析；2、土层水平位移（测斜）监测及水平监测；3、沿线重要交通设施，如桥梁、立交桥、人行天桥等相关监测；4、道路及地表沉降观测；5、地下管线沉降监测；6、基坑围护结构变形监测。三、管道竣工测量。四、其他不可或缺的附带工作及招标人根据工程需要增加检测内容、检测次数。

联合体成员（盖章）：深圳市南山区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检验站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春德

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 夏前

单位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工业八路 313 号 邮编： 518067

联系电话： 0755-26865164 传真： 0755-26696695

分工内容： 承担“后海河调蓄池工程第三方检测监测”项目一、检测部分的地基基础部分，即 1、混凝土灌注桩低应变及承载力检测、混凝土灌注桩抽芯检测；2、天然地基及换填地基承载力检测；3、土钉承载力检测；4、锚索抗拔检测。二、其他不可或缺的附带工作及招标人根据工程需要增加检测内容、检测次数。

签订日期： 2023 年 12 月 26 日



合同编号: 10-DJ-202401-005

后海河调蓄池工程第三方检测监测合同

工程名称: 后海河调蓄池工程第三方检测监测

工程地点: 深圳市南山区

委 托 人: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受 托 人: 深圳市水务工程检测有限公司//深圳市南山区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检验站

签订日期: 2024年 2 月 12日

合同协议书

委托人（甲方）：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受托人（乙方）：深圳市水务工程检测有限公司//深圳市南山区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检验站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测绘法》和有关法律、法规，甲方委托乙方承担后海河调蓄池工程第三方检测监测任务。结合本工程的具体情况，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 工程概况

1.1 项目名称：后海河调蓄池工程第三方检测监测

1.2 项目地点：深圳市南山区

1.3 项目概况：调蓄池位于南山区粤海街道人才公园南侧，后海北河河口右岸绿地，占地面积约 4900 平方米，规划调蓄容积 2.5 万立方米。建设内容还包括调蓄池至深圳湾 DN2400 排海管 980 米，后海北河截流箱涵渗漏修复，后海北河截流闸改造 2 座、新建 1 座，人才公园内湖新建 3 座溢流闸，人才公园内湖清淤等。项目总投资 57464.12 万元，具体以区发改局批复的概算金额为准。

1.4 资金来源：100%政府投资

第二条 工程内容及范围

2.1 工作内容：本项目第三方检测监测服务具体包括但不限于：

本项目第三方检测监测服务具体包括但不限于：

一、检测部分

（一）地基基础部分

1、混凝土灌注桩低应变及承载力检测、混凝土灌注桩抽芯检测；

2、复合地基承载力检测，高压旋喷桩抽芯及注水检测；

3、天然地基及换填地基承载力检测；

4、土钉承载力检测；

5、锚索、植筋抗拔检测。

（二）原材料检测，包括：钢筋原材、水泥常规及快速、砂子、石子、预拌砂浆、回填料检测、压实度检测、防水卷材、防腐涂料涂刷厚度检测、电缆电线、管材检测、焊缝检测、砖砌块、砼路面砖、蒸压加气砖、橡胶止水带、止水铜片、止水钢板、聚合物水泥防水涂料、腻子粉等。

（三）中间产品检测，包括：混凝土抗压、抗渗试块、砂浆试块、钢筋焊接试验等。

（四）管道内窥检测，包括：CCTV 检测和 QV 检测。

（五）箱涵部分检测及评估

1、检测部分，包括：箱涵外观质量及裂缝检测；箱涵渗漏情况检测；箱涵结构强度、耐久性检测；对钢筋锈蚀情况进行检测；对钢筋保护层厚度计分布情况进行检测；

2、评估部分，包括：结构安全性评定等。

二、监测部分（不含地铁监测）

1、项目及周边建（构）筑物的沉降、沉降、倾斜、裂缝观测及成因分析；

2、土层水平位移（测斜）监测及水平监测；

3、沿线重要交通设施，如桥梁、立交桥、人行天桥等相关监测；

4、道路及地表沉降观测；

5、地下管线沉降监测；

6、基坑围护结构变形监测。

三、管道竣工测量。

中标人不得拒绝执行为完成全部工程而须执行的不可或缺的附带工作，招标人保留调整发包范围的权利，检测工程量最终以招标人确认的第三方检测方案及实际工作内容为准。招标人有权根据工程需要增加检测内容、检测次数，中标人不得提出异议。

2.2 工作范围：本工程检测监测依据甲方委托的设计单位提供的本项目设计图纸的技术要求或行政主管部门与质量监督主管部门的要求。

第三条 执行技术标准

详见施工图纸及规范。

第四条 开工及提交监测检测成果资料的时间及内容

4.1 合同生效后，乙方应于 20 个工作日内向甲方提供合格的检测监测方案（含电子版）。如方案不合格，乙方应按甲方要求，在甲方要求时间内完成修改。

4.2 监测检测工作有效期限以甲方下达的开工通知书或合同规定的时间为准，如遇特殊情况（设计变更、工作量变化、不可抗力影响以及非乙方原因造成的停、窝工等）时，工期顺延。

4.3 乙方所提交的资料如下：

4.3.1 竣工测量工作全部完成后，乙方应于 20 日内向甲方提供五套竣工测量报告（含电子版）。如资料不合格，乙方应按甲方要求，在甲方要求时间内完成修改。

4.3.2 内窥检测工作全部完成后，乙方应在 20 日内向甲方提供五套检测资料（包括检测视频、图片、检测报告等，含电子版）。如资料不合格，乙方应按甲方要求，在甲方要求时间内完成修改。

4.3.3 地基承载力检测工作全部完成后，乙方应于 20 日内向甲方提供五套检测报告（含电子版）。如资料不合格，乙方应按甲方要求，在甲方要求时间内完成修改。

4.3.4 每次监测检测完成后，乙方应于 3 日内向甲方提供监测检测成果资料一式三份；如有异常情况或达到警戒值，应及时通知甲方等相关单位。监测检测工作全部完成后，乙方应于 20 日内向甲方提供监测检测成果总结报告一式四份。

4.3.5 甲方要求提交的其他成果资料。

第五条 合同价款及结算方式

5.1 合同价款

5.1.1 本工程合同价暂定为人民币：大写：捌佰肆拾贰万零柒拾捌元柒角伍分（RMB：小写：8420078.75 元），增值税税率为 6%，不含增值税价¥7943470.52 元，增值税额¥476608.23 元。中标下浮率为 20%。

5.1.2 合同价已包含乙方为实施和完成本工程全部监测检测工作所需的设备、材料、人工费、劳务费、交通费、技术服务费、专家评审会务费和专家费、经评审后修改调整方案的费用、因监测检测方案修改而增加的费用、现场费用（包括办公及生活设施、设备、通讯费用）、与其他单位配合费、仪器设备的使用和管理、各种管理费、保险、利润、税金、不可预见费以及履行合同中的所有风险、责任和义务等所发生的费用。

5.2 结算方式

5.2.1 本合同为固定单价合同，清单中工程量为暂定工程量，结算单价以招标工程量清单单价×（1-20%）为准，工程量以实际完成并经委托人确认的工程量为准。

5.2.2 对于无清单单价的项目，定价方法如下：

A、检测部分（不含管道内窥检测）新增清单单价优先参照深圳市物价局、深圳市建设局《关于建筑工程质量检测收费标准问题的复函》（2005 年 8 月 30

(此页无正文)

甲方（盖章）：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字）：

或其授权代理人（签字）：

地 址：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高新区社区科技南八路8号工勘大厦1501

邮 编：518000

电 话：0755-83695849

信用代码：914403001922034777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田背支行

银行账号：44201514500056371649

乙方牵头单位（盖章）：深圳市水务工程检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字）：

或其授权代理人（签字）：

地 址：深圳市龙华区观湖街道鹭湖社区观乐路5号多彩科创园A座101

邮 编：518000

电 话：0755-26624001

信用代码：91440300778765995E

开户银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蔡屋围支行

银行账号：755952269510801

乙方成员单位（盖章）：深圳市南山区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检验站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或其授权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地 址：深圳市南山区工业八路313号

邮 编：518000

电 话：0755-26696695

信用代码：12440305455770212D

开户银行：交通银行深圳滨海支行

银行账号：443066209018000674655

2.5 大沙河流域市政污水管网完善工程项目（打包立项）（第三方强制性检测）

（1）中标通知书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 2211-440305-04-01-487072011001

标段名称： 大沙河流域市政污水管网完善工程项目（打包立项）（第三方强制性检测）

建设单位： 深圳市水务（集团）有限公司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 深圳市水务工程检测有限公司//深圳市南山区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检验站

中标价： 417.985056万元

中标工期： 按招标文件要求执行。

项目经理（总监）：

本工程于 2024-05-27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交易集团建设工程招标业务分公司进行招标，现已完成招标流程。

中标人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应在 30 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与招标人签订本招标工程承包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打印日期：2024-09-12

查验码： JY20240904253201

查验网址： <https://www.szggzy.com/jyfw/zbtz.html>

(2) 合同关键页

联合体共同投标协议书

深圳市水务工程检测有限公司、深圳市南山区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检验站（所有成员单位名称）自愿组成联合体，共同参加 大沙河流域市政污水管网完善工程项目（打包立项）（第三方强制性检测）（项目名称）的投标。现就联合体投标事宜订立如下协议：

- 1、深圳市水务工程检测有限公司（某成员单位名称）为本工程投标联合体牵头人。
- 2、联合体牵头人合法代表联合体各成员单位：接收及提交投标相关资料、信息或指令，并处理与之相关事务；负责本工程投标文件编制；负责合同谈判、签订及实施阶段的主导、组织和协调工作。
- 3、联合体严格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准时递交投标文件，切实履行合同，并对外承担连带责任。
- 4、联合体各成员单位内部职责分工如下：

（1）联合体牵头人 深圳市水务工程检测有限公司，承担本项目的 ①原材料检测，包括：钢筋原材、水泥常规及快速、砂子、石子、预拌砂浆、回填料检测、压实度检测、防水卷材、防腐涂料涂刷厚度检测、电缆电线、管材检测、焊缝检测、砖砌块、砼路面砖等；②中间产品检测，包括：混凝土抗压、抗渗试块、砂浆试块、钢筋焊接试验等工作；

（2）联合体成员 深圳市南山区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检验站，承担本项目的基础部分检测：微型桩低应变及抽芯检测；天然地基及换填地基承载力检测工作；

- 5、本协议书自签署之日起生效，未中标或者中标后合同履行完毕后，自动失效。
- 6、本协议书一式 叁 份，联合体成员和招标人各执一份。

本投标协议同时兼作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和法人授权委托书。

牵头人

单位名称（盖单位公章）：深圳市水务工程检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吴文鑫

成员 1

单位名称（盖单位公章）：深圳市南山区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检验站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刁春德

签订日期：2024 年 6 月 16 日

深水合字 2024 年第 77 号

大沙河流域市政污水管网完善工程项目（打包立项）（第三方强制性检测）合同

工程名称：大沙河流域市政污水管网完善工程项目（打包立项）（第三方强制性检测）

工程地点：深圳市南山区

甲 方：深圳市水务（集团）有限公司

乙 方：深圳市水务工程检测有限公司//深圳市南山区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检验站

签订日期：2024 年 10 月 12 日

合同协议书

甲方：深圳市水务（集团）有限公司

乙方：深圳市水务工程检测有限公司//深圳市南山区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检验站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和有关法律、法规，甲方委托乙方承担大沙河流域市政污水管网完善工程项目（打包立项）（第三方强制性检测）任务。结合本工程的具体情况，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 工程概况

1.1 项目名称：大沙河流域市政污水管网完善工程项目（打包立项）（第三方强制性检测）

1.2 项目地点：深圳市南山区

1.3 项目概况：大沙河流域市政污水管网完善工程项目（打包立项）实施地点位于深圳市南山区。项目包括大沙河流域 69 个子项，新建排水管网总长度约 59.32 千米，其中实施污水管长度 54.8 千米，随污水管同步实施的雨水管 4.52 千米。

1.4 资金来源：100%政府投资

第二条 工程内容、范围及服务期限

2.1 工作内容：本项目服务范围具体包括但不限于：

1、基础部分

- （1）微型桩低应变及抽芯检测；
- （2）天然地基及换填地基承载力检测。

2、原材料检测，包括：钢筋原材、水泥常规及快速、砂子、石子、预拌砂浆、回填料检测、压实度检测、防水卷材、防腐涂料涂刷厚度检测、电缆电线、管材检测、焊缝检测、砖砌块、砼路面砖等。

3、中间产品检测，包括：混凝土抗压、抗渗试块、砂浆试块、钢筋焊接试验等。

2.2 服务期限：乙方自收到甲方或甲方委托的其他单位通知后 24 小时内开展检测工作；检测完成后 5 个日历天内出具书面检测报告；服务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到施工竣工结束止。

第三条 执行技术标准

详见施工图纸及规范。

第四条 开工及提交检测成果资料的时间及内容

4.1 合同生效后,乙方应于 20 个工作日内向甲方提供合格的检测方案(含电子版)。如方案不合格,乙方应按甲方要求,在甲方要求时间内完成修改。

4.2 检测工作有效期限以甲方下达的开工通知书或合同规定的时间为准,如遇特殊情况(设计变更、工作量变化、不可抗力影响以及非乙方原因造成的停、窝工等)时,工期顺延。

4.3 乙方所提交的资料如下:

4.3.1 地基承载力检测工作全部完成后,乙方应于 20 日内向甲方提供不少于六套检测报告(含电子版)。如资料不合格,乙方应按甲方要求,在甲方要求时间内完成修改。

4.3.2 管材等检测工作全部完成后,乙方应于 20 日内向甲方提供不少于六套检测报告(含电子版)。如资料不合格,乙方应按甲方要求,在甲方要求时间内完成修改。

4.3.3 每次检测完成后,乙方应于 3 日内向甲方提供不少于六套检测成果资料;如有异常情况或达到警戒值,应及时通知甲方等相关单位。检测工作全部完成后,乙方应于 20 日内向甲方提供不少于六套检测成果总结报告。

4.3.4 甲方要求提交的其他成果资料。

第五条 合同价款及结算方式

5.1 合同价款

5.1.1 本工程合同价暂定为人民币:大写肆佰壹拾柒万玖仟捌佰伍拾元伍角陆分(RMB:小写 4179850.56 元),增值税税率为 6%,不含增值税价¥3943255.25 元,增值税额¥236595.31 元。

5.1.2 合同价已包含乙方为实施和完成本工程全部检测工作所需的设备、材料、人工费、劳务费、交通费、技术服务费、专家评审会务费和专家费、经评审后修改调整方案的费用、因检测方案修改而增加的费用、现场费用(包括办公及生活设施、设备、通讯费用)、与其他单位配合费、仪器设备的使用和管理、各种管理费、保险、利润、税金、不可预见费以及履行合同中的所有风险、责任和义务等所发生的费用。

5.2 结算方式

5.2.1 本合同为固定单价合同,清单中工程量为暂定工程量,结算单价以招标工程量清单单价 $\times(1-20\%)$ 为准,工程量以实际完成并经甲方确认的工程量为准。

5.2.2 对于无清单单价的项目,定价方法如下:

A、检测部分新增清单单价优先参照深圳市物价局、深圳市建设局《关于建筑工程质量检测收费标准问题的复函》(2005 年 8 月 30 日);新增清单不在《关于建筑工程质量检测收费标准问题的复函》(2005 年 8 月 30 日)中的,则参照国家计委、建设部《工程勘察设计收费管理规定》(计价格(2002)10 号);新增清单既不在《关于建筑工程质量检测收费标准

后生效；按规定向政府职能部门或其派出机构备案。甲方、乙方履行完合同规定的义务后，本合同终止。

第十四条 本合同一式拾份，甲方执陆份，乙方执肆份，均具同等法律效力。

(以下无正文)



甲方:

深圳市水务(集团)有限公司(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深南中路 1019 号万德大厦

邮政编码:

开户银行:

账号:

乙方:

深圳市水务工程检测有限公司(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地址: 深圳市龙华区观湖街道鹭湖社区观乐路 5 号多彩科技园 A 座 101

邮政编码: 518000

开户银行: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蔡屋围支行

账号: 755952269510801

乙方:

深圳市南山区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检验站(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工业八路 313 号

邮政编码: 518000

开户银行: 交通银行深圳滨海支行

账号: 443066209018000674655

2.6 广州市中心城区老旧管网（污水）更新改造工程（后航道、西航道片区第一批）检测监测服务

(1) 中标通知书

中标通知书

深圳市水务工程检测有限公司：

经评标委员会推荐，广州市城市排水有限公司（采购人）确认你单位为广州市中心城区老旧管网（污水）更新改造工程检测监测服务项目（标段一）（项目编号：YG2202500035-BD-01）（广州市中心城区老旧管网（污水）更新改造工程（后航道、西航道片区第一批）检测监测服务）的中标单位，承包内容为采购文件所规定的发包内容，中标价为：人民币叁佰玖拾玖万伍仟壹佰壹拾伍元伍角（¥3,995,115.50 元）。

请你方在本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日内，按照采购文件及你方投标文件的约定，与采购人签订书面合同。

采购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签章：周军

2025 年 02 月 25 日

采购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签章：王卫

2025 年 02 月 25 日

广州阳光采购服务有限公司

2025 年 02 月 26 日

业务专用章

(2) 合同关键页

副本

广州市城市排水有限公司
建设工程检测监测合同

工程名称：广州市中心城区老旧管网（污水）更新改造工程（后航道、西航道片区第一批）

项目名称：广州市中心城区老旧管网（污水）更新改造工程（后航道、西航道片区第一批）检测监测服务项目

合同编号：穗排水合字 QT【2025】138 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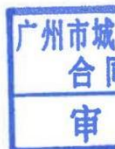
资金来源：财政资金

甲方（发包人）：广州市城市排水有限公司

乙方（承包人）：深圳市水务工程检测有限公司

签约地点：广州市

签订日期：2025年4月17日



甲方（发包人）：广州市城市排水有限公司

乙方（承包人）：深圳市水务工程检测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甲方通过☒公开招标/☐询比采购/☐单源直接采购/☐...方式确认乙方承担广州市中心城区老旧管网（污水）更新改造工程（后航道、西航道片区第一批）检测监测服务项目（以下简称本项目）工作，经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共同遵守。

1. 词语词义、适用语言和法规

1.1. 发包人：指委托承包人提供工程质量检测监测服务的法人或其合法继承人或其合法受让人。

1.2. 承包人：指受发包人委托提供质量检测、监测服务并具有相应质量检测、监测资质的法人或其合法继承人或其合法受让人。

1.3. 建设工程承包人：指与发包人签订《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的当事人及其合法继承人。

1.4. 工程监理人：指由发包人委托对《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的实施进行监理的当事人及其合法继承人。

1.5. 勘察设计师：指发包人委托的负责工程勘察设计并具有相应工程勘察设计资质等级证书的单位。

1.6. 工程：指本合同所需质量检测、监测的对象，其表现形式包括但不限于在建的建（构）筑物、机器设备、沿路导线控制网、工程标高控制点或其所影响的建（构）筑物或自然物体如土坡、水位（地上、地下、潮汐等）、堤坝、岩石等。

1.7. 观测周期：指承包人在相同的质量检测、监测条件下，对所质量检测、监测的工程进行多次重复的观测或复核；观测周期根据变形体的特性、变形速度和变形质量检测的精度来具体确定。

1.8. 工程质量检测服务：是指承包人以工程质量检测为核心提供的包括但不限于质量检测方案的设计、质量检测方案的实施、质量检测信息的及时反馈以及配合、协调施工单位、监理单位等服务。



(7) 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

3. 工程概况

3.1. 工程名称：广州市中心城区老旧管网（污水）更新改造工程（后航道、西航道片区第一批）

3.2. 工程地点：广州市越秀区、荔湾区、白云区

3.3. 工程规模：详见招标需求及工程量清单

4. 本合同服务内容、范围与要求

4.1. 本合同服务内容包括但不限于以下：负责广州市中心城区老旧管网（污水）更新改造工程（后航道、西航道片区第一批）项目检测监测服务工作，详见招标需求及工程量清单。

4.2. 本合同服务范围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包括但不限于负责广州市中心城区老旧管网（污水）更新改造工程（后航道、西航道片区第一批）项目检测监测，包括地基基础工程检测、焊缝探伤（超声波、X射线）及钢管涂层厚度检测、路基路面检测、**道路工程常规材料检测**、常规材料检测、CCTV检测，监测基准点埋设、桩顶水平位移、桩顶垂直位移、周边建筑物沉降、周边地表竖向位移、地下水位、内支撑轴力等，以及为项目工程验收提供依据的检测（监测）等内容，详见招标需求及工程量清单。

4.3. 检测、监测数据的有关信息按相关规定须与行业、行政监督部门传输报送检测（监测）数据信息的工作。

4.4. 承包人负责与工程相关的建设、施工、监理、设计、勘察、咨询等相关单位及与工程所在行政区域的相关建筑工程行政主管部门和监督部门进行检测、监测工作的沟通协调；及时出具检测、监测数据、成果，保证检测、监测数据、成果能够得到相关部门认可，确保检测、监测工作不影响工程项目的建设进度和竣工验收。

4.5. 承包人应向发包人提交工程质量检测监测方案，经发包人委托的监理单位审核及发包人同意，并报质监部门备案（如需）后方可实施，承包人提交的工程质量检测监测方案应符合以下要求：

6. 承包方式

包工、包料、包工期、包质量、包安全、包文明施工，工作量按实结算。

☐ 本项目按经甲方或甲方委托的第三方单位审核的预算全费用单价包干，工作量按实结算的模式，结算时乙方需提供经甲方确认的成果报告、签证及其他现场资料，以上资料可根据项目实际情况及甲方的要求按需提供。（选择此项时，本合同第8条结算方式采用第8.1款。通过单源直接采购方式确认乙方且中选下浮率为0，承包方式采用全费用单价包干，工作量按实结算的模式的项目。）

☐ 本项目采用全费用单价包干，工作量按实结算的模式，结算时乙方需提供经甲方确认的成果报告、签证及其他现场资料，以上资料可根据项目实际情况及甲方的要求按需提供。（选择此项时，本合同第8条结算方式采用第8.2款。通过单源直接采购方式确定乙方且中选下浮率不为0或通过公开招标、询比采购方式确认乙方，承包方式采用全费用单价包干，工作量按实结算的模式的项目。）

☒ 本项目采用按中选下浮率结算的方式，采取清单计价的模式，结算时乙方需提供经甲方确认的成果报告、签证及其他现场资料，以上资料可根据项目实际情况及甲方的要求按需提供。（选择此项时，本合同第8条结算方式采用第8.3款）

☐ 其他：_____。（选择此项时，项目需求部门/单位需按相关交易文件详细填写，并在本合同第8条结算方式的第8.4款内填写相应的结算方式）

7. 合同价款及支付

7.1. 合同价款

7.1.1. 本合同暂定服务费（含税）：¥ 3995115.5 元（大写：叁佰玖拾玖万伍仟壹佰壹拾伍元伍角整）。

暂列金（含税）：¥ / 元（大写： / ）。

注：本合同价为含税合同价，其概（预）算税金为按概（预）算报告当期税率计取，在项目实施期间如遇税率调整，则不含税价不变，价税合计相应调整，以开具发票的时间为准。

（具体费用清单可在此条增加或者在合同附件处增加）

7.2. 本合同合同价款为暂定服务费，最终结算金额不得超过合同暂定价；最终结

式：18948411237。项目联系人承担以下责任：

- (1) 负责项目有关事宜的联络与沟通；
- (2) 跟进项目进度；
- (3) 解决实际进程中出现的问题，并进行联络和沟通。

一方变更项目联系人的，应当及时以书面形式通知另一方。未及时通知并影响本合同履行或造成损失的，应承担相应的责任。

16.6. 下列附件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 (1) 安全生产管理协议书；
- (2) 廉洁责任书；
- (3) 保密协议；
- (4) 广州市水务工程项目负责人质量终身责任承诺书；
- (5)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和授权委托书；
- (6) 成交通知书/发包通知书/委托书/中标通知书（如有）。
- (7) 拟投入人员与设备一览表
- (8) 工程量清单

(合同签署页 合同编号：穗排水合字 QT【2025】138 号)

甲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

或授权代表:

联系人: 蔡必成

联系方式: 15889903640

开户名称: 广州市城市排水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 91440101MA5AUN3J6L

开户银行: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广州分行营业部

账 号: 695610067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

或授权代表(签章/签字):

联系人: 袁云凯

联系方式: 18948411237

开户名称: 深圳市水务工程检测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 91440300778765995E

开户银行: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
蔡屋围支行

账 号: 755952269510801



(二) 监测预算费用汇总表

项目名称: 广州市中心城区老旧管网(污水)更新改造工程(后航道、西航道片区第一批)
检测监测服务

序号	项目	总价(元)	备注
1	管线监测	1385873.73	
	合计	1385873.73	

(三) 管线监测

序号	样品/项目名称	检测项目/参数	数量	单位	全费用单价(元)	检测总价(元)	依据	备注
1	垂直位移监测基准网(单测二等简单)	高程基准网点监测费(单测二等简单)	3	km			《工程勘察设计收费管理规定》(计价格[2002]10号表4.2-3序号1)	
2	水平位移监测基准网(单测二等简单)	平面基准网点监测费(单测二等简单)	3	点			《工程勘察设计收费管理规定》(计价格[2002]10号表4.2-3序号1)	
3	垂直位移变形监测(三等)	桩顶、地表、建筑、管线沉降	8060	点·次			《工程勘察设计收费管理规定》(计价格[2002]10号表4.2-3序号2)	
4	水平位移变形监测(三等)	桩顶水平位移	5930	点·次			《工程勘察设计收费管理规定》(计价格[2002]10号表4.2-3序号2)	

5	地下水位观测		地下水位观测	660	点·次		粤建检协 [2015]8号 第3.1.10条③	
6	支撑轴力监测		支撑轴力监测	1920	点·次		粤建检协 [2015]8号 第3.1.6条④	
7	点 位 安 装	基准 网 点 埋 设 费	高程基 准点埋 设费	3	点		粤建检协 [2015]8号 第3.1.1条②	
8			位移工 作基 准 点埋 设 费	3	点		粤建检协 [2015]8号 第3.1.3条②	
9		水平 位移 观测 点埋 设 费	位移观 测点材 料埋设 费	593	点		粤建检协 [2015]8号 第3.1.3条①	
10		垂直 位移 观测 点埋 设 费	沉降观 测点埋 设费	806	点		粤建检协 [2015]8号 第3.1.1条①	
11		水位 管埋 设 费	水位管 埋设费	660	m		粤建检协 [2015]8号 第3.1.10条①	
12		钢支 撑用 轴力 监测 埋 设 费	钢支撑 用轴力 监测埋 设费	192	个		粤建检协 [2015]8号 第3.1.6条①	
总计							1385873.73	

（四）检测预算费用汇总表

项目名称：广州市中心城区老旧管网（污水）更新改造工程（后航道、西航道片区第一批）
检测监测服务

序号	项目	总价（元）	备注
1	地基与基础检测	572931.67	
2	材料检测	439924.44	
3	给排水检测	1429823.40	
4	道路检测	166562.26	
	合计	2609241.77	

(五) 地基与基础检测

序号	项目名称	检测项目/ 参数	检测 数量	检测单 位	全费用 单价 (元)	检测总价 (元)	依据	备注
1	单桩竖向 载荷 试验/平 板载荷 试验	承载力(实 际加载 $Q \leq$ 500kN)	37	试验点			粤建检协 [2015]8号 第 1.3.1条	
2	桩抽芯	复合地基钻 芯(桩长、 桩身强度、 桩身缺陷及 位置、持力 层岩土特 性)	225	孔*m			粤建检协 [2015]8号 第 1.14条	
3	桩基低 应变	完整性(管 桩)	38	根			粤建检协 [2015]8号 第 1.11.1条	
4	轻型触 探试验	动力触探试 验	2756	米			粤建检协 [2015]8号 第 1.18.3条	
小计						572931.67		

(六) 材料检测

序号	项目名称	检测项目/参数	检测数量	检测单位	全费用 单价 (元)	检测总价 (元)	依据	备注
1	钢筋混凝土管	外压荷载	15	项			粤建检协 [2015]8号 第10.19.5条	
2		内水压力	15	项			粤建检协 [2015]8号 第10.19.6条	
3	UPVC管	外观	3	项			粤建检协 [2015]8号 第4.43.1条	
4		尺寸	3	项			粤建检协 [2015]8号 第4.43.2条	
5		环刚度	3	项			粤建检协 [2015]8号 第4.43.9条	
6		环柔性	3	项			粤建检协 [2015]8号 第4.43.10条	
7		落锤冲击试验/冲击强度/冲击性能	3	项			粤建检协 [2015]8号 第4.43.6条	
8		烘箱试验	3	项			粤建检协 [2015]8号 第4.43.12条	
9		拉伸(屈服)强度、断裂伸长率	3	项			粤建检协 [2015]8号 第4.43.3条	
10		维卡软化温度	3	项			粤建检协 [2015]8号 第4.43.4条	
11		纵向回缩率	3	项			粤建检协 [2015]8号 第4.43.8条	
12	PE管	维卡软化温度	3	项			粤建检协 [2015]8号 第4.43.4条	
13		静液压强度	3	项			粤建检协 [2015]8号 第4.43.13条	

14		外观	3	项		粤建检协 [2015]8号 第4.43.1条	
15		尺寸	3	项		粤建检协 [2015]8号 第4.43.2条	
16		拉伸（屈服） 强度、断裂伸 长率	3	项		粤建检协 [2015]8号 第4.43.3条	
17	钢材及钢 筋	硬度	12	项		粤建检协 [2015]8号 第4.16.7条	
18		屈服强度、抗 拉强度、断后 伸长率、弯曲	12	项		粤建检协 [2015]8号 第4.25.3条	
19	钢材及钢 筋	尺寸	12	项		粤建检协 [2015]8号 第4.25.2条	
20		屈服强度、抗 拉强度、断后 伸长率、弯曲	12	项		粤建检协 [2015]8号 第4.25.3条	
21		压扁	12	项		粤建检协 [2015]8号 第4.25.7条	
22		镀锌层厚度 或重量	12	项		粤建检协 [2015]8号 第4.25.4条	
23		冲击	12	项		粤建检协 [2015]8号 第4.25.6条	
24	钢筋	屈服强度、抗 拉强度、断后 伸长率、弯曲 （每组不少 于3件）	60	组		粤建检协 [2015]8号 第4.16.1条	
25		重量偏差（每 组不少于3 件）	60	组		粤建检协 [2015]8号 第4.16.2条	
26		强屈比/超强 比（每组不少 于3件）	60	组		粤建检协 [2015]8号 第4.16.3条	
27		最大力下总 伸长率（每组 不少于3件）	60	组		粤建检协 [2015]8号 第4.16.4条	

28		反向（反复） 弯曲（每组不 少于3件）	60	组		粤建检协 [2015]8号 第4.16.6条	
29	防盗球墨 铸铁检查 井盖	承载能力	30	项		粤建检协 [2015]8号 第10.16.1条	
30		残余变形	30	项		粤建检协 [2015]8号 第10.16.2条	
31	通用硅酸 盐水泥	安定性（沸煮 法）	25	项		粤建检协 [2015]8号 第4.1.3条	
32		凝结时间	25	项		粤建检协 [2015]8号 第4.1.1条	
33		胶砂强度	25	项		粤建检协 [2015]8号 第4.1.5条	
34		细度	25	项		粤建检协 [2015]8号 第4.1.6条	
35		胶砂流动度	25	项		粤建检协 [2015]8号 第4.1.10条	
36		标准稠度用 水量	25	项		粤建检协 [2015]8号 第4.1.2条	
37		比表面积	25	项		粤建检协 [2015]8号 第4.1.7条	
38		密度	25	项		粤建检协 [2015]8号 第4.1.8条	
39		氯离子含量	25	项		粤建检协 [2015]8号 第4.1.23条	
40	混凝土普 通砖	抗压强度	5	项		粤建检协 [2015]8号 第4.26.4条	
41		抗折强度	5	项		粤建检协 [2015]8号 第4.26.3条	

42	透水路面 砖	抗压强度	22	项	粤建检协 [2015]8号 第10.13.3条
43		抗折强度	22	项	粤建检协 [2015]8号 第10.13.4条
44	橡胶密封 圈	硬度/硬度变 化	15	项	粤建检协 [2015]8号 第4.41.1条
45		拉伸性能/扯 断永久变形	15	项	粤建检协 [2015]8号 第4.41.2条
46		撕裂强度	15	项	粤建检协 [2015]8号 第4.41.3条
47		压缩永久变 形/低温压缩 永久变形/恒 定压缩永久 变形	15	项	粤建检协 [2015]8号 第4.41.4条
48	砂(细集 料)	筛分析(颗粒 级配)	12	项	粤建检协 [2015]8号 第4.4.1条
49		表观密度	12	项	粤建检协 [2015]8号 第4.4.2条
50		吸水率	12	项	粤建检协 [2015]8号 第4.4.6条
51		紧密密度	12	项	粤建检协 [2015]8号 第4.4.4条
52		堆积密度	12	项	粤建检协 [2015]8号 第4.4.3条
53		含水率	12	项	粤建检协 [2015]8号 第4.4.7条
54		含泥量	12	项	粤建检协 [2015]8号 第4.4.8条
55		泥块含量	12	项	粤建检协 [2015]8号 第4.4.9条

56		有机物含量	12	项	粤建检协 [2015]8号 第4.4.11条	
57		硫化物和硫酸盐含量	12	项	粤建检协 [2015]8号 第4.4.14条	
58		坚固性	12	项	粤建检协 [2015]8号 第4.4.10条	
59		氯离子含量	12	项	粤建检协 [2015]8号 第4.4.15条	
60	石（粗集料）	筛分析/颗粒级配	18	项	粤建检协 [2015]8号 第4.5.1条	
61		密度/表观（相对）密度	18	项	粤建检协 [2015]8号 第4.5.2条	
62		吸水率	18	项	粤建检协 [2015]8号 第4.5.7条	
63		紧密密度	18	项	粤建检协 [2015]8号 第4.5.4条	
64		堆积密度	18	项	粤建检协 [2015]8号 第4.5.3条	
65		含水率	18	项	粤建检协 [2015]8号 第4.5.6条	
66		含泥量	18	项	粤建检协 [2015]8号 第4.5.8条	
67		泥块含量	18	项	粤建检协 [2015]8号 第4.5.9条	
68		针片状颗粒含量	18	项	粤建检协 [2015]8号 第4.5.11条	
69		硫化物和硫酸盐含量	18	项	粤建检协 [2015]8号 第4.5.15条	

70		压碎指标	18	项		粤建检协 [2015]8号 第4.5.12条	
71		有机物含量	18	项		粤建检协 [2015]8号 第4.5.14条	
72		坚固性	18	项		粤建检协 [2015]8号 第4.5.10条	
73		压碎指标	18	项		粤建检协 [2015]8号 第4.5.12条	
74	石屑	筛分析(颗粒 级配)	42	项		粤建检协 [2015]8号 第4.4.1条	
75		含泥量	42	项		粤建检协 [2015]8号 第4.4.8条	
76		坚固性	42	项		粤建检协 [2015]8号 第4.4.10条	
77		砂当量	42	项		粤建检协 [2015]8号 第4.4.21条	
78	石(粗集 料)	天然密度	10	项		粤建检协 [2015]8号 第4.5.2条	
79		饱和极限抗 压强度	10	项		粤建检协 [2015]8号 第4.5.13条	
80		吸水率	10	项		粤建检协 [2015]8号 第4.5.7条	
81		软化系数	10	项		粤建检协 [2015]8号 第4.6.6条	
82		抗冻标号	10	组/ 循环		粤建检协 [2015]8号 第4.8.18条	
83	减水剂	减水率	5	项		粤建检协 [2015]8号 第4.11.15条	

84		收缩率比	5	项	粤建检协 [2015]8号 第4.11.28条	
85		pH值	5	项	粤建检协 [2015]8号 第4.11.12条	
86		泌水率比	5	项	粤建检协 [2015]8号 第4.11.16条	
87		含气量	5	项	粤建检协 [2015]8号 第4.11.21条	
88		密度	5	项	粤建检协 [2015]8号 第4.11.2条	
89		凝结时间差	5	项	粤建检协 [2015]8号 第4.11.17条	
90		抗压强度比	5	项	粤建检协 [2015]8号 第4.11.19条	
91	粉煤灰	安定性	5	项	粤建检协 [2015]8号 第4.13.7条	
92		需水量比	5	项	粤建检协 [2015]8号 第4.13.5条	
93		烧失量	5	项	粤建检协 [2015]8号 第4.13.9条	
94		细度	5	项	粤建检协 [2015]8号 第4.13.1条	
95		含水量	5	项	粤建检协 [2015]8号 第4.13.4条	
96		三氧化硫含量	5	项	粤建检协 [2015]8号 第4.13.10条	
97		活性指数/28天抗压强度比	5	项	粤建检协 [2015]8号 第4.13.8条	

98	无机结合 稳定材料	重型击实	28	项	粤建检协 [2015]8号 第10.11.1条
99		水泥石屑击 实	12	项	粤建检协 [2015]8号 第10.11.1条
100		无侧限抗压 强度试验(每 组6个)	100	组	粤建检协 [2015]8号 第10.11.2条
101		石屑配合比 设计	6	项	粤建检协 [2015]8号 第10.11.7条
102	砂浆	砂浆配合比 设计	12	项	粤建检协 [2015]8号 第4.9.27条
103		普通砂浆抗 压强度(每组 不少于3件)	30	组	粤建检协 [2015]8号 第4.9.10条
104	混凝土	混凝土配合 比设计	12	项	粤建检协 [2015]8号 第4.8.9条
105		抗压强度(每 组不少于3 件)	500	组	粤建检协 [2015]8号 第4.8.10条
106		氯离子含量 (硬化后) (每组不少 于3件)	10	组	粤建检协 [2015]8号 第4.8.23条
107		抗渗(P6)(每 组不少于3 件)	50	组	粤建检协 [2015]8号 第4.8.19条
108		抗折强度(抗 弯拉强度)	40	组	粤建检协 [2015]8号 第4.8.14条
109	旋喷桩/ 搅拌桩水 泥土配合 比	水泥土配合 比设计	4	项	粤建检协 [2015]8号 第4.8.33条
110	沥青混合 料配合比	配合比设计 (AC、ATB、 AM)	2	项	粤建检协 [2015]8号 第10.10.1条
111	沥青	密度与相对 密度	3	项	粤建检协 [2015]8号

					第 10.9.1 条	
112		针入度	3	项	粤建检协 [2015]8 号 第 10.9.2 条	
113		延度	3	项	粤建检协 [2015]8 号 第 10.9.3 条	
114		软化点	3	项	粤建检协 [2015]8 号 第 10.9.4 条	
115		沥青薄膜加热试验、薄膜加热试验(质量损失、残留物针入度、针入度比、软化点及软化点增值、延度)	3	项	粤建检协 [2015]8 号 第 10.9.6 条	
116		闪点与燃点	3	项	粤建检协 [2015]8 号 第 10.9.10 条	
117	预制检查井	外观质量	15	项	粤建检协 [2015]8 号 第 10.16.3 条	
118		混凝土井壁抗渗性能(取芯法)	15	项	粤建检协 [2015]8 号 第 4.8.32 条	
119		承载能力	15	项	粤建检协 [2015]8 号 第 10.16.1 条	
120	电缆电线	导体直流电阻	6	项	粤建检协 [2015]8 号 第 4.55.6 条	
121		绝缘电阻	6	项	粤建检协 [2015]8 号 第 4.55.7 条	
122	安全帽	冲击吸收性能(高温、低温、浸水)	2	项	粤建检协 [2015]8 号 第 7.15.1 条	
123		耐穿刺性能(高温、低温、浸水)	2	项	粤建检协 [2015]8 号 第 7.15.1 条	

124	防坠网	网绳断裂强力	3	项		粤建检协 [2015]8 号 第 7.14.5 条	
125		边绳断裂强力	3	项		粤建检协 [2015]8 号 第 7.14.5 条	
126	钢筋焊接	抗拉强度(每组不少于 3 件)	50	组		粤建检协 [2015]8 号 第 4.17.1 条	
小计						439924.44	

(七) 给排水检测

序号	项目名称	检测项目/ 参数	检测数 量	检测 单位	全费用 单价 (元)	检测总价 (元)	依据	备注
1	回填材料 原位密度	压实度/密 实度	8400	点			粤建检协 [2015]8号 第10.1.4 条	
2	钢管焊接 (超声波)	超声波、磁 粉、渗透检 测焊缝质量	500	m			粤建检协 [2015]8号 第2.17.1 条	
3	钢管焊接 (X射线)	X射线探伤	320	片			粤建检协 [2015]8号 第2.17.2 条	
4	钢结构	钢结构防腐 涂层厚度	80	构件			粤建检协 [2015]8号 第2.17.8 条	
5	压力管道 的强度及 严密性	管道水压试 验	2500	m			粤建检协 [2015]8号 第8.2.19 条	
6	管道闭水 试验	管道闭水试 验	18000	m			粤建检协 [2015]8号 第8.2.16 条	
7	管道 CCTV 检测	CCTV 检测	18000	m			《广州市 市政工程 补充综合 定额》 (2019)	
8	盛水构筑 物满水试 验	满水试验	4	构筑 物·天			粤建检协 [2015]8号 第8.2.18 条	
小计						1429823.40		

(八) 道路检测

序号	项目名称	检测项目/参数	检测数量	检测单位	全费用单价(元)	检测总价(元)	依据	备注
1	弯沉	弯沉值	1550	点			粤建检协[2015]8号第10.1.5条	
2	路面平整度	平整度	310	处			粤建检协[2015]8号第10.1.3条	
3	路面厚度	厚度	230	点			粤建检协[2015]8号第10.1.6条	
4	沥青路面压实度	压实度/密实度	81	点			粤建检协[2015]8号第10.1.4条	
5	沥青路面厚度	厚度	27	点			粤建检协[2015]8号第10.1.6条	
6	路面构造深度	构造深度	155	点			粤建检协[2015]8号第10.1.7条	
7	地质雷达(连续)	路面质量	2.78	km			《工程勘察设计收费标准》7.2.10	
小计						166562.26		

查验网址: <https://www.szggzy.com/jyfw/zbtz.html>

(2) 合同关键页

东湖公园雨水行泄通道工程
(监测、检测) 合同

工程名称: 东湖公园雨水行泄通道工程 (监测、检测)

工程地点: 深圳市罗湖区

委 托 人: 深圳市罗湖区水务局

受 托 人: 深圳市水务工程检测有限公司

签订日期:

合同协议书

委托人（甲方）：深圳市罗湖区水务局

受托人（乙方）：深圳市水务工程检测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测绘法》和有关法律、法规，甲方委托乙方承担东湖公园雨水行泄通道工程（监测、检测）任务。结合本工程的具体情况，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 工程概况

1.1 项目名称：东湖公园雨水行泄通道工程（监测、检测）

1.2 项目地点：深圳市罗湖区

1.3 项目概况：项目位于罗湖区东湖街道和黄贝街道，拟新建雨水行泄通道承接布心路以上汇水分区及沙湾路雨水，设计转输流量 48.59 立方米/秒。行泄通道隧洞起点位于布心路与爱国路交叉口，下穿爱国路、东湖公园，出口位于深圳水库排洪河东湖二路跌水附近，隧洞总长 905 米，洞径 5.1 米，采用盾构施工；隧洞出口设置三根 DN3000 衔接管接至深圳水库排洪河，采用顶管施工。主要建设内容包括：隧洞、工作井、顶管、箱涵、管线迁改及保护、永久监测及信息化、苗木迁移、东湖公园设施及景观拆除恢复、水土保持、交通疏解等。

1.4 资金来源：100%政府投资

第二条 工程内容及范围

2.1 工作内容：本项目监测、检测服务具体范围包括但不限于：

（一）监测部分

- 1、项目及周边建（构）筑物的沉降、倾斜、裂缝等观测及成因分析；
- 2、隧洞拱顶沉降、隧洞收敛位移监测；
- 3、土层水平位移（测斜）监测及水平监测；
- 4、沿线重要交通设施，如桥梁、立交桥、人行天桥等相关监测；
- 5、道路及地表沉降观测；
- 6、地下管线变形监测；
- 7、基坑围护结构变形监测。

（二）检测部分

（一）隧洞部分

- 1、混凝土灌注桩低应变及桩身完整性检测、混凝土灌注桩抽芯检测；
- 2、注浆标准贯入检测；

- 3、钢筋混凝土管外观质量、外压荷载检测；
 - 4、回填料压实度检测；
 - 5、给水管水压试验；
 - 6、植筋后锚固拉拔试验；
 - 7、锚杆基本试验、锚杆验收试验、喷射混凝土厚度检测；
 - 8、混凝土盾构管片混凝土强度（回弹法）、外观质量+尺寸偏差、隧道盾构管片质量（四性）（力学性能（抗弯、抗拔）、抗渗检漏、水平拼装）检测；
- （二）其他
- 1、混凝土配合比验证；
 - 2、混凝土抗压、抗渗、透水系数试验，砂浆稠度、凝结时间、抗压检测；
 - 3、原材料检测（包括钢筋、钢材、高强螺栓、水泥、砂、碎石，粉煤灰、矿粉、外加剂、膨胀剂、速凝剂、土工布、土工膜、止水带、PE管、注浆管、橡胶垫、回填料等）；
 - 4、岩石抗压强度（干燥、饱水）检测；
 - 5、路缘石抗压强度、抗折强度检测；
 - 6、透水路面砖抗压强度、抗折强度、透水系数检测；
 - 7、沥青针入度、针入度指数、延度、软化点、闪点、溶解度、蜡含量检测；
 - 8、乳化沥青破乳速度、筛上剩余量（1.18mm）、恩格拉粘度、离子电荷等检测；
 - 9、沥青混合料密度、沥青含量（油石比）、矿料级配、劈裂试验、动稳定度等检测；
 - 10、路面标线涂料、氟碳面漆、环氧中间漆、富锌底漆、弹性体改性沥青防水卷材检测。
 - 11、电力电缆、井盖承载能力、防坠网网绳断裂强力检测；

合同虽未列明，但根据合同目的为完成合同全部服务内容所必需的隐含的工作亦属于乙方服务内容。乙方不得拒绝执行为完成全部工程而须执行的不可或缺的附带工作，甲方保留调整发包范围的权利，监测、检测工程量最终以甲方确认的监测、检测方案及实际工作内容为准。甲方有权根据工程需要增加监测检测内容、监测检测次数，乙方不得提出异议。

2.2 工作范围：本工程监测检测依据甲方委托的设计单位提供的本项目设计图纸的技术要求或行政主管部门与质量监督主管部门的要求。

改。

4.3.3 甲方要求提交的其他成果资料。

4.3.4 甲方接收乙方提交的检测成果资料及报告不视为该检测成果资料及报告已符合相关规定，也不免除乙方成果不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技术要求应承担的责任。

第五条 合同价款及结算方式

5.1 合同价款

5.1.1 本合同暂定价为人民币：大写贰佰壹拾贰万捌仟柒佰元整（RMB：小写 2128700 元）。

5.1.2 合同价已包含乙方为实施和完成本工程全部监测检测工作所需的设备、材料、人工费、劳务费、交通费、技术服务费、专家评审会务费和专家费、经评审后修改调整方案的费用、因监测检测方案修改而增加的费用、现场费用（包括办公及生活设施、设备、通讯费用）、与其他单位配合费、仪器设备的使用和管理、各种管理费、保险、利润、税金、不可预见费以及履行合同中的所有风险、责任和义务等所发生的费用。甲方无需支付任何其他额外费用。

5.2 结算方式

5.2.1 本合同为固定单价合同，上限价为项目概算批复的第三方监测检测费。监测检测清单（附件三）中工程量为暂定工程量，结算单价以招标工程量清单单价 $\times$ （1-18%）为准，工程量按甲方批准的监测检测任务书中，乙方实际完成并经监理单位审核、甲方确认的合格工程量为准。

5.2.2 对于无清单单价的项目，定价方法如下：

（一）监测部分

新增清单单价优先参照国家计委、建设部《工程勘察设计收费管理规定》（计价格〔2002〕10号）；新增清单不在《工程勘察设计收费管理规定》（计价格〔2002〕10号）中的，则参照《广东省房屋建筑和市政工程质量安全检测收费指导价》（粤建检协〔2015〕8号）；仍无可参照的，可通过市场询价确定。

（二）检测部分

新增清单单价优先参照深圳市物价局、深圳市建设局《关于建筑工程质量检测收费标准问题的复函》（2005年8月30日）；新增清单不在《关于建筑工程质量检测收费标准问题的复函》（2005年8月30日）中的，则参照国家计委、建设部《工程勘察设计收费管理规定》（计价格〔2002〕10号）；新增清单既不在《关于建筑工程质量检测收费标准问题的复函》（2005年8月30日）中的，也不在《工程勘察设计收费管理规定》（计价格〔2002〕10号）中的，再参照《广东省房屋建筑和市政工程质量安全检测收费指导价》（粤

写检测报告。

(2) 内业组相关人员对外业采集回来的数据进行准备分析，根据数据结果和施工工艺、现场施工情况综合分析判定，得出依据充分、评价正确的监测检测结论。

(4) 内业人员发现监测检测不合格项或监测检测结论无法判定的项应及时反馈项目负责人，了解现场监测检测情况。能验证监测检测的应当验证监测检测，能返工补测的应当返工补测。

(5) 监测检测报告由有丰富经验的专业人员进行编写，内容与图表、数据分析结果与监测检测结论等必须相吻合，力求数据准确、编写规范、依据充分、结论准确。

(6) 监测检测数据的处理是监测检测工作中十分重要的部分。监测检测成果的数据处理包含四个方面：数据采集、内业数据处理、编制监测检测报表、分析监测检测数据并提出监测检测结论。

3.4 成果报告审核与批准

3.4.1 监测检测的成果

(1) 监测检测速报的编写由有丰富经验的专业人员进行编写，经审核、授权批准人批准后方能发出。

(2) 监测检测正式报告的编写由有丰富经验的专业人员进行编写，经现场监测检测员、报告编写人、审核人以及授权批准人各方签字确认后方能发出。所有正式报告和原始记录需按公司管理手册规定进行归档。

3.4.2 成果报告

(1) 紧急告知：监测检测结果达到或接近预警值，应以紧急告知的形式通过电子邮件形式将相关数据发给现场监理、业主代表单位，同时发送手机短信提醒各单位代表。

(2) 监测检测阶段报告：工程施工监测检测期间，每次监测检测完成后将监测检测数据以电子邮件的形式提交项目管理单位，月底提交正式签名盖章的监测检测报告给业主单位。

(3) 监测检测报告：监测检测正式报告。

(此页无正文)

甲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单位地址：

邮政编码：

电 话：

信用代码：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合同签订日期： 2024年10月16日
2024年10月16日

乙方（盖章）：深圳市水务工程检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字）：

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单位地址： 深圳市罗湖区翠竹街道翠竹社
区翠竹路 1008 号金福大厦 13P

邮政编码： 518000

电 话： 26624001

信用代码： 91440300778765995E

开户银行：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蔡
屋围支行

银行账号： 755952269510801

2.8 深圳水库沙湾路侧水质保障工程项目(第三方监测检测)

(1) 中标通知书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 2304-440303-04-01-946762007001

标段名称： 深圳水库沙湾路侧水质保障工程项目(第三方监测检测)

建设单位： 深圳市罗湖区水务局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 深圳市水务工程检测有限公司

中标价： 179.7796万元

中标工期（天）： 按招标文件要求执行。

项目经理（总监）：



本工程于 2024-10-01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交易集团建设工程招标业务分公司进行招标，现已完成招标流程。

中标人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应在 30 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与招标人签订本招标工程承包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打印日期：2024-11-13

查验码： JY20241104532373

查验网址： <https://www.szggzy.com/jyfw/zbtz.html>

(2) 合同关键页

深圳水库沙湾路侧水质保障工程项目第三方监测
检测服务合同

工程名称：深圳水库沙湾路侧水质保障工程项目(第三方监测检测)

工程地点：深圳市罗湖区

委 托 人：深圳市罗湖区水务局

受 托 人：深圳市水务工程检测有限公司

签订日期：

合同协议书

委托人（甲方）：深圳市罗湖区水务局

受托人（乙方）：深圳市水务工程检测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测绘法》和有关法律、法规，甲方委托乙方承担深圳水库沙湾路侧水质保障工程项目(第三方监测检测)任务。结合本工程的具体情况，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 工程概况

1.1 项目名称：深圳水库沙湾路侧水质保障工程项目(第三方监测检测)

1.2 项目地点：深圳市罗湖区

1.3 项目概况：本项目为深圳水库沙湾路侧水质保障工程项目(第三方监测检测)，工程主要建设内容为：对深圳水库沙湾路侧开展水质保障工程，工程范围东起沙湾路，西至西侧山脊线，南起东湖路，北至大望桥，汇水面积 3.03 平方公里，新建收集、排放系统对工程范围内雨水进行截排，截排标准 50 年一遇。1. 清洁雨水系统：截流山体雨水，排至深圳水库，含新建山体侧截洪沟 3.11 千米、穿沙湾路 DN800~DN2000 顶管 7 处等；2. 污染雨水系统：截流沙湾路雨水，接入规划东湖公园雨水行泄通道后，排至深圳水库排洪河，含截排沟 3.82 千米、DN1200~DN2000 转输顶管 4.11 千米等；隔离建成区雨水，接入现状管涵，含新建隔离沟 0.9 千米等。具体内容以甲方认可的、最终的施工图及工程量清单所含全部内容为准。

1.4 资金来源：100%政府投资

第二条 工程内容及范围

2.1 工作内容：本项目监测、检测服务具体范围包括但不限于：

(一)监测部分

1.1 项目及周边建（构）筑物的沉降、倾斜、裂缝等观测及成因分析；

1.2 顶管拱顶沉降、顶管收敛位移监测；

1.3 土层水平位移（测斜）监测及水平监测；

1.4 沿线重要交通设施，如桥梁、立交桥、人行天桥等相关监测；

1.5 道路及地表沉降观测；

1.6 地下管线变形监测；

1.7 基坑围护结构变形监测。

(二)检测部分

(一)现场检测部分

- 2.1.1 混凝土灌注桩低应变及桩身完整性检测、混凝土灌注桩抽芯检测；
- 2.1.2 注浆标准贯入检测、防渗效果注水试验；
- 2.1.3 钢筋混凝土管外观质量、外压荷载检测；
- 2.1.4 回填料压实度检测；
- 2.1.5 给水管水压试验、污水管道闭水试验；
- 2.1.6 植筋后锚固拉拔试验；
- 2.1.7 锚杆（土钉）验收试验、喷射混凝土厚度检测；
- 2.1.8 高压旋喷桩钻芯试验、防渗效果注水试验；
- 2.1.9 帷幕灌浆灌浆效果钻芯检验，止水效果压水检验；
- 2.1.10 天然地基承载力（轻型圆锥动力触探、平板载荷试验）检测；
- 2.1.11 混凝土实体结构抗压强度及钢筋保护层厚度检测；
- 2.1.12 路面恢复压实度、厚度检测。
- （二）其他
- 2.2.1 混凝土配合比验证；
- 2.2.2 各等级混凝土试块、砂、石、水泥、粉煤灰、混凝土外加剂、钢筋、钢筋焊接件、钢筋机械连接件、钢材、岩石、路缘石、砖、电线电缆、砂浆试块等；
- 2.2.3 级配碎石、回填土、石粉渣、回填砂、水泥稳定材料、道路沥青及其集料等；
- 2.2.4 止水带、土工布、管材、聚乙烯闭孔泡沫板、螺栓、井盖、龙骨等
- 2.2.5 聚合物水泥防水砂浆
- 2.2.6 设计及建设单位要求的其他参数检测。

合同虽未列明，但根据合同目的为完成合同全部服务内容所必需的隐含的工作亦属于乙方服务内容。乙方不得拒绝执行为完成全部工程而须执行的不可或缺的附带工作，甲方保留调整发包范围的权利，监测、检测工程量最终以甲方确认的监测、检测方案及实际工作内容为准。甲方有权根据工程需要增加监测检测内容、监测检测次数，乙方不得提出异议。

2.2 工作范围：本工程监测检测依据甲方委托的设计单位提供的本项目设计图纸的技术要求或行政主管部门与质量监督主管部门的要求。

第三条 执行技术标准（包括但不限于）

序号	标准名称	标准代码	标准等级
1	水工混凝土试验规程	SL352-2006	
2	通用硅酸盐水泥	GB175-2007	
4	钻芯法检测混凝土强度技术规程	CECS 03:2007	

5	普通混凝土用砂、石质量及检验方法标准	JGJ52-2006	
6	土工试验规程	GB/T50123-2019	
7	混凝土物理力学性能试验方法标准	GB/T50081-2019	
8	国家、广东省、深圳市岩土工程监测检测、工程测量等相关规定		
9	深圳市有关岩土工程监测检测、工程测量技术等要求		
10	其它相关规程规范及发包人相关管理要求等		

第四条 开工及提交监测检测成果资料的时间及内容

4.1 合同生效后，乙方应于 20 个工作日内向甲方提供合格的监测检测方案（含电子版）。如方案不合格，乙方应按甲方要求，在甲方要求时间内完成修改。

4.2 监测检测工作有效期限以甲方下达的开工通知书或合同规定的时间为准，如遇特殊情况（设计变更、工作量变化、不可抗力影响以及非乙方原因造成的停、窝工等）时，工期顺延。

4.3 监测检测工作开始时间以甲方书面指令或通知为准，由于甲方或乙方的原因未能按期开工或提交成果资料时，按本合同第八条及第九条规定办理。施工场地提交后，两天内进行检测工作。

4.4 乙方所提交的资料如下：

4.4.1 每次监测检测完成后，乙方应于 3 日内向甲方提供监测检测成果资料一式三份（含电子版）；如有异常情况或达到警戒值，应及时通知甲方等相关单位。如资料不合格，乙方应按甲方要求，在甲方要求时间内完成修改。

4.4.2 监测检测工作全部完成后，乙方应于 20 日内向甲方提供监测检测成果总结报告一式四份（含电子版）。如资料不合格，乙方应按甲方要求，在甲方要求时间内完成修改。

4.4.3 甲方要求提交的其他成果资料。

4.4.4 甲方接收乙方提交的检测成果资料及报告不视为该检测成果资料及报告已符合相关规定，也不免除乙方成果不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技术要求应承担的责任。

第五条 合同价款及结算方式

5.1 合同价款

5.1.1 本合同暂定价为人民币：大写壹佰柒拾玖万柒仟柒佰玖拾陆元（RMB：小写 1797796.00 元）。

5.1.2 合同价已包含乙方为实施和完成本工程全部监测检测工作所需的设备、材料、人工费、劳务费、交通费、技术服务费、专家评审会会务费和专家费、经评审后修改调整方案的费用、因监测检测方案修改而增加的费用、现场费用（包括办公及生活设施、设备、通讯费用）、与其他单位配合费、仪器设备的使用和管理、各种管理费、保险、利润、税金、不可预见费以及履行合同中的所有风险、责任

(1) 监测检测速报的编写由有丰富经验的专业人员进行编写，经审核、授权批准人批准后方可发出。

(2) 监测检测正式报告的编写由有丰富经验的专业人员进行编写，经现场监测检测员、报告编写人、审核人以及授权批准人各方签字确认后发出。所有正式报告和原始记录需按公司管理手册规定进行归档。

3.4.2 成果报告

(1) 紧急告知：监测检测结果达到或接近预警值，应以紧急告知的形式通过电子邮件形式将相关数据发给现场监理、业主代表单位，同时发送手机短信提醒各单位代表。

(2) 监测检测阶段报告：工程施工监测检测期间，每次监测检测完成后将监测检测数据以电子邮件的形式提交项目管理单位，月底提交正式签名盖章的监测检测报告给业主单位。

(3) 监测检测报告：监测检测正式报告。

水务局 2024-11-21 10:36:44

(此页无正文)

甲方（盖章）：深圳市罗湖区水务局



法定代表人（签字）：

[Handwritten signature]

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单位地址：深圳市罗湖区延芳路 63 号深水楼

邮政编码：518000

电 话：0755-22185527

信用代码：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合同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2024年11月25日

2024年11月26日

乙方（盖章）：深圳市水务工程检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字）：

[Handwritten signature]

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单位地址：深圳市罗湖区翠竹街道翠竹社区翠竹路 1008 号金福大厦 13P

邮政编码：518000

电 话：0755-26624001

信用代码：91440300778765995E

开户银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蔡屋围支行

银行账号：755952269510801